

宜蘭縣議會第18屆第4次大會

縣長施政總報告



幸福宜蘭 2.0

宜蘭縣政府 編印

中華民國105年10月

目錄

壹、永續宜蘭 適居城鄉	3
一、不變的核心價值-永續發展	3
二、堅持顧全永續環境	3
三、實踐永續安心安全社會	6
四、建構永續經濟模式	11
貳、實現十二項縣政目標	18
一、貫徹公安防災，打造韌性宜居城鄉	18
二、保育自然環境，維護國土海洋資源	48
三、完善交通系統，建構無縫接駁運輸	56
四、推動綠色生活，打造乾淨能源產業	62
五、擴大創意經濟，完成中興文創造鎮	67
六、落實有機宜蘭，科技加值農漁生產	84
七、推動智慧城鄉，示範雲端家庭網絡	95
八、均衡人才供需，扶助傳產社企發展	107
九、發展多元教育，建構在地樂學體系	124
十、營造安心社會，打造健康照護家園	148
十一、實現青年圓夢，協助青年創業創新	193
十二、增進原民權益，協建新住民好家園	198
參、結語	203

宜蘭縣議會第 18 屆第 4 次大會 縣長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縣長 林聰賢

陳議長、林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18 屆第 4 次大會開議，聰賢謹代表縣府團隊致上恭賀之忱，並祝大會順利成功！

近來面對梅姬颱風肆虐，宜蘭位於迎風面而遭遇強烈風雨侵襲，颱風肆虐後的縣境，有路樹、電線桿、交通號誌、道路中斷，部分機關學校設施毀損等情況，首先要感謝國軍官兵們，第一時間全體總動員，全力投入災後復原工作，協助各鄉鎮整理市容，也幫助回復民眾生活秩序。如果沒有國軍事前的兵力預置及整備工作，我們無法第一時間完成山區撤村、安置民眾等艱難工作，更無法迅速投入救災及復原工作。此外還有公所、台電及自來水公司，動員所有人力，各單位同仁竭力完成搶修復原工作，以及各位議員這段期間的大力協助與反映民意，才使災後復原工作得以順利且迅速地完成，再次衷心感謝大家對於救災工作的投入與奉獻。

今（105）年適逢宜蘭作為臺日觀光高峰論壇的主辦縣市，我們以地方政府的角色積極為宜蘭乃至於臺灣工商、產

業、觀光與日本交流。除了舉辦臺日交流高峰會外，更與日本山形縣簽署友好備忘錄，以觀光、教育及農業為3大主軸，促進與山形縣之間的合作交流；同時，率團拜訪沖繩期間，我們看到了沖繩交通控制中心如何運用先進科技，精確掌握全境車流現況來調控，將居民、遊客及洽商人員之交通安排的如此井然有序，值得宜蘭來借鏡參考規劃。同時，宜蘭也在沖繩設立辦事處，這是臺灣在沖繩縣第一個地方政府的長駐辦事處，將助力兩方城市交流甚至於臺日兩國交流互助。另外還包括率領蘭陽戲劇團參與美國第七屆舊金山灣區童玩節的演出，讓華僑同胞一解思鄉情懷，也讓美國看見宜蘭歌仔戲文化之美。透過一連串的國際城市交流活動，來爭取觀光、文化及產業等各方面之交流，提升宜蘭在國際上的可見度，更進一步激盪我們對於縣政規劃的想像。

在面對極端氣候、都市開發壓力、高齡少子化社會、產業轉型等種種課題挑戰，聰賢近日也帶領縣府團隊積極拜會包括行政院及主計總處、內政部、教育部、衛福部、農委會、科技部等等部會爭取中央資源挹注及行政協助，在政策的擬定上堅持永續宜蘭的核心價值，並加值創新與創意，與時俱進地調整政策方向，逐步落實宜蘭成為適居城鄉之願景。

壹、永續宜蘭 適居城鄉

一、不變的核心價值-永續發展

數十年來，宜蘭堅持「永續」，走一條不同於臺灣西部的發展道路，在環境保護、地景改造、實驗教育、文化傳承、社區營造、大型活動、產業發展等等面向，走出了一條與西部發展不一樣的道路，在宜蘭精神的引導下，聰賢傳承過去宜蘭歷任主事者一脈相傳的宜蘭經驗，維護公平正義、堅守環境永續價值，用前瞻的創意思維規劃政策，對的政策堅持下去，而宜蘭縣的決定，往往也是臺灣的選擇。

今（2016）年開始，聯合國 2030 年永續發展目標議程（Agenda 30）正式於 1 月 1 日啟動，更明確的涵蓋永續發展的三大面向「環境」、「社會」、「經濟」，並正式啟動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SDGs）」，以多元角度指出永續發展的整體領域及相互交織不可或缺。而聯合國 2030 年永續發展目標議程除了證明宜蘭堅持顧全永續環境、實踐永續安心安全社會、建構永續經濟模式等方向符合國際共識，也讓我們知道在永續發展的道路上，宜蘭仍須持續努力。縣政團隊以打拚「幸福宜蘭 2.0-適居宜蘭」為職志，以整體性、前瞻性的規劃，發揮創新施政，突顯在地特色，永續宜蘭價值，我們放眼的是宜蘭下一個百年世代，將宜蘭打造成為一座宜居、幸福的理想家園。

二、堅持顧全永續環境

在宜蘭優質的好山水薰陶下，造就宜蘭人天生敬天愛土的性格，「環境永續」是我們一貫的價值堅持，除了推動環境減毒計畫—禁用生雞糞、限縮使用除草劑等，今（105）

年我們更進一步完成「宜蘭縣異味污染物排放標準」及「宜蘭縣水泥業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等空污加嚴標準之立法施行，為宜蘭的空氣品質嚴格把關。

而雪隧通車十年來，首當其衝的是交通及城市開發議題，嚴重衝擊宜蘭的生活品質與城市規劃。同時因全球氣候變遷引起極端氣候頻繁，加劇災害發生之頻率與規模，如何提升城市「韌性」，必須有能力在遭受災害時，能快速回復以維持生活秩序，將是未來城市建設的發展重點。因此，為了宜蘭的長遠發展，我們必須在都市開發、城市韌性、交通建設等課題上，進行整體性的設想與規劃。

(一) 爭取國土規劃示範縣

以國土性質區分使用管制程度的「國土計畫法」於105年5月1日公布施行，而縣市國土計畫應於全國國土計畫公告後兩年內實施。宜蘭縣於83年即完成以百萬人口為基本設想的「宜蘭縣總體規劃」，100年同時啟動宜蘭縣總體規劃第1次檢討、宜蘭縣水網領規劃、宜蘭縣交通運輸總體規劃，完備相關整體計畫。且宜蘭縣前已獲得內政部補助辦理擬定宜蘭縣區域計畫，計畫擬定即以國土計畫之操作方式進行規劃，故國土計畫法通過後，僅須做部分調整即可符合縣市國土計畫內容。我們已向中央爭取宜蘭做為全國國土計畫與縣市國土計畫實踐與不同層級計畫銜接示範縣市，同時也獲得中央承諾將於明（106）年補助推動本縣國土計畫規劃。

(二) 打造韌性宜居城鄉

臺灣每年都受颱風的侵襲，東部地區更首當其衝，每年造成的災害損失不計其數。而宜蘭位處環太平洋地

震帶上，更是地震最頻繁區域，加上蘭陽平原是一個沖積平原，有大面積土地位處高土壤液化潛勢地區，而部分城鎮陡峭山坡地與民宅緊鄰等因素，讓宜蘭在承受颱風、地震的肆虐下，常發生水災、土石流等重大複合型災害，造成民眾財產重大損失及生命危險。在「宜蘭縣總體規劃」中，即於規劃中引入環境容受力，後續又陸續針對流域與地區排水完成「宜蘭縣水網領計畫」等，國土規劃與相關防災空間整備相對完整，目前辦理防災通盤檢討、都市防救災整合性規劃及新辦都市規劃都加入防減災計畫，並整合社區成立自主防災社區，藉此強化區域防災能力。同時，我們也爭取「宜蘭縣防災都市整體示範計畫」成為全國的示範地區，研擬防災都市更新整體計畫，並於防救災示範城鎮，整合公私有土地進行防災型都市更新計畫。同時規劃完備全縣防救災空間，規劃都市防災公園，於公園內增設相關防災設施，強化民眾防災意識，E化指揮派遣系統等。

（三）整體規劃交通建設

雪隧通車十年來，宜蘭吸引大量從都市而來的假日遊客，爆量的人車潮，已超出蘭陽平原的容許值，我們必須對宜蘭的交通，有完整配套及整體性的規劃。「線性城市」，正是我們對於現今交通困境所提出的一帖良藥方。我們研訂相應政策支持以鐵、公路沿線為軸心的都市發展策略，同時建構以鐵路高架化發展 TOD 城市，以完善縣內運輸交通系統為目標，更推動架構縣內二通四縱六橫交通路網，並積極改善縣內大眾運輸系統。

另一方面，我們推動資通訊來解決眼前交通課題，

透過建置感應器以蒐集資料，進一步分析資料，提出解決方案來有效紓解車潮。此外，因應國道5號通車以來所面臨交通壅塞問題探討與因應策略，交通部運研所於104年辦理「北北基至宜蘭運輸路廊供需體檢」規劃，透過整體性的規劃分析，跨域協調治理，提出整體性與全面性改善人流、物流運輸策略。此外交通部與縣府於104年成立國5專案平台共同討論研商，提出短、中、長期改善策略，包括有國5匝道儀控，視平面道路狀況彈性調整秒數、機動實施宜蘭一頭城間開放路肩通行大客車，以及結合觀光優惠措施鼓勵搭乘鐵公路客運、連續假期規劃試辦雙北地區多點發車國道客運直達宜蘭地區、建置轉運站、擴大市區公車路網、規劃建置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構北宜快捷軌道運輸系統等措施，縣府彙整了國5專案平台策略、總體發展運輸規劃及運研所「北北基至宜蘭運輸路廊供需體檢」之研究建議，提出聯外與境內交通運輸發展策略。並爭取設置區域交控中心，建構智慧交通科技的基礎建設，共同為本縣交通努力。

三、實踐永續安心安全社會

安心社會是「幸福宜蘭」之縣政核心工作。我們在擴大多元實驗教育、教學翻轉、推動有機教育、高齡友善、關懷社會弱勢、守護食品安全、青年安心圓夢、打造健康城市等面向推出各項讓縣民安心的長遠性政策，立下幸福宜蘭的基礎。

(一) 擴大多元實驗教育

宜蘭曾獲教育部指定為十二年國教試模擬縣市，已是優質教育的示範縣。少子化正衝擊著教育體制，而富有實驗精神的宜蘭，過去公辦民營的實驗教育經驗，成為全台各地教育典範外，更吸引許多縣外教育移民。在實驗三法通過後，我們已經在今（105）年 8 月，成立了第一所由公立學校轉為公辦民營的學校-岳明國小，我們並延伸具有在地特色的國中小實驗教育至高中、大學及公立學校，與時俱進的爭取中央修法調整教育體制。

還有，內城國中小也已轉型為九年一貫實驗學校，尚有大進、湖山與東澳國小，申請通過「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今（105）年亦有武塔、大里、梗枋國小接棒申請，決定投入實驗教育的公立小學，已超過教育部規定的縣市政府核准 5% 上限，逼近須經教育部核准的 10% 上限，因此我們也向教育部建議修法，開放 20% 以下由縣市核定，也獲得教育部允諾開放更大的空間，來幫助更多學校及縣市政府發展實驗教育。

（二）推動翻轉教學

為縮短城鄉教學差距，積極推動學校教學翻轉，宜蘭縣運用雙軌策略，在國中及國小高年級推動「兩班三組」的教學實驗，又與全國最大公益教育資源中心—均一教育平台合作，讓師生運用免費又豐富的線上資源來上課，期待全面提升學生的學習動力與學力。

103 學年度開始試辦「國中小英語、數學適性分組教學及課中補救教學」實驗計畫，也就是所謂的「兩班三組」教學實驗，整個計畫以學業成績呈現雙峰現象較

嚴重的英語、數學兩科來試辦，從國中到國小，透過分組教學，讓學生提高英語數學的學習興趣，提升基本學習的能力。

此外，自 104 年開始將「均一教育平台」導入宜蘭縣國中小，協助教學現場老師進行翻轉教學等教學精進作為，我們將以更開放多元及創新的精神，在少子化的衝擊下，確保孩子的受教品質。

(三) 推動有機教育

我們推動有機教育，從小學的食農教育著手，並擴及至中等學校，讓中小學每週均能食用有機餐，將綠色價值無形間深耕於未來主人翁的生活習慣中。我們著重學生體驗學習，推行教育農園推動計畫，將「農事教育」及「飲食教育」融入教學活動，鼓勵校園自主設置教育農園，發展在地食材認同、認識飲食安全及飲食文化傳承、探討環境教育及生命教育等相關議題，並藉由耕作體驗，讓孩子體會農夫種植的辛苦，啟發孩子對食物及生產者的尊重，進而喜愛並認識在地糧食，以瞭解在地食材的文化價值。而對於一般民眾，則以農夫市集、食材旅行、農事體驗等方式，進行消費者教育，使民眾瞭解有機農業的品質與價值所在。

(四) 建構高齡友善

另一方面，今（105）年 7 月我們已完成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第一階段全縣 12 鄉鎮市各有 1 處「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的施政目標；同時我們也規劃將原內城國民小學舊校舍進行活化，規劃成為「宜蘭縣不老學校」之創新方案，整合資源修繕閒置校舍再利用，以

集結社區組織民間團體力量，結合在地化服務方案，來具體落實健康老化、活躍老化及在地老化之目標。

此外，因應長照雙法，去（104）年6月宜蘭縣政府即整合衛生、社會、勞工等局處資源建置長照整合服務單一窗口-「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為失能、失智、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者，提供多元且便利的服務，也將對接中央即將施行的長照十年計畫2.0，提供在地需求建議及爭取相關資源挹注。未來更將規劃推行長照三合一政策，透過通盤性政策，解決托老、托育及婦女就業的社會議題，立下安心社會之基礎。

（五）關懷社會弱勢

在關懷社會弱勢族群上，今（105）年5月，我們將台汽客運站舊址的閒置空間，轉型改造成「幸福轉運站」，將昔時交通樞紐，蛻變為正向能量匯聚之所在、分享幸福輸出熱情之園地，在這裡提供身心障礙者與弱勢民眾就業機會，融合文創、公益、觀光之特色，整合宜蘭火車站周遭幾米廣場、哇哇嚕森林及童話公園形成一實現夢想的文化創意廊帶，讓前來的遊客沉浸於故事與旅行的趣味。另一方面我們亦邀請各鄉鎮市村里長及村里志工組成本縣「村里幸福將」，跨單位整合，照顧不符合中低收入條件輔助的邊緣戶，並不斷尋求政策創新，從「村里平安箱」到「村里幸福袋」，讓幸福深入社會每個角落。

（六）守護食品安全

104年9月23日公告實施「宜蘭縣飲食健康權自治條例」，結合「宜蘭縣有機農業促進自治條例」，透過

兩項綠色法案的制定，使縣內農業及食品品質能有法規依循遵照，更完備連結有機農業、食農教育與食品安全之關聯性，從食材源頭到食品嚴格守護民眾食的安全，並潛移默化地教育民眾食的品质。未來將規劃結合宜蘭大學之學術能量，成立農畜水產聯合檢驗中心，進一步提升農畜漁產業品質安全。

(七) 青年安心圓夢

青年是重要的資產，我們重視年輕人的聲音，除了透過組織改造，責成勞工處成立青年及就業職訓科，扮演輔導青年就業的媒介，使青年都能充分就業。更成立青年事務委員會，希冀縣政上能灌注青年創意與活力，提升行政效能。

縣府於宜蘭青年交流中心舉辦「夢想種子創意競賽」，邀請青年撰寫計畫，發揮創意力以實現自我夢想，並藉由夢想新農專案鼓勵青年世代關懷土地，投入農業工作。同時辦理成年禮暨國際青年服務日活動，傳達青年挑戰自我邁向成年的意念及服務之精神，並宣達愛護自然環境之理念。此外，我們著手「宜蘭縣住宅政策及中程住宅計畫規劃案」，分析本縣社會經濟發展、人口成長分析、住宅市場供需、住宅補貼政策、住宅發展與現況等面向，依據縣內各地區域不同的住宅課題，提出具體對策，推動優良且合理性的住宅制度，並受理住宅補貼申請，包括租金補貼、貸款利息補貼等，提供給無力置屋安居的族群，實現人民居住權的社會正義。

同時，我們也透過促進農漁業轉型、發展文化創意產業、培植綠能產業、推動運動休閒產業、優化觀光旗

艦產業、引進智慧應用產業等，建構永續經濟模式，創造在地就業機會，吸引青年回流參與創新創業。

(八) 打造健康城市

今(105)年9月5日，縣民殷切期盼的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終於落成啟動試營運，與轉型為長照服務導向的新民院區，透過雙院區明確分工，完整宜蘭溪北地區之醫療照護體系，同時縣府也將加速爭取陽大附醫升格為醫學中心之規模，擔負起蘭陽地區鄉親的急難重症醫療責任。未來並希望進一步結合陽大研究能量，使醫學研究與臨床醫學合而為一，連同周邊地區整體發展規劃，完整產學合一的生醫園區。

四、建構永續經濟模式

宜蘭在永續發展的原則下，除持續強化觀光、農業產業外，為因應未來綠色能源的需求，並厚植文化創意在宜蘭扎根，同時為培養健康運動人口，積極推動休閒運動產業，為宜蘭產業布局建構永續發展的經濟模式。

(一) 促進農漁業轉型

農業，是宜蘭的根本，以對環境友善的有機農業取代慣性農法契合宜蘭的核心價值，我們推動有機新宜蘭生活，103年10月7日公布實施「宜蘭縣有機農業促進自治條例」，展現縣府對於推動有機新宜蘭運動的永續支持，我們從宜蘭少量多樣生產型態的特性，以農業新思維、新方法為思考出發，來提升農產品質與價值，我們在四南地區輔導當地族人轉型耕作，農法上轉變為有機農業，並改種植像是花卉或松露等高經濟作物，提

高農民收入並降低環境影響。我們也持續擴大縣內友善耕作規模、推動「宜蘭嚴選」品牌經營等。

同時輔導本縣拖網漁船轉型，促進漁業資源並兼顧漁民生計。此外，並以地方創生的概念，整合里海、里山農漁村再生軸線，建構農漁村特色，提升農漁業產品附加價值，在維持農漁村生態文化的前提下，提升農漁村產業，改善農漁民生活。

(二) 發展文化創意產業

被賦予本縣創意經濟起點重要使命的中興文化創意園區，將於明（106）年開始試營運，將以「育成孵化」、「產業扶持」、「生活體驗」三大主軸發展，連結宜蘭南北文化創新創意廊帶，最後深入社區營造，並整合地方產業，加強歷史空間活化，發展宜蘭創意文化產業。從蘭陽博物館、宜蘭舊城振興計畫、宜蘭美術館、童玩公園、羅東文化工場到中興文創產業園區，形成一條由北到南的創意廊帶。

童玩節是宜蘭人的驕傲，我們提出「宜蘭童玩公園雙園區及整合周邊發展計畫細部規劃設計案」，冬山河親水公園定位為童玩行銷基地，另外新設員山童玩公園定位為童玩研發中心，透過雙園區來延長其引起之觀光效應。

(三) 培植綠能產業

產業發展的基礎，建立在穩定電力供應的前提上，而現今世界能源發展趨勢，各國皆以綠能發展為環境永續之途，因此開發乾淨能源，正是宜蘭對於後代子孫負責任的政策。據研究指出，宜蘭蘊藏豐富的地熱能源，

且在眾多再生能源中，地熱能擁有其他再生能源少有的特性，那就是穩定，通常一座完整的地熱電廠正常運轉，幾乎都能穩定發出裝置容量 80% 以上的電力，與風力、太陽能、水力等，看天候決定生產量的再生能源不同，這個特性讓它成為所有再生能源中，最適合擔任基載電力的角色。因此在尋找乾淨能源的方向上，以積極推動地熱發電作為未來綠色能源積極的準備，此外，縣府更具體提出「能源轉型三支箭」作為本縣開發乾淨能源的指導方針，開發宜蘭富含的綠能資源，並開始籌設再生能源開發公司，以公營的方式進行縣內各項再生能源開發，發揮產業領頭羊的功能，打開綠能產業鏈，也能為縣民創造就業機會。

(四) 推動運動休閒產業

宜蘭擁有天然的高山、河湖、海洋等自然環境優勢，每年吸引許多戶外運動愛好者，亦最適合推動山野教育、環境教育，建構「宜蘭就是一間戶外大教室」。宜蘭持續辦理鐵人三項錦標賽、路跑、馬拉松及海上長泳等運動賽事，擁有優質生活環境的宜蘭，一向是許多戶外活動賽事的優質首選。同時致力於運動硬體之規劃建設，不論是已完工的鐵人三項訓練中心，或是興建中的國民運動中心或規劃中的水上運動中心、帆船訓練中心及輕艇激流標竿場地，希望能打造健康樂活運動休閒產業大縣。明（106）年宜蘭將辦理 106 全國運動會，藉由全國性運動會的舉辦，這段時間縣府將全面檢視競技場所設施，積極擬定改善或興建計畫，提升縣內體育設施的服務水準與品質，同時整合各方資源並活絡縣內運

動休閒相關產業發展。

(五) 優化觀光旗艦產業

宜蘭特有的田野鄉村風貌及濃厚人文氣質著實吸引著都市人前來，而雪隧開通以來，讓宜蘭納入大台北一日生活圈，更是都市人旅遊的優質首選，觀光產業已成為本縣旗艦產業，以在地生態、在地文化為基礎，形成宜蘭發展觀光之特色。

為在既有的基礎上，讓遊客在宜蘭多停留 24 小時，我們整合漁鐵海岸漁村生活、沙丘軍事園區、可食地景、特色聚落、休閒農業農村再生、溫（冷）泉、原始檜木林、原住民文化等特色，以點、線、面串連的規劃方式，經由宜蘭好玩卡整合大眾運輸及在地休閒農場、博物館家族、觀光工廠及旅宿業等發展具在地特色的深度旅遊遊程，吸引遊客深入宜蘭、品味宜蘭。

此外，為促進國際觀光，在今（105）年縣府不僅舉辦臺日交流高峰會，更與日本山形縣簽署友好備忘錄，並在沖繩設立辦事處，同時參與美國第七屆舊金山灣區童玩節及高雄所舉辦之全球港灣城市論壇等，積極透過城市國際觀光及文化產業交流，爭取國際觀光客前來宜蘭，同時也期許共同討論產業合作、產業轉型與創新的各種可能性，提升宜蘭在地產業之競爭力。

(六) 引進智慧應用產業

面臨極端氣候的來臨、高齡化及少子化、雪隧通車後交通及環境議題，宜蘭思考要以資通訊（ICT）及物聯網（IOT）的手段尋求解決的方法。此外，宜蘭雖然只有 45 萬多的人口，但每年來到宜蘭旅行的遊客超過

700 萬人次，封閉的地形及適度的在地人口，大規模的服務人次，非常適合透過科技的創新的方法，以公私協力的合作模式，導入新科技，讓宜蘭變成新科技應用的試驗場域（Living Labs），以解決防災、交通、高齡化服務等議題。

先期我們在寬頻通訊基礎建設方面，已與中華電信及臺灣大哥大等電信業者合作共設置 iTaiwan 及 eland-free 無線網路服務，提供室內免費無線網路服務；光纖網路部分：預計以二年時間完成縣政中心高速光纖網路及相關基礎設施之佈建，並發展智慧治安、智慧交通、智慧環境監測等各項智慧應用服務；而在智慧交通建設方面：佈建最新 eTag 行車偵測技術，整合地方與中央，蒐集大數據（Big Data）分析使用，全力改善國道 5 號在例假日與长假期的交通擁塞問題，並將結果開放增值；知識工作能力方面：將智慧學習運用在教育體系內以自造者（Maker）創造力的方式推動，今（105）年也會在成功國小成立「自造者體驗中心」；而創新開發面向上：我們與產業以 MOU 公私協力的方式推動「微型環境感測器（環境盒子）」、「水文水質監測」、「公共空間環控偵測」、「失智老人照護預警裝置」等智慧應用服務，架構在低功耗廣域網路（LPWAN, Low-Power Wide-Area Networks）的傳輸機制的雲端服務。

宜蘭以成為宜居城市的目標，透過智慧城市的手段，提供場域與協助排除試驗相關的法規障礙，吸引資通訊（ICT）及物聯網（IOT）產業進入宜蘭進行防災、環境監測、交通、高齡化服務等實證試驗，同時也能將

其成果助益於宜蘭的公共設施及宜蘭縣民，並促進宜蘭智慧應用產業的發展。

(七) 健全財政體質

我們積極面對財政困境，覈實編列預算，精實審查預算，依法償還債務，自 100 年起，截至 105 年 9 月底止，業已償還債務共計 24.89 億元，同時透過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以改善財政結構，包括有：

- 1、配合經濟、都市發展潛力與政策，以市地重劃、區段徵收等方式，推動建設城市，涵養稅源。
- 2、採多元及企業化經營，強化公共造產經營效益，已完成土石採取及營建剩餘土石方再利用，自 100 年至 104 年，平均每年挹注 2.4 億元，並善用溫泉資源，增加溫泉取供事業，以增加收益。
- 3、落實使用者付費，減輕財政負擔，通盤檢討本府所屬風景區及各場館設施，研議其門票、停車收費機制或增加收益空間之可行性，如武荖坑風景區、冬山河生態綠舟等。
- 4、盤點公有財產，有效整合利用，並推動縣內大型國有地合作開發，促使資產有效利用，策進產業發展，因應地方經建發展需求，如礁溪鄉德陽路明德班南北營區、三星鄉長埤湖、宜蘭市健康休閒專用區等。
- 5、推動民間產業投資媒合，積極投資縣內公共建設，以擷節相關興建支出，減輕營運維護負擔為目標。
- 6、透過積極爭取中央競爭型計畫，辦理跨年度持續性之各項建設（如生活圈道路、流域綜合治理），善用中央資源，以小錢做大事。

在「幸福宜蘭 2.0-適居宜蘭」之願景下，面對時代、環境變遷所衍生之課題，縣府團隊承續宜蘭精神治理經驗，以集合眾人之力與政府資源，擬定整體性、前瞻性的規劃，在核心價值-環境永續的最高指導原則下，提出有在地特色的政策規劃與課題因應之道，聰賢肩負宜蘭未來發展責任，健全縣府財政，永續政府行政體系，將宜蘭打造成為一座宜居、適居的友善幸福家園。

以上聰賢謹就重點施政內容與執行情形，簡要報告說明如上。另外，縣府團隊就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9 月之縣政工作辦理情形，已另冊編印「宜蘭縣政府各單位工作報告」，送請 貴會審閱。尚祈 貴會諸位先進，不吝批評與指正。

貳、實現十二項縣政目標

- 一、貫徹公安防災，打造韌性宜居城鄉。
- 二、保育自然環境，維護國土海洋資源。
- 三、完善交通系統，建構無縫接駁運輸。
- 四、推動綠色生活，打造乾淨能源產業。
- 五、擴大創意經濟，完成中興文創造鎮。
- 六、落實有機宜蘭，科技加值農漁生產。
- 七、推動智慧城鄉，示範雲端家庭網絡。
- 八、均衡人才供需，扶助傳產社企發展。
- 九、發展多元教育，建構在地樂學體系。
- 十、營造安心社會，打造健康照護家園。
- 十一、實現青年圓夢，協助青年創業創新。
- 十二、增進原民權益，協建新住民好家園。

縣府團隊以「幸福宜蘭 2.0-適居宜蘭」為縣政總願景，作為含括今後重點施政內容之總合概念，它將力求十二項縣政目標的實現，以下謹就各項縣政目標之施政重點，依序向各位 議員先進們逐項報告。

一、貫徹公安防災，打造韌性宜居城鄉

宜蘭因地形與多雨的氣候，在劇烈降雨後，山地、河谷地區易衍生土石流、山崩等災害，沖積平原、河口地區則淹水災害頻繁，而近年來極端氣候頻率及強度皆有增強之趨勢，我們推動防災型城鄉規劃以因應極端氣候可能造成之災害，積極整備都市基礎設施，透過打造「韌性」城鄉，來減緩或調適氣候變化帶來之挑戰、災難與危機。主要施政重點

如下：

(一) 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打造韌性宜居城鄉

1、雨水下水道工程建設

- (1) 本府在中央「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建設」爭取補助獲得第 1 期(103 年至 104 年)，1 億 7,806 萬元，於頭城鎮青雲路興建雨水下水道及宜蘭市壯三排水、H 幹線與光復路雨水下水道完竣；第 2 期(105 年至 106 年)，2 億 5,557 萬元之工程經費，辦理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於冬山鄉永安路、九分二路等，興建雨水下水道總計約 490 公尺，並於蘇澳鎮阿里史溪 Q 幹線進行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約計 710 公尺及阿里史溪抽水站興建工程，刻正進行蘇澳鎮阿里史溪 L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及抽水站發包作業中。
- (2) 105 年度辦理宜蘭市、五結鄉、羅東鎮、頭城鎮、蘇澳鎮等雨水下水道清淤工程完竣。

2、河川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依易淹水計畫中之治水策略及工程措施，辦理排水系統內各區域排水之瓶頸段應急措施及整體性治理工程；將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由 2 至 5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提高至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

8 年 800 億易淹水計畫本府爭取縣轄低窪易淹水區治理工程經費約 39.87 億元，本府續於中央 6 年 660 億「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爭取補助經費辦理縣轄相關抽水站工程及河川排水治理工程，第一、二期已爭取到 27.2 億元補助經費，刻積極推動各項工程進行，將可對縣內各低窪易淹水地區水患獲得大幅度改善。

- (1) 得子口溪排水系統改善計畫：已完成得子口溪主流河道治理工程，改善主流發生潰溢堤之情形，此外，已完成玉田、塭底、上大福抽水站及相關引水幹線興建工程，於低窪易淹水地區設置 3 座抽水站（規模分別為 10cms、6cms 及 4cms），減輕得子口溪中下游部分低窪地區（時潮、車路頭、上大福）之積淹水問題，另武暖抽水站工程業奉中央核定辦理，刻進行用地取得。所屬水系之區排改善工程包含黃德記排水改善工程、湯園中一排改善工程及武暖排水改善工程，其中湯園中一排改善工程已於 105 年 6 月開工，預計 106 年 3 月完工，其餘工程正辦理用地取得及設計作業，將於 105 年底陸續開工施作。另十三股排水 192 線車路頭橋下游及上大福抽水站上游段護岸整建應急工程已於 105 年 3 月開工施作，將於 105 年底完工，後續將持續爭取經費辦理十三股排水其他河段護岸整建及社頭抽水站等工程。
- (2) 宜蘭河（梅洲）排水系統改善計畫：易淹水計畫辦理梅洲抽水站興建工程已竣工使用，以改善宜蘭市梅洲及北津地區淹水問題，並已獲核定辦理梅洲大排分洪道工程，目前辦理設計作業中，將於 105 年底開工施作，另後續將繼續爭取梅洲滯洪池工程。
- (3) 美福排水系統改善計畫：易淹水計畫辦理新南抽水站暨引水幹線興建工程已完工使用，目前辦理新興抽水站及引水幹線興建工程設計，已於 105 年 3 月開工，預計於 106 年完工。排水堤岸分段分期從下

游逐步爭取經費改善整建，已完成至舊港排水滙流處渠段，目前已爭取到經費辦理至新南橋及中游建業排水滙流處兩段整建工程，已於 105 年 3 月開工，將於 105 年 12 月完工，另於最上游宜 16 至宜 17-1 渠段護岸改善工程亦獲核列於 106 年應急工程中辦理，後續將持續爭取經費向上游段辦理，以改善壯圍鄉及宜蘭市低窪或瓶頸地區淹水問題，另亦廣續爭取建業分洪及蘭陽抽水站等重大治水工程。

- (4) 冬山河排水系統改善計畫：已完成冬山河排水系統規劃報告，以檢討淹水成因、提具整體治水構想、策略及執行方案。易淹水計畫中已完成平行排水、打那岸、北富八仙、新寮溪等排水先期改善工程。目前已獲中央補助辦理十六份、舊寮溪、平行、林寶春等堤岸整建工程，除舊寮溪辦理發包作業中外，其他均開工施作中。下游五結抽水站已於 105 年 1 月開工施作，預計 106 年 4 月完工。另廣興抽水站新建工程亦獲核定，工程於 105 年 9 月完成發包，將於 105 年 10 月開工施作；另林寶春抽水站業獲核定，用地已取得並辦理發包作業，將於 105 年底開工，林和源抽水站已獲核定辦理，用地已取得並辦理設計作業中。後續將依規劃成果持續爭取經費辦理五結、平行、北水網等排水改善及五股抽水站工程。
- (5) 常興養殖區供排水溝整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711 萬 1,295 元，於 105 年 3 月 16 日完工。
- (6) 清水排水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約 7,999 萬 5,000

元，工程 105 年 6 月 24 日開工，預定 106 年 2 月中旬完工，工期 240 日曆天。

- (7) 清水二中排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 2,342 萬 6,305 元，於 105 年 8 月 3 日完工。
- (8) 宜蘭縣竹安養殖區海水供應管線擴充工程：總工程經費 2,029 萬 163 元，工程 105 年 2 月 22 日開工，預定 105 年 11 月中旬完工。
- (9) 宜蘭縣養殖區排水路清淤工程：總工程經費 291 萬元，已完成細部設計及審查，刻正辦理發包事宜。

3、推動羅東水網計畫

辦理大羅東地區水網檢討規劃，依規劃建議工程項目分期辦理工程，配合工保變更計畫，初期以羅東北水網工程為優先執行渠段，攔截羅東市區上游外水，藉由外環水網引導流至下游五結排水及十六份排水，減少市區排水承受水量，並配合各項雨水下水道工程進行，改善羅東市區淹水狀況，北水網細部設計及工程作業將配合都市計畫變更期程進行，北水網下游段第一期工程已獲核定納列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費辦理，目前進行都市計畫變更及細部設計作業，106 年賡續辦理用地取得作業。

4、宜蘭縣溫泉資源管理與監測計畫

溫泉為宜蘭縣重要發展觀光資源，近年來因交通便利，致溫泉使用量快速增加，為加強及落實溫泉資源保育及管理工作，於溫泉區建置完整監測系統與管理作業，實屬必要。而為達到溫泉資源永續經營的目標，本府持續投入相關經費進行溫泉資源保育及管理

工作，陸續進行相關原則、標準的訂定、既有溫泉使用量的狀況掌握、監測儀器更新與監測資料搜集分析等工作，並逐年完成監測井網建置，以掌握即時完整地下水資源訊息。配合中央法令修訂，將針對免為水權登記小量用戶使用者輔導合法，適時調整管理策略，以符溫泉保育永續利用。

5、水資源經營管理

整合水資源、總體規劃及區域計畫，依環境特性需求研擬滯、蓄洪、入滲等配套措施，結合土地利用方式，藉由土地涵養，採用低衝擊開發手法，配合劃設地下水補注地質敏感區，增加滲透保水率，減少逕流，降低人為開發干擾，確保質量兼具之水資源環境，並藉由羅東攔河堰及淨水廠設施調高地面水使用率降低地下水使用，使蘭陽平原水源更具保障。此外，對於縣內溫泉資源建置完整監測井網，104年12月已完成礁溪溫泉區新鑿溫泉監測井2口，105年在礁溪及蘇澳溫泉區新鑿溫泉監測井6口，並同步建置資訊化管理系統，配合試辦智慧水表自動回傳系統，隨時掌握溫泉資源狀況，進行合宜管理與利用，期使水資源獲得更合理開發利用，以達水資源環境永續目標。

(二) 貫徹治山防洪—治山防災工程

本府105年執行整體性治山防災工程計有7件，工程經費5,782萬元：

1、碼崙溪防砂壩上游二期清疏工程

總工程費996萬元，預計清疏土方14萬8,000立方公尺，清疏土方載運至第一河川局轄管蘭陽溪河川公

地暫置，目前辦理收方測量中，預定 105 年 10 月 30 日完工。

2、羅東溪上游野溪清疏工程

總工程費 600 萬元，預計清疏土方 7 萬 307 立方公尺，清疏土方已協調第一河川局載運至該管堤內河川公地低窪地，本工程已於 105 年 8 月 10 日完工。

3、石門溪清疏工程

總工程費 626 萬元，預計清疏土方 8 萬 4,004 立方公尺，清疏土方載運至清水溪右岸地窪地，以現地拌合工法施作基礎保護工，本工程已於 105 年 9 月 21 日完工。

4、員山鄉大礁溪上下游二期清疏工程

總工程費 650 萬元，預計清疏土方 5 萬 2,792 立方公尺，護岸採現地拌合工法，土方平衡無外運，本工程 105 年 6 月 6 日開工，預定 105 年 11 月中旬完工。

5、東澳頂 2 號坑溝野溪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2,600 萬元，施作護岸、防砂設施、自由樑框護坡植生、坡面截排水溝（鋪網噴漿溝）等，本工程 105 年 4 月 1 日開工，工期 240 日曆天，預定 106 年 2 月底完工。

6、南山國小後方下邊坡崩塌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160 萬元，施作排水溝、截水設施等，本工程已於 105 年 5 月 30 日完工。

7、碧水橋上游左岸崩塌地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150 萬元，施作掛網噴植、護岸保護等，本工程已於 105 年 5 月 30 日完工。

(三) 辦理河川疏浚兼供砂石料源

- 1、辦理南澳北溪及鹿皮野溪疏浚計畫，自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9 月止，疏浚土石約 39.4 萬公噸，105 年累計總出貨量約 105 萬公噸。本計畫總疏濬量 120 萬公噸，計畫期限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 2、辦理蘭陽溪 20-28 斷面疏浚計畫，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9 月止疏浚土石 31.2 萬公噸，105 年累計總出貨量約 92.4 萬公噸。
- 3、辦理羅東溪北成橋至鼻頭橋間河段疏浚計畫，105 年 4 月至 7 月止疏浚土石 27.6 萬公噸，105 年累計總出貨量約 38.4 萬公噸。計畫總申請量 38.4 萬公噸，計畫期限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
- 4、辦理打狗溪疏浚計畫，105 年 8 月至 9 月止計疏浚土石 9.3 萬公噸，105 年累計總出貨量約 18 萬公噸，計畫期限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
- 5、辦理早期農地遭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回填作業，預計收容處理 52.3 萬立方公尺，101 年 4 月 11 日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計收容處理 47 萬立方公尺，已完成回填 6 處，尚有 4 處刻正回填中。
- 6、辦理蘇花改蘇澳至東澳段隧道碴料產出處理作業，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計處理隧道碴料產出土石 11.8 萬立方公尺，累計總出貨量約 107.8 萬立方公尺。計畫期限至 105 年 10 月止。

(四) 「修訂宜蘭縣總體規劃擬定宜蘭縣區域計畫」及都市防災規劃訂定與定期檢討。

- 1、縣區域計畫（縣國土計畫）為全縣空間綱要計畫，有

關防災規劃部分，除引用宜蘭縣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內容，並針對全縣人口密集發展帶，檢討各生活圈公共設施服務水準，每一生活圈應有大型避難場所（運動公園）及指揮中心，各區並應依照防災避難生活圈之規劃，納入都市計畫檢討，全縣依國土防災指導劃分國土保育帶、都市發展帶、農業發展帶等，於保育地區加強山坡地及水土保持、海平面 2 公尺以下加強與水共生產業規劃，避免於環境敏感地區開發，依據前開指導內容進行空間之整備。

- 2、本府於辦理都市計畫檢討規劃時，均依據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 6 條規定，參據宜蘭縣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及相關地區防災規劃，調查套疊歷史災害及潛勢地區、防救災避難場所與路線位置，研析公共設施與上開設施及動線之配合，載明於都市計畫說明書，實現防災生活圈目標。

3、推動宜蘭縣國土空間規劃

因應國道 5 號高速公路通車後，產業、人口、環境等衍生需求及氣候變遷帶來的衝擊，以永續國土空間利用為目標，透過修訂宜蘭縣總體規劃暨擬定宜蘭縣區域計畫（縣國土計畫），塑造「自然共生、低碳都市」的生態都市願景，明確建立成長管理邊界，強化自然環境資源之保育，規劃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建構永續城鄉發展新藍圖。

4、檢討全縣都市計畫

規劃宜蘭縣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除了創造居住與生活的優質環境外，對於現階段進行中的相關都市計畫

進行全面檢討。

(1) 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

縣府刻正辦理，業經內政部同意之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案計有羅東擴大都市計畫、礁溪擴大都市計畫、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及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等 4 案新擬及擴大都市計畫，目前執行進度說明如下附表：

表 1：宜蘭縣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羅東擴大都市計畫	羅東鎮公所	1. 92 年獲內政部同意擴大申請。 2. 102 年 1 月委託地形測量及都市計畫作業。 3. 104 年 1 月完成都市計畫草案公開展覽程序。 4. 104 年 1 月 27 日縣長宣布全案重新歸零。	回歸三級三審制，全案應由提案機關羅東鎮公所擬定。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礁溪擴大都市計畫	礁溪鄉公所	1. 98 年獲內政部同意擴大申請，並敘明應於核可後 5 年內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2. 102 年 10 月 21 日礁溪鄉都委會審查通過。 3. 104 年 1 月完成都市計畫草案公開展覽。 4. 目前進行縣都委會審議階段。	依規定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補助及礁溪鄉公所年度預算。
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	宜蘭縣政府	1. 91 年獲內政部同意新訂申請。 2. 95 年 1 月完成都市計畫草案公開展覽。 3. 97 年完成全區地形測量。	依規定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4. 目前進行計畫草案檢討。		
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	頭城鎮公所	1. 98 年內政部同意新訂申請，應於核可後 5 年內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2. 103 年 7 月 4 日頭城鎮都委會審議通過。 3. 103 年 9 月完成都市計畫草案公開展覽程序。 4. 目前進行縣都委會審議階段。	依規定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補助及頭城鎮公所年度預算。

(2) 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

依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就發展情況，並參考人民團體意見，通盤檢討本縣各都市計畫，進度說明詳如以下附表：

表 2：宜蘭縣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案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變更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內政部營建署	1. 105 年 5 月 31 日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 2. 105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24 日補辦公展。	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後核定公告實施。	內政部營建署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頭城都市計畫（開闢烏石漁港案）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 第 1 階段（重新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100 年 7 月 28 日發布實	第 3 階段經各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公告實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施。 2. 第2階段(將新生地範圍納入細部計畫區且訂定相關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102年10月30日發布實施。 3. 第3階段於縣都委會審議階段。	施。	
礁溪車站周邊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 105年8月12日至9月10日公開展覽。 2. 預計105年10月14日提縣都委會審議(第1階段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部分)	第1階段經各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公告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龍潭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縣都委會審議階段。(105年8月23日工作會議完竣,訂於105年10月11日召開第9次專案小組會議)。	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後核定公告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大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05年5月26日內政部都委會第5次專案小組審竣,同意主細分離,且前賡續辦理後續作業中(105年8月3日、8月23日工作會議)。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公告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五結鄉公所	1. 100年2月15日內政部都委會749次會議決議,退請縣府改主細計合併	依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內容核定公告實施。	五結鄉公所年度預算。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p>方式辦理。</p> <p>2. 104年12月8日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p> <p>3. 105年3月22日至4月20日止補辦公開展覽。</p>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配合中興文化創意園區）案	宜蘭縣政府	<p>1. 主要計畫於104年10月13日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p> <p>2. 細部計畫於104年10月23日縣都委會審議通過。</p> <p>3. 主要計畫已於105年8月9日公告發布實施，細部計畫於105年8月12日公告發布實施。</p>	依各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內容核定公告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p>1. 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報告由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報告完成。</p> <p>2. 內政部於105年8月23日召開都委會第881次會議，會議結論裁示另組專案小組續審，後續依內政部都委會審議結果辦理。</p>	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公告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p>1. 第一階段102年6月14日公告實施。</p> <p>2. 第二階段於105年2月2日於本縣都</p>	依公告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委會第 191 次會議審議通過，目前由地政處檢送市地重劃計畫書陳內政部先行審查，待市地重劃計畫書先行審查通過，本計畫即可發布實施。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羅東鎮公所、五結鄉公所、冬山鄉公所	縣都委會審議階段。（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7 月 29 日召開第 3、4 次縣都委會專案小組會議並訂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續召開第 5 次小組會議）	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公告實施。	羅東鎮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梅花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持續辦理土地所有權人溝通業務，期以凝聚發展共識。（105 年 5 月 9 日及 7 月 4 日拜訪拆遷範圍民眾、7 月 5 日拜訪鄉長，9 月 14 日召開工作會議）	俟完成規劃作業後，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冬山（順安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	冬山鄉公所	1. 103 年 6 月 5 日縣都委會審議通過。 2.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階段。	內政部審議通過後核定公告實施。	冬山鄉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蘇澳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暨易致災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訂於 105 年 10 月 14 日提縣都委會報告後辦理公展。	內政部審議通過後核定公告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蘇澳鎮公所	縣都委會審議階段。（105 年 8 月 29 日縣都委會專案小	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公	蘇澳鎮公所年度預算。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組)	告實施。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新城溪以南、三號道路以北細部計畫地區)案	蘇澳鎮公所	1. 主要計畫於100年10月4日發布實施。 2. 細部計畫於101年1月31日發布實施。 3. 因超過三分之二土地所有權人陳情改以市地重劃方式開發,目前刻依程序辦理通盤檢討階段。	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公告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南澳南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南澳鄉公所及蘇澳鎮公所	縣都委會審議階段。(105年5月11日工作會議,俟公所修正後送府續審)	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南澳鄉公所、蘇澳鎮公所及縣府分擔。
宜蘭縣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辦理委託規劃服務。(105年4月8日、5月20日、6月23日及9月29日工作會議,訂於105年10月14日提縣都委會報告)	完成規劃草案後,續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中央補助及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運動公園附近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 第一階段於103年10月9日公告實施。 2. 第二階段於104年7月3日公告實施。 3. 第三階段於縣都委會審議階段。	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公告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5、土地開發

(1) 區段徵收

甲、近期完成地區

名稱	項目	
羅東都市計畫 竹林地區區段 徵收	開發面積	3.97 公頃
	總費用	4 億 3,100 萬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01 公頃
	開辦時間	102 年 8 月公告實施區段徵收
	完成時間	105 年 1 月土地點收完畢
	目前進度	103 年 7 月公告抵價地分配成果，104 年 9 月及 105 年 4 月標售可建築土地，105 年 1 月點交土地，刻正辦理財務結算前置作業中。

乙、籌備地區

名稱	項目	
羅東都市計畫 (部分工業區 及保護區)區段 徵收	開發面積	98.09 公頃
	總費用	101 億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6.16 公頃
	開辦時間	預計 106 年 2 月
	完成時間	預計 110 年 1 月
	目前進度	1. 羅東都市計畫工業區、保護區變更案，經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通過。 2. 另依內政部 100 年 1 月 18 日台內地字第 0990261119 號函規定，都市計畫開發手段如為區段徵收，其公益性及必要性，應於提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前先行向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報告。內政部土地徵收小組第 98 次會議已於 104 年 12 月 9 日召開，決議將建議意見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本案都市計畫參考，並於本府陳報區段徵收範圍核定時詳細說明。 3. 後經內政部都委會大會 105 年 8

名稱	項目
	月 23 日審查決議：請本府參考委員意見釐清保護區劃設目的、人口推估、住宅需求、變更面積規模、治水必要面積、居民權益保護及財政負擔，提送都委會成立之專案小組審議後，再提會討論。

(2) 市地重劃

甲、辦理中地區

名稱	項目	
宜蘭市都市計畫運動公園附近地區(省道以東地區)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9.41 公頃
	總費用	3 億 3,136 萬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85 公頃
	開辦時間	103 年 3 月公告實施市地重劃
	完成時間	預計 106 年 4 月
	目前進度	105 年 3 月 30 日評定重劃前後地價，8 月 29 日經本縣市地重劃委員會第 4 次會議審定土地分配作業要點，接續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羅東都市計畫(鐵路以東地區)光榮路以東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12.48 公頃
	總費用	7 億 8,169 萬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9 公頃
	開辦時間	102 年 12 月公告實施市地重劃
	完成時間	預計 106 年 4 月
	目前進度	104 年 9 月土地分配成果公告。無異議之土地，105 年 1 月辦理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105 年 2 月不服土地分配調處結果之異議案件陳報內政部裁決計有 5 件，經依該部函示，與異議人多次溝通協調後，4 件同意依協調結果調整分配，並辦理土地登記作業中；1 件尚在協調。105 年 5 月辦理保留區地籍圖重測成果公告，7 月辦理標示變更登記。
羅東都市計畫	開發面積	8.51 公頃

名稱	項目	
(鐵路以東地區)光榮路以西市地重劃	總費用	3億8,000萬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2.68公頃
	開辦時間	102年12月公告實施市地重劃
	完成時間	預計106年4月
	目前進度	104年9月土地分配成果公告。105年1月辦理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及土地分配異議調處、2月不服土地分配調處結果之異議案件陳報內政部裁決計有7件，內政部裁決同意維持原分配公告結果，土地所有權人不服，提起訴願中。5月辦理保留區地籍圖重測成果公告、7月辦理標示變更登記、8月辦理原位次配回土地之建物部分拆遷查估補償作業。
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工商綜合專用區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4.64公頃
	總費用	3億4,000萬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1.74公頃
	開辦時間	預計106年3月
	完成時間	預計108年2月
目前進度	都市計畫案於105年2月2日再次提送本縣都委會審議通過。8月27日召開市地重劃座談會，目前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陳報內政部先行審核作業中。	
礁溪都市計畫健康休閒專用區(休閒別墅區)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1.898公頃
	總費用	7,398萬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0.61公頃
	開辦時間	105年3月公告實施市地重劃
	完成時間	預計107年2月
目前進度	105年5月至6月農作改良物查估補償公告及發價，7月土地及建築改良物禁止事項公告，7月至9月辦理建築改良物拆遷查估補償作業，預計10月辦理補償費公告。目前辦理查定重劃前後地價及土地分配前置作業中。	

名稱	項目	
宜蘭市都市計畫(健康休閒專用區)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0.37 公頃
	總費用	0.37 億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0.111 公頃
	開辦時間	預計 105 年 12 月
	完成時間	預計 107 年 8 月
	目前進度	都市計畫案於 105 年 2 月 2 日經本縣都委會審議通過。8 月 18 日完成範圍勘選及公地抵充會勘，預定 10 月 8 日召開市地重劃座談會，接續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陳報內政部先行審核作業。

乙、籌備地區

名稱	項目	
礁溪都市計畫(休閒渡假區整體開發區)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23.53 公頃
	總費用	10 億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8.7 公頃
	開辦時間	預計 106 年 3 月
	完成時間	預計 109 年 7 月
	目前進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4 年 8 月 11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第 857 次會議審定。 2. 104 年 10 月 1 日召開研商「礁溪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休閒渡假區市地重劃公共工程」重新啟動基本設計會議。並於 10 月完成市地重劃範圍勘選作業。 4. 104 年 12 月舉辦市地重劃座談會。 5. 105 年 3 月 7 日召開「宜蘭縣礁溪鄉休閒渡假區都市計畫審議、核定與開發作業程序疑義研商會議」。 6. 105 年 8 月簽奉採公辦市地重劃，並已編列 106 年公辦市地重劃基金預算將送議會審議。

- 6、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興建計畫：本案基地面積 1 萬 2,236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3 萬 5,161 平方公

尺，工程總經費約 16 億 6,053 萬元，目前辦理招標中，預定 107 年 12 月完成興建。

7、推動老舊都市地區活化再生

(1) 通盤檢討全縣都市計畫工業區

為促進都市計畫工業區閒置土地開發利用，提高產業及城市整體競爭力，應將不合時宜之工業區視未來發展需要，優先檢討變更為其他分區，目前依內政部都委會決議先行針對地區產業政策、工業區變更之定位、目標、方向、轉型策略；整體發展之構想及劃設原則等，研提具體工業區變更通則或方案書面資料，提內政部都委會報告通過後，後續將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專案通盤檢討變更。

(2) 推動三大都市更新

甲、礁溪軍備局 202 廠及附近地區都市更新計畫

規劃礁溪德陽南北營區（原明德訓練班）及軍備局 202 廠都市更新，以釋出軍方土地充分利用，串連礁溪市中心與五峰旗風景區成為區域觀光軸線，帶動礁溪觀光休閒產業升級及環境永續發展，目前完成先期規劃，報內政部營建署審查，並持續與軍方協商中。

乙、宜蘭市蘭城之星更新開發計畫案

本案位於宜蘭市舊城東南緣，基地範圍東起鐵路沿線，南至原臺汽客運總站、西至和睦路，北至地方產業交流中心南緣，面積約 5.34 公頃，分為 3 個更新單元。由於本更新計畫位處宜蘭市中心門戶地區，透過提升本地區大眾運輸之交通服

務機能，帶動本計畫區商業及觀光休閒之發展，並搭配其具人文歷史意涵之交通轉運功能特色。本案更新單元一前於 95 年辦理「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配合宜蘭市交通轉運中心都市更新計畫）案」已 4 次招商作業流標，本府刻正啟動檢討規劃案，重新檢視計畫完整性後再辦理招商。更新單元二及三則將由民間推動更新事業。

丙、宜蘭市化龍一村更新計畫案

為推動宜蘭市都市更新之成效，並配合「行政院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方案」，選定宜蘭市化龍一村暨光宜營區（面積約 2.6 公頃），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擬定都市更新計畫，本案位於宜蘭市都市計畫內，東側接西後街、北側鄰武營街，南側與西側緊鄰舊城南路，面積共約 2.67 公頃，目前刻正辦理都市更新事業可行性評估，俟完成都市計畫變更，賡續辦理招商作業。

(3) 礁溪溫泉區整合計畫

礁溪鄉因優質的溫泉，素有「湯仔城」之稱，且位居北迴鐵路、濱海公路、北宜公路等交通要道，亦扮演著宜蘭縣門戶角色。

然而，礁溪特有的地方風格在空間快速發展中卻逐漸流失，落入「熱鬧但無個性/風格」的都市發展隱憂，但此同時，適逢礁溪核心都市區內大型公有土地之轉型利用契機，本計畫期以整合都市發展、交通管理、觀光遊憩與創意文化等專業領域之交流與參與，並促成公私部門之對話與合作，共同為礁溪

永續性發展擘劃藍圖。

(4) 員山「水故鄉」環境整合計畫

員山鄉各樣態的水資源，是蘭陽平原典型的「水故鄉」，更擁有多處周邊農業、軍事遺產地景，而位於員山都市計畫區內的核心發展區，緊鄰員山市街，是員山鄉公共設施所在之區位，除了各項行政及公共服務機關林立，更擁有員山公園、員山國小等開放空間資源，加以大型軍事土地的轉型利用，為員山核心區帶來再生發展的重要發展契機。

本計畫期待透過在地資源盤點，就產業活化、交通管理、空間發展等面向的整合性規劃，研擬員山「水故鄉」的整體發展願景及行動方案，企圖在宜蘭已發展的觀光產業脈絡中，翻轉「童玩節」的概念，賦予「童玩在員山」一個新的定義，重新創造「玩」與員山「水故鄉」的鏈結，藉由創新且豐富「遊山玩水、吃喝玩樂、生活文化、風土民俗」的遊「玩」體驗，以全新的品牌與主題帶動員山地區整體發展。

8、推動「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

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共同研提各該轄內符合「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之補助，103年核定11案2,640萬元，104年（含一、三階）共核定15案7,539萬800元，105年（含一、二階）共核定6案3,946萬1,000元。

(五) 強化本縣防救災體系

縣府近年來積極爭取汰換老舊消防車輛、裝備、器材及廳舍整建等，全力投入災害預防、災害搶救、緊急

救護及相關防救災等工作，希望為縣民營造一個「安全」的生活環境：

1、加強火災預防措施，落實消防安全檢查

- (1) 辦理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補助安裝作業：自 103 年推動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補助安裝作業，迄今共計編列預算 41 萬 5,000 元購置住警器，另民間捐贈部分，總計 5,500 只，已針對縣內獨居老人、弱勢家庭、低（中低）收入戶、視障民眾及高齡友善社區 65 歲以上長者等族群進行補助安裝，103 年起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共計完成 3,746 戶補助安裝作業，對於提升住宅環境安全有相當大助益。
- (2) 辦理地震防災應變宣導暨示範演練：為建立員工正確防震概念與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能力，縣府消防局於 105 年 9 月 20 日假局本部大樓辦理地震防災演練，藉應變演練使員工建立初期自救互救及應變能力外，並儘速恢復行政體系功能運作正常，更提醒民眾平時應做好地震防災整備工作，並定期實施地震防災演練，保障生命安全。
- (3) 補助更換燃氣熱水器，降低一氧化碳中毒發生：為降低一氧化碳中毒事故發生，確保民眾安全，對於轄內居家熱水器安裝於室內通風不良場所且經診斷後需遷移或更換熱水器者，每戶最高補助 3,000 元，106 年中央已核定補助名額共計 18 戶，另本府自行編列 70 戶經費。
- (4) 加強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列管及檢查：本縣列管各類場所計 3,928 家，為維護民眾安全，針對各列

管場所消防安全設備、防火管理、檢修申報及防焰管理等定期檢查，本期辦理消防安全檢查計 3,743 家次，經檢查符合規定計 3,659 家次，不合格計有 84 家次，針對檢查不合規定場所，均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並依限複查至改善為止，以維護民眾公共安全。

- (5) 落實各類危險物品及非法爆竹煙火列管及檢查：本縣列管危險物品場所 288 家，本期檢查危險物品場所計 1,591 家次，檢查不合格情形者，均已改善完畢；另為加強取締液化石油氣鋼瓶及非法爆竹煙火之不法使用，縣府消防局協同警察局及監理站每月執行 6 次以上路邊攔查勤務，杜絕業者利用貨車躲避稽查。
- (6) 「消防風水師」執行居家訪視宣導：縣府為降低本縣住宅火災發生率，成立「消防風水師」宣導團，消防風水師組成以消防人員及本縣防火宣導隊等相關人員擔任，對於火災發生潛在危險因子、消防安全設備、防災意識等進行實地檢視及溝通，以消弭減輕住家發生災害之損失，105 年 1 月起迄今已完成 4,791 戶居家訪視。
- (7) 公告制定「宜蘭縣大型群聚活動安管理自治條例(草案)」：鑑於新北市八仙樂園粉塵暴燃造成人員傷亡，為落實大型活動安全管理，內政部訂定「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要點」，縣府依該管理要點並參納中央、各地方相關法規後，於 105 年 9 月 2 日預告制定「宜蘭縣大型群聚活動安管理自治條例(草

案)」，並辦理後續法規訂定事宜。

2、提升緊急救護專業技能，強化為民服務品質：

- (1) 建置救護車即時心電圖傳輸系統：為爭取心肌梗塞患者黃金救援時效，於大里、頭城、大同、三星、五結、冬山及南澳消防分隊建置救護車即時心電圖傳輸系統，現場救護人員將患者心電圖資訊上傳至電腦系統，執勤人員可立即上傳轄區責任醫院供值班醫生判讀，立即掌握資訊，以爭取病患存活機率。
- (2) 辦理 CPR 推廣並成立救護學習站，提升民眾緊急救護常識：為提升本縣轄內民眾緊急救護常識及推廣心肺復甦術（CPR+AED）宣導，除持續辦理本縣轄內國中小學教育機構、大型賣場、飯店及公司行號等（CPR+AED）宣導推廣外，並於 104 年起於 6 個消防分隊成立救護學習站，受理民眾申請學習 CPR+AED 學習，加強民眾緊急救護常識，本期共計訓練 641 人次。
- (3) 提升中高級緊急救護技術員比例：縣府目前具有初級救護技術員（EMT-1）計 18 人、中級急救技術員（EMT-2）計 193 人、高級急救技術員（EMT-P）計 5 人，具有中、高級救護技術員資格者已達 198 人以上，達本縣消防人員比例約 90.8%，為提升本縣救護技能，106 年已編列 EMTP 訓練經費（6 人，96 萬元），將配合其他縣市統一辦理，以強化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 (4) 加強救護技能訓練：為加強各級救護技術員救護技能訓練，於 104 年 12 月 4 日函發「105 年度初、中

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執行計畫」，由各消防分隊每週辦理 2 小時繼續教育訓練，以確保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提升救護技術員之救護技術與能力，並延長合格證書之效期。

3、加強充實救災設備及人員訓練：

(1) 充實消防車輛及裝備、器材：

甲、105 年將購置 2 輛水箱消防車、1 輛拖船架，以汰換老舊消防救災車輛，充實消防戰力，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乙、105 年購置小型消防泵浦 2 台、空氣呼吸器密閉測試機 1 台、排煙機 2 組、救災用水箱消防車 2 輛、拖船架 1 組、消防及義消人員消防衣帽鞋 119 套、拋繩槍 1 組、救助立坑三角架 1 組、1.5 吋瞄子及 2.5 吋瞄子各 9 組，106 年將持續購置小型消防泵浦 2 台、排煙機 2 組、空氣灌充機 1 台、電動軍刀鋸 34 具、拋繩槍 1 組、1.5 吋及 2.5 吋消防瞄子各 9 組、雙節梯 5 組、救災用消防衣帽鞋 101 套以充實消防裝備、器材，提升救災人員戰力。

丙、為確保消防及義消人員救災安全，訂定「本縣消防衣帽鞋汰換 4 年計畫」，於 104 至 107 年逐年汰換老舊及損壞消防衣帽鞋，104 年已汰換 56 套，預計 105 年汰換 119 套，106 年汰換 101 套，107 年汰換 101 套，以有效提升消防、義消人員火災搶救能力，確保救災安全。

丁、105 年爭取內政部消防署補助本縣辦理 105 年評

鑑績優災害防救團體購置裝備器材計畫經費計 59 萬 9,000 元，補助對象及物品數量如下：

- (甲) 宜蘭縣蘭陽救援協會：FRP 底充氣式救生艇 1 艘。
- (乙) 宜蘭縣蘭陽潛水協會：海事手持機（防水無線電）4 組、探照燈（含燈架）2 組、移動式發電機 1 組、移動式靜音變頻發電機 1 組、防寒衣-背心三件式 18 組。
- (丙) 宜蘭縣噶瑪蘭救難協會：海事手持機（防水無線電）4 組、探照燈（含燈架）2 組、移動式發電機 1 組 9 吋金屬圓鋸機（圓盤切割機）1 組、安全吊帶（全身）3 組、防滑手套 6 組、救助服（反光工作背心）64 組。

- (2) 提升本縣高樓火災搶救效能：為強化本縣災害應變能力，針對轄內高樓建築物之既有設備持續進行定期檢查並應用於救災演練中，各場所每 1 年至少檢查及演練 1 次，以提升本縣高樓火災搶救效能。

4、落實消防勤（業）務執行、強化 119 指揮派遣功效

- (1) 提供 119 報案民眾安心簡訊服務：民眾使用手機撥打 119 報案後，119 派遣系統會將簡訊自動發送給報案人，說明 119 報案已完成受理並即刻派遣車輛、人員出勤，以減緩報案民眾等候時焦躁的心情，本期共計發送 6,417 則安心簡訊。
- (2) 119 派遣系統建置弱勢族群及搶救困難地點之資訊：將縣內聽語障人士、消防水源、狹小巷弄及高樓建築（十層以上）資料建置於 119 派遣系統中，

俾利報案派遣時可視情況採取應變作為。

- (3) 外籍人士 24 小時諮詢保護專線：縣府消防局 119 派遣系統已建置「1955 外籍人士 24 小時諮詢保護專線」之三方通話服務，可使用國語、英語、菲律賓語、泰國語、印尼語、越南語等進行三方通話即時翻譯，使外籍人士報案時溝通無障礙。
- (4) 使用傳訊軟體提升防災資訊傳遞效率：透過 LINE 群組，由縣內各防災編組、災情查報、義消等相關人員，與縣府消防局快速傳遞防災資訊，提升溝通效能。另有關防災訊息廣播，透過宜蘭縣政府 LINE@ (LINE AT) 群組傳遞，讓訂閱民眾可即時收到防災訊息。

5、強化災害防救體系，提升災害應變能力

- (1) 辦理「宜蘭縣 105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2 號）演習」：為強化面對大規模災害之整備、應變及復原措施，秉持「防災重於救災、離災優於防災」原則，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落實中央與地方間相互支援與合作策略，提升疏散收容安置之品質，於 105 年 3 月 17 日假中興文化創意園區及興中國中辦理「宜蘭縣 105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2 號）演習」，以強化本縣災害防救能力，本次演練兵棋推演評鑑成績為分組特優，綜合實作評鑑成績為分組優等，獲得中央各部會肯定。
- (2) 辦理本縣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第二期）：102 年向內政部申請補助經費 1,300 萬，於 103 年至 105 年，針對本縣礁溪、員山、壯圍、三星、五結及南澳等 6

個鄉，辦理本縣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第二期），檢視各項災害標準作業程序、各鄉（鎮、市）轄內災害潛勢分析、製作防災地圖、協助辦理災害防救兵棋推演，並購置災害應變中心硬體設備，以有效強化提升鄉、鎮、市層級災害防救作業能力。

- (3) 召開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工作會議：為執行災害防救會報各項事務，本縣於 100 年 7 月 28 日成立「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辦公室下設「減災規劃組」、「整備應變組」、「調查復原組」及「管考資通組」等 4 組，由本府各相關機關業務專責人員兼任。平時督導減災、整備業務推動情形，災時整合救災資源調度與災害應變，災後協調各方資源執行復原重建。災害防救辦公室成立迄今已召開 29 次相關會議，有效提升、整合各項災害防救工作。
- (4) 全面檢討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依據災害防救法規定，本縣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每 2 年需定期檢討修正 1 次，為使計畫更符合本縣需求，已於 105 年 3 月 16 日提報三合一會報完成修正作業，並於 105 年 4 月 20 日函報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於 105 年 5 月 31 日經中央災害防救會報第 34 次會議准予備查。

6、消防廳舍遷建

鑒於員山消防分隊辦公廳舍老舊不堪，以及強化火災搶救、水域救生、山域意外事故人命救助、重大交通事故搶救、危害性物質災害搶救、長隧道搶救及地震災害搶救等執行成效，考量員山鄉地理位置居中，於員山鄉金山段 303-2、304、305-1、306 及 307-1 地

號等土地，規劃建置特種搜救大隊及員山消防分隊，於 105 年辦理興辦事業計畫，預計 106 年完成變更編定及規劃設計，107 年及 108 年發包興建，108 年落成進駐。

7、建立海上漁業巡護計畫

本府漁業巡護（救難）船「宜安 6 號」自 105 年 4 月迄今計執行 9 艘漁船筏拖救，完善本縣漁船筏海難救護、救助體系。

(六) 建立土石流防災體系

更新建置本縣 144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之保全對象，分布於 8 鄉鎮 46 村里 857 戶 2,892 人；並研擬各土石流村里疏散避難計畫。於本縣蘇澳鎮南方澳地區設置「南方澳坡地防災監測預警系統」，持續運作中。

二、保育自然環境，維護國土海洋資源

維護環境正義是縣府一貫的核心施政價值，而保育自然環境是永續宜蘭的根基，我們必須維護縣民優質的生活空間，造就宜蘭成為與大地共生的樂土。本項施政重點如下：

(一) 檢討劃設本縣海岸一定限度內不得私有範圍～寸土不讓的海岸保護

本縣海岸一定限度內不得私有土地範圍之劃設，合計 8,084 筆土地，面積 4,949 公頃檢討劃入不得私有範圍，第一階段壯圍及蘇澳地區，業於 104 年 8 月 14 日完成劃設公告。第二階段頭城、五結及南澳地區，於 105 年 3 月 17 日完成劃設公告，土地清冊亦送交各公產管理機關，未來不得再移轉為私人所有。

- 1、為促進海岸地區天然資源之保育利用，各種開發利用行為應更為審慎，以達成海岸土地最適利用；同時確保民眾親水權、公共通行權及公共水域之使用權。
- 2、海岸資源保護、災害防護與開發利用應兼籌並顧，開發利用過程中，對自然環境有重大之影響者，應以保護與防護為優先考慮。
- 3、海岸各種設施興建，除考量防災安全需要外，應避免影響生態棲息環境及對視覺景觀之衝擊。
- 4、海岸工程之施設，應避免造成鄰近海岸線之侵蝕或淤積。

(二) 環境品質維護計畫

1、空氣污染管制

- (1) 105 年爭取中央補助 2,391 萬 5,000 元，針對本縣空氣污染來源執行空氣品質提升工作，包括露天燃

燒、餐飲業臭異味暨逸散污染源減量改善管制計畫、柴油車污染管制及排煙動力計操作檢測計畫、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及機車排氣定期檢驗服務管理計畫、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功能查核及維護計畫、室內空氣品質輔導管制計畫。

- (2) 持續推動主要污染源加嚴標準與排放管制，並依據中央法令及本縣自治條例，如：「宜蘭縣設備元件揮發性有機物管制及排放標準」、「宜蘭縣異味污染物排放標準」、「宜蘭縣水泥業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宜蘭縣運送物料車輛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自治條例」等加強落實稽查管制工作，以削減空氣污染物排放，提升本縣空氣品質。
- (3) 為建構宜蘭縣低碳永續家園，自 102 年起輔導有潛力及有意願的社區發展低碳行動，現已累積 20 幾個社區參與，另為積極推廣及鼓勵本縣民眾使用低污染車輛代步，提供縣民購買電動二輪車之補助。
- (4) 統計環保署空氣品質測站監測資料，本縣 105 年 4 月至 9 月之空氣污染指標值 (PSI) 平均值為 39.6，細懸浮微粒 (PM_{2.5}) 手動採樣平均值為 11.7 $\mu\text{g}/\text{m}^3$ ，空氣品質良好。

2、水質污染管制

- (1) 105 年獲環保署補助 222 萬元，辦理宜蘭縣流域污染總量管理及污染削減計畫，執行重點包括廢水處理設施之功能評鑑、流域內事業稽查管制相關工作。
- (2) 統計本縣 105 年 4 月至 9 月間共計稽查 541 件次，其中查獲 23 件違規情事，共裁處 538 萬 9,300 元之

罰鍰。

- (3) 建置污水下水道工程：污水下水道建設是政府解決都市污水排放及改善水體水質污染問題，進而提升民眾生活環境品質不可或缺的公共建設之一，亦是現代國家都市生活品質和文化的指標。有鑑於此，本府近年來致力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以期改善本縣之生活環境品質。

甲、本縣自 97 年起開始辦理用戶接管工作，截至 105 年 8 月底，業已接管完成 4 萬 3,618 戶，本縣用戶接管普及率為 26.2%，於全國 22 縣市中排名第 8。

乙、本府目前刻正持續辦理宜蘭及羅東等 2 大污水下水道系統，礁溪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則在辦理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水處理廠）用地取得作業中，未來將向內政部營建署積極爭取開辦頭城及蘇澳等 2 污水下水道系統，以提升住家生活環境品質、改善環境衛生。

3、蘭陽溪甲類水體河川區域禁用禽畜糞、農藥、肥料管制計畫

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計稽查 48 件，其中查獲 2 件違規情事，已依 100 年 10 月 25 日府授水字第 1000061412 號公告，請管理機關及違規人於限期改善期間完成改善，並依水污染防治法裁罰河川地承租人，未來仍持續針對禽畜糞、魚毒農藥、肥料、其他污染物等管制項目，每週會同河川局、農業處進行聯合稽查，以維護蘭陽溪水域環境的潔淨與安全。

4、加強環評監督及審查

對於依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加強環評書件之審查，以達預防並減輕開發案件對環境之影響，另針對各相關機關及開發單位等人員除辦理環評相關法令宣導說明會，以提升各單位對環評規定之瞭解外；已通過環境影響評估之案件，於事前彙整相關資料，每年派員及聘請專家學者進行環評現況監督工作，以確保環境品質免遭受破壞。105 年環評監督案件計 30 件，本縣列管總案件數為 33 件，監督比率為 90.1%，若發現未依環評承諾及書件內容辦理者，將依環評法規定辦理。

5、廢棄物及環境衛生管理

為維持縣內環境品質，長期以來依「廢棄物清理法」及「環境清潔維護自治條例」規定執行各項查報取締工作，並結合鄉鎮市公所、志工、社區民眾參與環境整頓及社區環境改造，另依本縣「環境清潔實施要點」督促鄉鎮市公所維護所轄區域。本縣環境清潔執行成果，獲行政院環保署 104 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考核評定為優等縣市。

(三) 限縮除草劑及農藥之使用

本縣除草劑使用管理自治條例於 104 年 5 月 29 日經縣議會三讀通過，104 年 9 月 10 日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並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公告實施。希望藉由除草劑的限縮使用，使環境不再流布這些化學藥劑，減少對生物體的危害。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共查獲 17 件違法使用除草劑，已依法辦理裁處作業。

(四) 水體水質監測計畫

105 年編列 120 萬元執行 3 條河川（宜蘭河、羅東溪及安農溪）、3 大排水（十六份排水、打那岸排水及美福排水）及 5 個湖泊（龍潭湖、大湖、梅花湖、雙連埤及翠峰湖）水體水質監測，將依據長期監測結果分析污染原因，藉以監控污染來源，提升水體品質狀況。

為瞭解目前本縣所轄海域水質狀況，縣府於 105 年編列 143 萬 5,000 元執行海域水質調查，以建立本縣海洋生態及水質監測資料。

(五) 強化沿近海漁業資源保育及管理－沿海資源維護計畫

- 1、執行沿岸漁業巡護工作，本縣漁業巡護船「護漁號」計執行漁業巡護工作至 105 年 9 月，共計 43 次，強化漁業資源管理。
- 2、105 年度已核發 80 艘拖網漁船兼營櫻花蝦漁業，輔導本縣拖網漁船轉型，保育漁業資源並兼顧漁民生計。
- 3、辦理漁業資源教育宣導會 1 場次，辦理魴鯪漁業教育宣導 1 場，有效提升漁民漁業資源保育觀念。

(六) 落實濕地保育及明智利用

1、濕地自然淨水計畫

為解決污水下水道未接管區域的生活污水及河川水質問題，縣府於前揭區域推動設置人工濕地、生態池計畫，目前梅花湖污水處理設施及人工浮島設置已完工運作，蘇澳鎮南方澳漁港區域水體環境水質改善計畫刻正施工中。

2、徵收無尾港水鳥保護區私有地，落實生態保育

為保障保護區周邊農民權益，並考量保護區範圍完整

性，本府將無尾港水鳥保護區核心區周邊農田計蘇澳鎮存仁段 1150 地號等 9 筆及永安段 36 地號等 15 筆土地，合計 24 筆土地，總面積 10 萬 3,331.39 平方公尺（私有農地 9 萬 2,460.92 平方公尺、國有財產署 8,106.32 平方公尺及宜蘭縣政府 2,764.15 平方公尺）納入保護區範圍內。其中蘇澳鎮存仁段 1150 地號等 9 筆及永安段 38 地號等 11 筆土地，合計 20 筆私有土地，面積 9 萬 2,460.92 平方公尺，規劃分 3 期完成徵收。已於 104 年 7 月完成第一期存仁段 9 筆土地及 105 年 8 月完成第二期永安段 36 地號等 8 筆土地產權移轉與款項撥付程序。另第三期費用 4,566 萬元已納編 106 年度預算。

3、保障竹安濕地地主權益，主動檢討範圍

濕地保育法立法之目的為確保濕地天然滯洪功能、維護生物多樣性、促進濕地生態保育及明智利用。依該區生態調查成果，目前水鳥利用的棲地很多是暫定重要濕地範圍外的耕種區域，可見人為土地使用與水鳥棲息利用之間具有互補性，未來應繼續維持這種良性互動關係，才能確保濕地資源的永續經營。

因此，縣府於 105 年 6 月 28 日檢送竹安暫定重要濕地（地方級）分析報告書予內政部，建請該部取消劃設重要濕地，建議以輔導代替管理的手段，積極推動當地的生態農漁業。以地景或生態系的尺度，深入了解農漁業和生態系統的相互依存關係，對農漁業及生物多樣性保育的永續性，推動全面性的整合。並結合目前本府所推動之宜蘭嚴選輔導機制，積極輔導當地

發展友善農業與生態旅遊等永續利用產業，確保該區土地利用與生態之平衡，以達到產業發展與生態保育的雙贏目標。

(七) 維護海洋生態環境

海洋垃圾已經成為地球公民的我們亟需面對的嚴肅課題，為有效解決海洋垃圾日益增多問題，縣府制定「宜蘭縣漁船廢棄物清理回收自治條例」已發布施行，以管制漁民隨意丟棄垃圾造成海洋污染，造成海中生物誤食及海洋環境污染。第一階段預計實施之港口為南方澳及烏石港，應回收項目則以燈泡及電池為主。

(八) 林產及綠美化推廣

1、百萬植樹計畫

99年1月至105年9月，所推動之「百萬植樹」計畫，在山坡地造林新植苗木、公有地造林、各機關公共場所、縣內河川水圳及自行車道兩側綠美化、社區民間團體及個人推動植樹綠美化，共計完成種植喬木150萬7,483株、灌木347萬2,231株，合計497萬9,714株，並積極加強教育宣導工作，鼓勵民眾、社區及各機關學校參與植樹活動。

105年規劃辦理公有空地造林、縣內河川水圳綠美化計畫、自行車道沿岸綠化、社區亮點景觀植栽綠美化及苗木免費宅配、風景區綠美化計畫，並推廣綠色廊道計畫。

2、褐根病防治

本府列管保護樹木—頭城鎮大溪老雀榕於101年2月完成第1階段褐根病防治工作，續辦第2階段養護工

作至 102 年 12 月止。103 年 1 月份起，定期派員健康巡查，辦理老樹養護及病蟲害防治作業。

本府列管保護樹木—三星國中老榕樹於 105 年 4 月完成第 1 階段褐根病防治工作，續辦第 2 階段養護工作至 105 年 10 月止。

105 年 12 月 10 日完成縣內冬山鄉丸山村、宜蘭酒廠對面公園、南澳高中、碧候國小、蓬萊國小、三星國小、永樂國小、礁溪工作站等 8 個單位轄管範圍褐根病防治工作，計防治 25 株樹木，防治面積 700.6 平方公尺及硬鋪面復原 93 平方公尺，防治經費 136 萬元。

3、樹木保護工作

依據宜蘭縣樹木保護自治條例，針對縣內列管保護樹木 418 株樹木，進行資料建檔、健康巡查、個案養護。新建置宜蘭縣樹木保護資訊網站及 APP 查詢程式、設置老樹巡護志工隊。

105 年宜蘭縣列管保護樹木腐朽清創手術及病蟲害防治作業，辦理位於順安國小、三星國小及宜蘭市、礁溪鄉等 15 株列管保護樹木施作，經費計 70 萬元。

三、完善交通系統，建構無縫接駁運輸

為完善縣內運輸交通系統，我們推動縣內二通四縱六橫交通路網，及持續推動縣轄重要道路瓶頸路段的改善，以連結本縣重要觀光遊憩景點之道路系統及觀光遊憩區假日疏導替代動線，我們主要推動的目標如下：

(一) 提升公共運輸系統

1、強化城際運輸系統

(1) 因應北宜直鐵規劃，爭取捷運化之宜蘭快線

甲、交通部鐵工局所辦理「臺鐵南港至花蓮提速改善計畫」（簡稱北宜新線鐵路計畫），經 103 年 4 月定案，由臺北南港站經宜蘭大溪站至頭城站，工程範圍全長 53 公里，預估可增加 2 倍鐵路運能，有效紓解東臺灣旅運壓力。後續將進行 12 個月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調查等後續作業，並提報環評審查，俟審查通過後，再陳報行政院核定計畫。

乙、另為配合北宜直鐵並因應南港宜蘭鐵路捷運化，縣府已辦理「宜蘭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可行性研究」案，運用大眾運輸導向土地使用（TOD）之概念進行都市縫合之研究，檢討鐵路高架化沿線十二車站周邊土地使用計畫與公共運輸系統之結合，研提土地開發構想及都市計畫調整方案，分析土地開發之經濟、財務效益及分段分期推動之可能性。並依照「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送交通部審查，爭取續辦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

估，以加速南港宜蘭鐵路捷運化之興建。

(2) 公路系統

活化東北角觀光，提升宜蘭物流產業通路，爭取闢建基福公路（長泰-大溪段），並紓緩雪山隧道塞車。

(3) 廣設共乘停車場

已於羅東交流道（五結）、宜蘭交流道（宜蘭、壯圍）、頭城交流道（頭城）及蘇澳交流道（冬山）闢建 5 處共乘停車場，以服務縣民。

2、推動轉運站規劃設置

藉由興建轉運站以紓解本縣交通壅塞流量，並透過相關動線及車流規劃，建置人性化空間及人本運輸，提高縣內及境外旅客搭乘大眾運輸意願，本縣轉運站如下：

- (1) 礁溪轉運站，已於 103 年 11 月 17 日正式啟用。
- (2) 宜蘭轉運站，已於 99 年 3 月 25 日正式啟用。
- (3) 羅東轉運站，已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正式啟用。

3、市區公車營運

本縣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策略主軸為擴大市區公車路網、改善全縣整體大眾運輸系統，開辦老人門診醫療巴士，以提供社區生活型、觀光旅遊型及醫療接駁型等三大類型市區公車路線，建構更便利之公共運輸服務。

- (1) 縣轄市區客運路線由葛瑪蘭客運經營 15 條路線、首都客運經營 2 條路線及大都會客運經營 1 條路線，再加上交通部觀光局補補助營運 2 條臺灣好行路線—冬山河線「羅東運動公園—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首都客運)及礁溪線「礁溪火車站—佛光大學」(葛瑪蘭客運),提供縣內重要觀光景點接駁服務。自民國100年10月開辦上路試營運迄今陸續辦理路線與站位調整,公車服務路網已增加為20條(含區間)路線,104年度搭乘人數總計122萬9,601人次,105年1月至8月搭乘人數總計77萬3,710人次。

- (2) 另為提升本縣各鄉鎮市公共運輸無縫隙接駁服務品質,本府已新闢區間快捷公車,以現行「【1766】南方澳—烏石港」公路客運路線為基礎,行駛「烏石港—宜蘭轉運站」、「礁溪轉運站—宜蘭轉運站」、「宜蘭轉運站—羅東轉運站」、「羅東轉運站—南方澳」區間車,以透過區間車行駛模式,以消除現行路線行駛距離過長、班次不夠密集之狀況,提高班次供給創造需求;另為解決宜蘭各觀光景點塞車問題,本府亦規劃闢駛景點接駁巡迴公車,闢駛「南方澳港區循環線」、「溪南景點區間車」、「溪北景點區間車」,串連縣內各大旅遊景點,上述接駁路線已於104年2月14日起每逢假日行駛。

4、建置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

本府目前已著手規劃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以有效串連運輸場站(轉運站及火車站)與周遭觀光景點、高中職以上學校、政府機關、住宅區、商業區,提升本縣公共運輸服務範圍與便利性,提高民眾日常生活使用意願,並強化本縣低碳觀光品質。

(二) 改善停車問題

- 1、針對全縣市區停車問題,短期規劃首重建立「車停路

外、路供通行」、「落實使用者付費」觀念，健全配套措施為出發點，採漸進式管理策略，以改變民眾停車習慣。中期規劃以開闢平面停車場為主，鼓勵民間將未利用空地開闢為停車場。而長期規劃以停車場立體化為目標，配合路外場的用地編定與取得，逐步提高路外場的供給比例增加停車空間。

- 2、經統計申請之停車場登記證於 99 年 1 月起至 105 年 9 月止，其共乘停車場小汽車停車位共增加 225 個，公有停車場(含蘭博等)小汽車停車位共增加 2,838 個，私有停車場小汽車停車位共增加 847 個。
- 3、市區學校(礁溪國小、礁溪國中、羅東國中及東光國中)於假日期間開放停車共 247 格小汽車，公正國小及北成國小實施停車收費措施，提供平面小汽車停車位共計 97 格，蘇澳港區協調於假日期間開放停車，大客車約 15 格、小客車約 355 格。
- 4、重要節慶期間另協調其他學校、第三魚市場卸貨區及蘇澳港區擴大開放停車，依 105 年春節開放停車數(開放學校及蘇澳港區)大客車約 15 個、小客車約 1,095 個停車位。
- 5、另縣府為解決蘇澳新站遊覽車停車問題，已洽台鐵提供土地，由縣府施作停車場，可提供大客車停車位約 43 個，小客車停車位約 10 個。

(三) 生活圈道路系統改善計畫

1、公路系統

- (1) 國道 5 號 30K+800~31K+450 側車道延伸新闢工程(宜 4 線-宜 4 匝道): 本案工程長度 645 公尺，寬

度 27-41.4 公尺，業於 105 年 9 月 13 日完工，工程費 1 億 6,000 萬元。

- (2) 宜 4 線（縣 191 線-台 2 線）拓寬工程：本案工程長度 2,500 公尺，寬度 17-20 公尺，預定 107 年 6 月完工，總經費 4 億 4,481 萬 3,000 元。
- (3) 宜 5 線（宜 18 線-台 7 線）新闢工程：本案工程長度約 934 公尺，寬度 25 公尺，預定 105 年 11 月發包、107 年 7 月完工，總經費 4 億 908 萬元。
- (4) 二結連絡道新闢工程（宜 31 線-縣 191 甲線）：本案工程長度約 1,000 公尺，寬度 40 公尺，預定 105 年 12 月發包、107 年 12 月完工，總經費 5 億 140 萬元。
- (5) 宜 3 線吉祥橋改建工程：本案改建橋梁長度約 57.6 公尺，寬度 15 公尺，業於 104 年 6 月 20 日開工，預定 106 年 1 月完工，工程費 6,896 萬元。
- (6) 宜 51 線田古爾橋災害復建工程：本案橋梁長度 330 公尺，橋面寬度 13 公尺，預定 106 年 8 月完工，工程費 1 億 6,671 萬元。

2、市區道路系統

- (1) 礁溪鄉四城都市計畫 3 號新闢工程：本案工程長度 781 公尺，寬度 20 公尺，業於 105 年 6 月完工，總經費 3 億 3,800 萬元。
- (2) 二結連絡道新闢工程（台 9 線-宜 31 線）：本案工程長度約 1,100 公尺，寬度 40 公尺，預定 105 年 12 月取得用地，工程預定 106 年 6 月開工、107 年 12 月完工，總經費 7 億 9,592 萬元。

3、持續改善農水路，提高農村環境品質與農產運輸效

益，促進地方發展。

- (1) 員山鄉枕山（三）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改善面積 23 公頃，改善農路 3 條，總長度 942 公尺，105 年 8 月 26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1 月 22 日完工。
- (2) 宜蘭縣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改善農水路 22 條，總長度 3,688 公尺，蘭陽溪以北工區 105 年 9 月 25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1 月 22 日完工，蘭陽溪以南工區 105 年 9 月 2 日開工，預計 12 月 30 日完工。
- (3) 105 年度宜蘭縣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工程，蘭陽溪以北工區改善農水路 6 條，總長度 2,820 公尺，105 年 7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1 月 18 日完工；蘭陽溪以南工區改善農水路 9 條，總長度 1,816 公尺，105 年 7 月 25 日開工，預計 11 月 21 日完工。

四、推動綠色生活，打造乾淨能源產業

「環保立縣」是宜蘭經驗的基石，亦是宜蘭人一貫的價直堅持，長期以來堅持對環境保護與永續利用，代表著我們對大地與後代子孫的責任。為了環境的永續利用，我們倡議體現對天然資源有限使用的「綠色生活」，並積極推動乾淨能源發展政策，實現能源永續利用之目標。推動策略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 自行車道建置推廣計畫

本縣在這幾年間建置多條擁有好山、好水又好玩的自行車道，展現出具體成果並間接帶動自行車休閒運動風氣，營造優質友善之自行車騎遊空間，提供民眾優質休憩遊憩環境。104 年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辦理「宜蘭縣溪南環線改善及串連新寮溪太和段自行車道工程」及「冬山河左岸森林公園段自行車道興建工程」，計畫總經費 1,400 萬元；新寮溪太和段自行車道工程，預計 105 年 11 月底完成，冬山河左岸森林公園段自行車道工程，預計 106 年 4 月完成。

(二) 推動低碳旅遊

1、安農溪流域整合發展計畫

- (1) 本府依三星鄉安農溪流域水綠鄉村整合發展計畫，刻正辦理安農溪服務性設施評估計畫暨細部設計案，預定於 105 年底完成檢討設計，後續將依細設成果爭取經費推動相關建設計畫，以完整串聯安農溪流域遊憩帶。
- (2) 另有關安農溪服務性設施評估之第一階段建設，105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安農溪水綠鄉村遊憩據

點第一期工程，計畫總經費 850 萬元，先行辦理尾塹公園高爾夫球場及周邊環境改善，預定 105 年 11 月完成工程發包、106 年 6 月完成工程建置。

2、推動本縣旅宿業全面自我提升及精進行銷計畫：

- (1) 本縣旅宿業之低碳旅宿推動：本府業於民國 103 年 6 月 3 日召開「宜蘭縣低碳旅宿宣導說明會」，會中加強宣導低碳旅宿觀念，並請本縣旅宿經營者不主動於客房中提供一次性備品。對於有意願響應低碳旅宿之業者，本府將提供低碳旅宿標識，並請參與業者於網站、訂房須知（訂房服務）中公告、揭露，告知旅客本旅宿不主動於客房中提供一次性備品之訊息，截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已有 262 家旅宿業者響應並加入低碳旅宿，預計一年約可減少 263 萬套一次性備品提供量，從而減少 1,154 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
- (2) 本縣旅宿業教育訓練及講座辦理：本府業於 105 年 9 月 12 日辦理本縣民宿教育訓練暨座談會，蒐集業者營運及建議作為服務精進外，並於 105 年申請交通部觀光局之補助經費，將於 105 年 10 月至 12 月針對本縣旅宿業之現況及面臨之問題與挑戰進行相關資訊收集並規劃相關課程及講座。
- (3) 本縣旅宿業行銷推廣計畫：本府將於 105 年 10 月至 12 月針對本縣合法旅宿業之行銷及非法旅宿遏止進行全方面之規畫及執行，並建立宜蘭縣旅宿業評鑑機制與執行或針對宜蘭縣境內取得星級旅館及好客民宿認證之旅宿進行行銷及推廣。

(三) 持續增強環境教育之推動

- 1、105 年度持續輔導有意願申請環境教育認證的場域共 23 處，雙連埤環境學習中心於 105 年 9 月 29 日獲認證通過，本縣目前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已有 11 處。另羅東水資源回收中心已完成現地審查將於 12 月 8 日前送出補正申請書，其他尚有 1 處將於 10 月底前提出送件申請及 2 處預計於 12 月提出送件申請。
- 2、在培育環教師資與人才方面，105 年度開設 1 班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訓練班，共 34 人參訓。累積自 101 年起至 105 年已開設 4 梯次環教人員認證課程，共計培訓師資人才 139 人。
- 3、本縣環境教育電子護照（簡稱宜蘭綠卡）從 8 月 1 日起開放全民參與，並於本府為民服務中心及宜蘭縣 12 處鄉鎮市公所，提供宜蘭綠卡開卡服務。另在學校機關方面辦理環教推廣人員系統操作研習班及相關環境教育知能研習班推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計畫。
- 4、自 102 年起每年辦理府內所轄中階以上主管、機關承辦人員環教增能課程至少一場。
- 5、106 年度本府除了持續辦理推廣環境教育的相關工作外，將著重於整合縣內環境教育資源，設立縣級環境教育中心、辦理環境教育社群增能計畫、推廣社會環境教育計畫、辦理社會環境素養調查，並將調查結果回饋、檢討、應用及提供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及相關政策修訂等工作。

(四) 資源回收再利用計畫

為推動垃圾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工作，105年度獲環保署補助 1,931 萬元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另為提升本縣資源回收率，本縣已頒訂「資源回收績效考核計畫」，據以執行各公所評比作業。經過本縣與各鄉鎮市公所之努力，105年7月全縣資源回收率為 41.4%，垃圾回收率為 62%。

鑒於本年資源回收物的市場價格，受到經濟景氣及石油價格下跌的影響，廢鐵罐及塑膠空瓶的回收價格下跌，影響以拾荒作為經濟來源之弱勢者收入，影響資源物之回收，上述空瓶及農藥廢容器有散布於農田、水溝及工地等環境中，造成污染並破壞生態環境，並時有聽聞農民遭破玻璃瓶割傷的消息，是以縣府特別結合弱勢縣民一同參與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界貧戶參與。

因此，105年度修正「宜蘭縣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界貧戶參與資源回收個體業者補貼計畫」，新增鐵製廢容器（鐵罐）、塑膠廢容器之補貼項目，提高補貼額度，可幫助弱勢家庭有額外的收入來源，協助弱勢縣民脫貧。

(五) 推廣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1、充分運用公部門屋頂（包括學校），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帶頭推廣太陽能發電

共完成 21 處場域裝設並開始運作，已累積發電量達 299 萬度。

2、訂定、修訂本縣相關獎勵要點，將使用綠電比例列入獎勵條件

編訂 105 年度推動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實施計畫。

(六) 畜產廢棄物再利用

為有效管控及防治豬糞尿、廚餘、布袋蓮等各類有機廢棄物所造成的環境污染問題，規劃設立「有機廢棄物資源化中心」回收處理再利用上述有機廢棄物。現階段已完成宜蘭縣有機廢棄物資源化中心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本案並獲財政部核定補助 120 萬 9,000 元辦理招商作業，現正辦理委託招商之招標程序。

(七) 宜蘭縣再生能源開發公司

為因應未來的綠能開發與民眾需求，本府已經開始籌備成立宜蘭縣再生能源開發公司，以公營的方式進行縣內各項再生能源開發，發揮產業領頭羊的功能，降低其他廠商的開發風險，也能為縣民創造就業機會，其收益將由縣府規劃，運用於其他弱勢綠能產業的發展上。

(八) 乾淨能源自治條例

本府已著手草擬「宜蘭縣再生能源與綠色產業自治條例」，自治條例之立法目的包含：確保公共資源公有性、乾淨能源產業之公益回饋、預防不當的開發行為、鼓勵綠色產業鏈、扶植較低收益之綠能產業等精神。

(九) 推廣廚餘生熟分類回收

為達有機資源永續循環，推廣廚餘分類回收政策，105 年 7 月 1 日起加強垃圾破袋檢查、廚餘生熟分類回收、協助公所收運及強化廚餘堆肥設備，每日增加 5 噸的生廚餘再利用量，每日減少 10 公噸以上垃圾進廠量，以減輕本縣焚化廠垃圾處理壓力。

五、擴大創意經濟，完成中興文創造鎮

宜蘭在地文化資源豐富，多年來的社區營造計畫深植於各鄉鎮，各項文化創意表現更是豐富多元。我們賦予中興文化創意園區肩負本縣創意經濟起點的使命，未來將透過薈聚於中興文創基地的創新能量，整合地方產業型博物館、觀光工廠，加強歷史空間活化，點燃宜蘭創意文化產業，並塑造文化創意廊帶，具體工作目標如下：

(一) 歷史與文化發展

宜蘭縣長年以來，一直是多元族群融合發展。在文化發展上，具有多樣的特色。不論是早期的噶瑪蘭族、泰雅族、漢族或是阿美族人，均在這片土地上各自呈現特有之文化樣貌，並相互涵化、學習與影響，交織出宜蘭之獨特文化。基於此，縣史館對於本縣各族群之歷史資料保存、紀錄、典藏與加值應用，戮力不懈，希由宜蘭人的集體歷史記憶，以多元文化為本縣發展之基底，據以建立與再創具在地特色的文化寶藏。為此，透過縣史館致力於史料之保存、研究，並透過相關教育推廣，深化縣民歷史意識，強化在地認同。長期以來，對於宜蘭相關之文獻史料，如古文書、教育史料、家族譜牒、訃文、公私檔案、新聞剪報、圖像與影音資料等，縣府均盡力蒐集典藏，並透過相關數位資料庫，提供使用者研究與應用所需。

本年度進行之重要調查與研究計畫，包含「2016宜蘭地區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研究計畫」、「宜蘭縣溪北地區重要水圳圖像拍攝計畫」、「宜蘭噶瑪蘭族口述訪談計畫」、「宜蘭縣環保運動史調查與研究計畫」、「宜

蘭阿美族口述訪談計畫」等，針對水資源、族群、社會發展等不同議題，進行多元性史料蒐集，保存宜蘭重要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

教育推廣方面，辦理「2016 家譜文學營」、「1895—田代安定的宜蘭小旅行」特展、「豐饒蘭陽話水田特展」、「宜蘭研究第十期研習營—當代的平埔族」等，以環境發展與族群歷史為主軸，辦理多項展覽、研習課程與學術研討會，積極推動社會教育。

文獻出版方面，完成《永遠的音符：張月娥生命史及相關人士訪談紀錄》、日治時期《宜蘭廳管內埤圳調查書》中譯本史料整理出版計畫（1905 年刊行日文舊籍）、「宜蘭縣泰雅族部落誌編纂計畫」、《宜蘭文獻雜誌》等，保存重要在地知識。

（二）創意宜蘭先導行動

1、宜蘭創意城市發展計畫

從純淨的自然生態與豐富山林資源延伸，以「森林美學·綠色文創」作為宜蘭文創的永續價值，強調融合環保素材兼顧生活美學實踐的主張，以各類創意思維，讓綠色概念與生活緊密地結合，並加入在地產業的文化、歷史內涵，這就是本縣推動創意城市的主軸「森林美學·綠色文創」。

目前各項計畫正在進行中，配合文化部於 105 年 4 月 22 日辦理委員期中訪視，相關子計畫如下：

（1）宜蘭文創輔導中心

為輔導提升縣內文創單位設計力而設立的計畫型平台，以羅東文化工場為主要場域，辦理相關設計力

課程與講座，媒合設計師與文創者進行共同創作，並提供最新文創資訊及諮詢功能，另加強輔導在地文創廠商針對政府補助案實際提出申請，設計媒合對象更廣泛延伸至社區、地方文化館及觀光工廠等，全方位提升在地相關產業的設計力，真正落實「打造宜蘭成為具有設計力的城市」。

105 年已辦理 10 場文創講座與資源提案課程，1 場國際文創論壇，以「文化再造·產業新生」為題，內容以傳統產業及在地文化的創新、轉型為主軸，合計超過 400 人參與。105 年度設計媒合計畫「靚好設計 JIN HO Design Project-宜蘭文創輔導成果」以在地特色及產業技術、傳統工藝為核心，除有意發展相關產品的在地產業業者外，也與蘭陽博物館和礁溪鄉公所進行合作，共計 10 個宜蘭在地單位、9 個設計單位共同參與，合作製成 11 組設計媒合作品，於 105 年 9 月 23 日 2016 臺灣設計師週展出。

(2) 宜蘭椅設計大賞創意設計徵選與推廣媒合

宜蘭具有得天獨厚的自然山林環境，為了尋覓宜蘭人與山林和諧共生的親密關係，以及發揚宜蘭童真質樸的性格，舉辦以兒童椅為主題的國際設計競賽，前 3 屆的辦理獲得廣大的迴響，它不但是全台首創以城市作為設計競賽品牌的名稱，更是全世界少數以「兒童椅」為主題的設計競賽，除了是一場競賽、一個城市品牌，更代表了一種從在地文化長出的生活態度。

105 年 5 月競賽開跑，於 7 月完成徵件，投件數量超

過 500 件，創下高達 25 個國家的參與紀錄，決審入圍的 33 件優秀作品中，亦有 5 件為來自加拿大、美國、日本、香港參賽者的作品，創下歷年國際作品入圍決選的最高紀錄。7 月辦理 2 場設計工作坊，協助參賽者進行打樣製作，8 月 20 日進行決審，並於 9 月 3 日辦理頒獎典禮，成果展（羅東文化工場）同步開展，9 月 23 日移師 2016 臺灣設計師週（松山文創園區）。

(3) 從地方特色出發，公開徵選宜蘭文創產業計畫

本計畫希望善用本縣多元人文、自然和產業元素及不同領域、不同面向的族群，一步步發掘宜蘭大大小小的地方故事與創作能量作為文創發展重要因子，藉由公開徵選計畫的方式，鼓勵地方文史工作坊、獨立書店、觀光工廠、地方博物館、社區或地方文創者及宜蘭新住民等文創人才，以地方故事為出發，注入創新發想，讓好的人才浮出抬面，帶動美學創意概念，並期提案之內容能結合日常生活等各層面，透過文化創意發想與設計，讓時尚與傳統激盪出創新的價值及內涵。

105 年 5 月 13 日進行提案審查會議，共 5 案通過審查，委託對象包括文創工作者、文創空間經營者、設計師、設計工作室及學術單位。另於 8 月 24 日召開期中審查，並舉辦訪視活動，並於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20 日舉辦成果展。

(4) 推動在地文創跨界聚落

本縣將以「聚落鏈」的概念來推動文化創意聚落，

藉由「社區總體營造」、「傳統＋地方產業鏈」、「空間拓展」、「育成合作」、「生活創意」五元素，互相連結產生群聚生活，並透過群聚合作提升原創能量，形塑文化創意聚落特色。並以整體聚落概念，建立行銷、管理及資源整合平台，以促進文化創意聚落發展，並建構聚落產業鏈。

本縣推動文創聚落的步驟為三階段，分別為孵化、擾動、培力；文創聚落孵育計畫已於 6 月完成培訓課程內容規劃與培訓課程，學員共計 31 名，並於 9 月至 10 月辦理提案徵選活動，鼓勵文創種子持續發芽，因此誕生了「聚·輕漾秋旅」等六條文創聚落旅行路線，且於頭城文創聚落合作，辦理 4 場「頭城老街尋寶市集」活動；另持續擾動與發掘具潛力之文創聚落，於 6 月 22 日於冬山鄉舉辦潛力區座談說明會，並於 10 月 4 日舉辦礁溪潛力區座談說明會。

(5) 積極參與國內外各項會議與區域文創產業博覽會

105 年 4 月參展 2016 臺灣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此次展覽主題「頂真宜蘭—3 具×3 藝」展出內容為宜蘭椅作品、輔導在地文創業者設計媒合商品及宜蘭染工坊作品，以家具、文具、玩具及木、布、紙的「三具三藝」為主軸，使文創產業回歸到自然環境、創意與生活美學的重視，並展現宜蘭文創產業認真執著及實作的精湛技藝與創意，與傳達文化及產業特色緊密結合的成果，期使參觀者更能體驗宜蘭文創頂真的精神。

105 年 9 月參展「2016 臺灣設計師週」，於松山文

創園區分別展出「2016 宜蘭椅設計大賞成果展」及「靚好設計 JIN HO Design Project—宜蘭文創輔導成果」，展示透過設計力加值的文創成果。

(6) 宜蘭縣政府影視事務委員會

針對本縣影視產業整體進行完善的規劃，積極發展相關政策，協助及審議影視產業在本縣拍片取景之事宜，以及相關提案補助影視製作拍攝等。另外，亦設置影視協拍服務單一窗口，並推廣一系列觀影活動，期能將宜蘭的好山好水及在地特色推展至世界各地。105 年上半年補助案件審查，共計 4 件通過；105 年至 9 月止協拍案件共計 74 件。

2、推動村落美學

(1) 辦理「生活美學」沙龍

邀請生活美學達人，在縣內各個美學據點辦理藝文沙龍活動，與民眾分享，並共同尋找在吃、穿、用、住四方面的生活美感，105 年共徵求、邀請 30 位策展人，辦理 40 場美學沙龍活動，於 4 月 30 日辦理起跑記者會，至 9 月底共辦理完成 28 場次活動。

(2) 製作 104 年活動成果專輯

104 年美學沙龍活動記錄編輯成書，已製作完成，本專輯將 104 年 47 場活動分別以「幸福餐桌」、「美學講座」、「完美主義」、「音樂人生」、「鄉野餘韻」、「其他-舊城行腳」等六個單元呈現村落美學各個面向。

3、社區總體營造

(1) 社造初階擾動策略：持續進行第 16 年以「社區日曆

徵選及輔導計畫」擾動未參與過社造的初階社區，培育 12 個社區的社造基礎能力，並輔導該社區進行人文地產景的資源調查，105 年社區分別由頭城鎮武營、宜蘭市成功、新生、新東、七結、五結鄉四結、上四、冬山鄉三奇、員山鄉雙湖、礁溪鄉白鵝、蘇澳鎮蘇北、南澳鄉東岳參與計畫，並於年底印製社區日曆。

- (2) 社造分階輔導及補助策略：成立「宜蘭縣社區營造中心」做為資訊交流、學習、及經驗分享之平台，以陪伴社區之方式，提供專業輔導及協助。另為輔導社區落實擴大居民參與及透過公民審議之機制，推動社區之公共事務與發展，提供二階段補助計畫申請，完成第一階段社區行動方案補助計畫後，再依社區發展需求申請第二階段社區行動方案補助計畫，補助類別有「社區藝文活化」、「社區新劇落」、「故鄉繪本計畫」、「社區生活工藝」等。105 年度共有 23 個社區申請第一階段補助，第二階段受理截止日為 105 年 11 月 30 日。
- (3) 多元參與—為鼓勵對社區營造工作有夢想的民眾，能不受社區組織之限制而投入社區營造工作，並且擴大民眾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及管道，訂定「有夢·宜蘭挺你」計畫，鼓勵對社造有熱誠之民眾及青年朋友，投入社造工作。105 年度核定 6 個計畫，分別為「青年團隊推動社區產業文化發展-社區旅遊行程開發」、「跳越的時空隧道」、「大同鄉樂水部落—泰雅樂舞培訓計畫」、「龍潭自然染色坊」、「員

山機堡志工系統『神風之家』建構計畫」以及「繪出新故鄉，活化漁村老步道」。

- (4) 辦理「社區紀錄片培力營」，培育在地社區紀錄人才，以影像保存及推廣社區故事及文化。
- (5) 與蘭陽技術學院及國立宜蘭大學合作推動「走出校園、參與社造」計畫，由老師帶領學生進入社區，以其專業提供社區之必要協助，也讓來宜蘭就讀之學生，能深入了解在地社區文化，進而產生認同感。
- (6) 輔導公所推動進階社造工作：本縣頭城鎮公所〈106及107年度執行〉及礁溪鄉公所〈105及106年度執行〉獲得文化部補助辦理鄉鎮層級進階社造工作計畫。

4、太平洋珍珠計畫

宜蘭縣海岸線長達 101 公里，沿線散佈數個閒置營區空間，其中壯圍濱海廢置軍事設施清查登錄及活化目前已完成 B、C、E 三棟之撥用程序，並已完成基礎建物水電配設。目前已有三組藝術家投件徵選合格，俟合約簽定後進駐，期能結合附近社區共同擾動活化。

5、藝術村亮點計畫

位於宜蘭市市區內之「臺灣省政府糧食局宜蘭市神農宿舍」，因建築格局具時代代表性，由本府於 2005 年 6 月公告登錄。2010 年完成土地及建物撥用，目前修復工程中，預計 2016 年 12 月修復完工。該建築鄰近人文風貌豐富的宜蘭舊城南區及神農商圈，機能豐富多樣。本局將成立「神農路宿舍營運諮詢委員會」，擬定未來營運方向及策略，勾勒市區內藝文駐村或據

點之藍圖。

6、創意埕藝術進駐計畫

此計畫空間為文化中心場域內經改造後的創意埕藝術工作室。緊鄰臺灣戲劇館，並與文化中心圖書館包圍成文化中心內庭廣場-創意埕，周遭多元的場所提供大量的藝文能量，此區藝術工作室的建立更是將其空間整合更加發揮，透過藝術創作者的進駐，連動創意埕的藝文活絡。透過相關活動帶動連結周邊空間場域，另外較為靜瑟收斂的創意埕亦有打造微型創意市集，成為民眾參與創作及體驗的區域的可能。

105 年度創意埕進駐藝術家為龜之劇場。辦理相關成果展，有「《走光》玻璃裝置藝術 X 肢體藝術」、「創造性藝術顏色工作坊-大山坡小山丘」、「音樂沙龍」，展現在地藝術家的創造力。

(三) 完備文化創意空間

1、蘭陽博物館

作為宜蘭的文化之窗，蘭陽博物館以「宜蘭」為主題，呈現在地自然及人文的多樣性，並具備博物館的展示教育、研究典藏及觀光休閒之功能。該館於 99 年 5 月試營運，並於 99 年 10 月 16 日正式開館收費營運，截至 105 年 8 月止已達 587 萬 2,792 參觀人次。105 年 1 月將烏石港遊客中心納入定位為「烏石港環境教育中心」。為提升博物館品質，也陸續規劃進行常設展更新作業中。

2、丸山史前文化園區總體規劃

丸山遺址為宜蘭地區新石器時代晚期最具地方文化

相之遺址，出土文物類型豐富。縣府 103 年完成丸山史前文化園區總體規劃。就其未來功能、定位、方向及範圍進行檢討，並整合縣府周邊資源，如交通系統、公用設施、水土保持及治水計畫、土地再生重劃、農村再生計畫等，並以分期開發為原則，擬訂分年、分期逐步推動開發計畫。

基地範圍內兩棟建物（聖嘉民啟智中心及舊丸山療養院），目前已朝丸山史前文物館規劃。二棟建築物土地部分仍為私人所有，現階段以承租方式進行管理維護。

史前文化園區之建置所需經費龐大，亟需導入中央資源挹注，縣府於 105 年完成丸山文化之內涵研究報告，將在確認遺址範圍後，提報中央指定國定遺址。

3、南方澳討海文化館

南方澳有豐富的人文及自然資源，順勢孕育許多溫馨的討海故事，除常態開館之外，也配合縣政府蘇南驛站與國家北部帆船訓練中心計畫整體規劃。目前結合在地團隊辦理一日漁夫活動，陸續進行硬體修繕，與在地團體共同舉辦各項活動，邀請老船長口述歷史、說故事及技藝薪傳之體驗等，俾增進南方澳遊憩服務品質。

4、羅東文化工場

羅東文化工場於 101 年 7 月試營運，102 年 2 月正式啟用，開館至今已三年多，隨著多元豐富文化藝術活動的舉辦，成為宜蘭文化藝術推廣傳遞的重要角色，亦是本縣發展文化創意的基地之一，並透過持續辦理

各類文化活動推廣美學教育，讓更多到訪的觀眾瞭解認識宜蘭的文化。羅東文化工場於 105 年舉辦不同主題與文化特色展覽，於天空藝廊舉辦「藝術翱翔計畫展」、「2016 大學建築系畢業設計國際特展」；於文創天地、美學沙龍舉辦「美學工坊師生聯展」、「設計品。茶」、「YILAN UNIT 宜蘭特色文創展」等 5 檔展覽。並透過藝術翱翔計畫策展徵件、宜蘭獎、從地方出發徵選宜蘭文化創意等計畫展出，持續地發掘與推廣宜蘭優秀的文化藝術創作者。

為推動美學與生活的結合，美學工坊辦理竹編及泰雅編織基礎與進階等手作工藝 2 個課程；「文創市集暨手作體驗」搭配暑期童玩藝術節期間辦理，以竹、木、紙、布等元素邀請文創業者和工作室共同完成，活動內容分別為：「文創市集」於每週六舉辦「手作體驗」，於平日週二至週五進行課程「親子動手動腳」除親子手作課程外，另委託蘭陽舞蹈班規劃律動課程，讓參與的大小朋友除了動動手也能動動身體，活動時間於每週日上午舉辦；另舉辦節慶活動之愛媽咪捲紙留言板、童玩玩具我的小木象 2 場次。「竹編工藝x泰雅編織—美學工坊師生聯展」：由美學工坊竹編及泰雅編織講師分別帶領美學工坊 21 位學員共同完成，展覽內容除了展示由學員們運用 2 年所學技法之作品及講師創作作品外，同時規劃手作課程，讓民眾也能手作體驗。除了展覽活動外，文化客廳持續辦理表演藝術活動共計 20 場次。

另外，為推廣宜蘭在地茶文化，辦理「歲時品茶—茶

文化系列活動」包含春秋茶席及手感四季一手作茶席體驗課程；老懂軒於春季 4 月 23 日及 24 日宜蘭春茶製作完後，秋季 9 月 25 日及 26 日宜蘭紅茶製作完後，辦理老懂軒茶席體驗；手作茶席體驗課程讓民眾嘗試親手製作自己專屬的茶席用具，從天然染桌旗、竹雕茶器、手捏陶杯到茶席花茶皆可自己動手做，活動於春 4 月 16 日、夏 6 月 18 日、秋 10 月 1 日、冬 12 月 3 日四季各辦理二場。

5、宜蘭文學館營運

宜蘭文學館自 100 年 12 月 21 日開館以來，依不同的文學主題，規劃系列活動，105 年陸續以「看到哪，畫到哪」、「漫遊的餐桌」及「一把青的文學與電影」為主題，邀請廖輝英、鉛筆馬丁等作家及導演曹瑞原到宜蘭文學館，分享他們創作的感受、心得與生活的感觸。文學館講座活動至少吸引 300 人次以上民眾參與，並與宜蘭文學館主建物體結合：配合講座主題，於 105 年度在宜蘭文學館戶外二場文學主題氛圍營造下，年計約 2 萬人次觀賞。

從開館至 105 年 9 月止，已舉辦 43 場次以上之文學講座，累積參與人數達 1,900 人次。另為活化場域，提升宜蘭文學館能見度，亦積極與宜蘭縣文藝作家協會、宜蘭藝術學會等縣內藝文團體共同辦理各項文學交流與創作研習活動。透過宜蘭文學館的講座推廣來達成促進文學發展、保存及活化文化資產的雙重目標。

6、宜蘭美術館建置

臺灣銀行宜蘭分行登錄為歷史建築，101年7月該行舍已移交縣府，縣府藉由對歷史建築再生利用，轉型為「宜蘭美術館」。

宜蘭美術館於103年11月試營運，104年5月正式開館。105年續於4月辦理《蘭陽心·筆墨情—周澄書畫篆刻展》及《記憶臺灣·阿嬤的畫—李涼九十作品展》，6月辦理《如風起時—莊靜雯銅雕創作展》，10月辦理《2016臺韓國際美術交流展》。

宜蘭美術館每年度辦理特展4-6檔，與臺灣當代藝術界專家學者聯手策畫，梳理在地脈絡及向外之可能，並推行出版研究計畫。藝術教育方面配合每檔特展主題，推出專題講座數場，並於暑期間推出親子DIY主題之藝術教室，亦提供導覽預約服務，讓各層面的大眾走入美術空間，更對學生及本縣縣民全面免票，不僅推廣美感教育，更打造一間對縣民及學子友善的美術館。

7、中興文化創意園區

中興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已辦理105年文創產業育成進駐甄選計畫，9月共甄選13家進駐團隊，本計畫徵選主要業種為以布、天然染、木及其他天然或環保材料為主要生產原料之工藝、設計或生活創意等相關產業為主要對象，以展現本園區之文創特色。將有別於國內各大園區經營模式，園區定位功能主要為促進宜蘭文創產業發展，希望透過「育成孵化」、「產業扶持」、「生活體驗」之空間與軟硬體各階段規劃，將文創產業從人才培育、產品研發及市場需求做一緊密性串

連，整合跨域人才與產業資源，發揮文創產業群聚效應。

在園區營運初期，將以提供文創工作者的創作舞台及建立工藝育成資源平台為主要目標，並形成人才及產業初期育成系統，以協助業者進行文創作品商品化，結合本園區前店後廠、創意商店、特色工作室等特色及功能的手法展現於園區空間，以逐步累積園區文創能量，以達到本園區產、官、學共籌造商之目的。

另本園區正積極籌備 106 年的試營運，包含園區公共設施工程（景觀改造第一期工程及基礎設施工程）正緊鑼密鼓施工中，預定 106 年 3 月完工，期能配合試營運使用。

（四）地方文化館整合輔導計畫

本計畫以博物館群經營為核心，期結合社區營造與文化資產守護，創造地方文化館特色與多元發展。截至目前為止，2016 宜蘭博物館家族約 60 間，104 年已完成宜蘭縣地方文化館整合協力發展平台計畫、博物館與色彩攝影比賽、宜蘭博物館月活動等。105 年共有 9 處館舍申獲文化部補助經費計 1,931.8 萬元。目前蘭博館正辦理「博物館故事在宜蘭特展」、「宜蘭縣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政策藍圖案」、「宜蘭縣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輔導計畫案」、「2016 宜蘭博物館月活動」等事宜，以增進博物館行銷。

（五）擴大文化資產保護

- 1、辦理藝文特色歌仔戲傳承推廣及「宜蘭傳統戲曲節」為發揚宜蘭縣歌仔戲的藝文特色，針對縣內學校、社

區共 8 所學校及 3 個社區成立歌仔戲社團，進行補助及輔導訪視，也將歌仔戲傳承向下扎根至幼兒階段，輔導大湖國小附設幼稚園學習歌仔戲。

2、推展與保存客家文化

- (1) 為推動客家文化向客家委員會爭取補助經費 60 萬元，於 105 年 4 月 23 日假仁山植物園停車旁空地辦理「2016 客家桐花祭-桐遊冬山」活動，以提升本縣客家文化能見度。
- (2) 補助客家團體及客語生活學校協助推展與保存本縣客家文化，讓客家語往下紮根與傳承。

3、持續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105 年輔導冬山鄉公所爭取客家委員會補助辦理「冬山阿兼城、火燒城（聚落水圳廟埕）客庄生活故事廊帶規劃及工程」計畫，已獲核定補助 2,150 萬元。規劃設計監造案業由冬山鄉公所於 105 年 9 月 30 日完成招標評選作業，預定於 106 年 3 月完成。106 年 4 月辦理工程招標，預定於 107 年 6 月完成。未來將持續輔導其他鄉鎮市公所規劃客家聚落，營造並保存客家生活環境，強化客屬文化資產特色，促進客庄產業繁榮興盛。

4、保護文化資產

- (1) 持續編列經費補助本縣登錄有案之民俗文化活動計有頭城搶孤、宜蘭水燈節、宜蘭兒童守護節一掛貫保平安、王公過火、二龍競渡及五結走尪等，皆為本縣最具代表性的民俗祭典，並列為宜蘭縣民俗類文化資產，推展宗教旅遊充實宜蘭縣觀光產業整體

內涵。

- (2) 按本縣登記之寺廟達 700 間，年間之宗教活動及慶典不勝枚舉，惟為維護宜蘭縣宗教傳統增進縣內宗教觀光旅遊，僅針對辦理紀念民族英雄、全國性或代表宜蘭縣特色之民俗慶典活動及推行相關政策之宗教團體予以補助。

(六) 創意城市活動

1、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

2016 年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以「童心一丁一丫、」為整體設計創意主題，並於「展覽」、「演出」、「遊戲」、「交流」四大活動主軸中，加上「創新」、「品質」、「服務」、「安全」作為提升之整體活動之目標，營造出讓參與的遊客充滿創意、驚奇、歡笑、快樂跳舞、玩水、嬉戲、學習一丁一丫、安心遊玩的「兒童夢土」。

105 年童玩節為期 44 天（7 月 2 日至 8 月 14 日），共有國內外各地遊客 36 萬 6,662 人參與，為縣內觀光產業帶來可觀的經濟效益，更提供了全國民眾一個充滿創意、童趣、洋溢青春健康氣息的快樂童玩節。

2017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活動將邁入第 22 年，活動時間訂於 106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13 日，為期 44 天，仍將續以秉持童玩創辦之初衷，找尋傳統與新世代童玩遊戲之視覺藝術及互動體驗元素，創新融合於活動四大主軸中，重新形塑充滿創意、驚奇、親子同樂、安心遊玩新的「兒童夢土」。

2、歡樂宜蘭年

「歡樂宜蘭年」是全國唯一以農曆年為訴求的節慶文

化活動，2016 歡樂宜蘭年於幸福轉運站幸福登場，亦圓滿落幕，目前正積極籌備 2017 歡樂宜蘭年的活動構想、場地規劃等事宜。

六、落實有機宜蘭，科技加值農漁生產

農業是宜蘭的經濟命脈，而現今正面臨農業發展的轉折關口，落實有機農業是宜蘭實現永續農業價值的重要策略。我們透過推動有機農業，建構一個環境健康、飲食健康、農業發展健康，以及居民生活健康的永續幸福家園。同時強化科技運用，加值傳統農漁畜生產，提升宜蘭農漁畜產業產值，我們主要推動情形如下：

(一) 有機新宜蘭

為推行有機政策，縣府於102年7月26日訂定發布「宜蘭縣有機生活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同時，邀集府內外專家學者、相關產業實務或消費者團體代表等，成立「宜蘭縣有機生活推動委員會」，該委員會以有機農業推展、有機環境保護、有機生活教育、有機產品消費、有機生活推廣等作為五大推動主軸，創造有機新宜蘭環境。

(二) 推動永續型土地利用，規劃有機農業區

- 1、貫徹宜蘭縣有機農業促進自治條例，規劃有機農業區。
- 2、活化休魚魚塭，推動安全、無毒及友善環境之低密度自然生態養殖。
- 3、整合地區沿海資源，發展特色漁港，輔導漁業轉型。
- 4、結合農地重劃、農村社區規劃及農村再生，以維護農業生產環境完整及保存農村文化、地景。

(三) 農村再生規劃與建設計畫

- 1、105年度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擴大地方政府參與農村再生計畫，105年由本府辦理培根計畫大關懷班

課程、活力農村行動計畫及農村再生區域景觀軸線計畫，另 105 年下半年度配合水土保持局辦理農村再生金牌農村競賽活動。

- 2、本縣社區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105 年由本府辦理培根計畫大關懷班課程共計 12 個社區參加，分別是礁溪鄉時潮、吳沙、白鵝社區、壯圍鄉美城社區、員山鄉尚德、湖北社區、五結鄉大眾、四結社區、冬山鄉香和、廣安社區、三星鄉尾塹、拱照社區，本縣截至 105 年 9 月止已有 93 個社區參與農再培根計畫課程訓練。
- 3、105 年上半年南澳鄉金岳社區及冬山鄉八寶社區農村再生計畫業經審查核定，截至 105 年 9 月止本縣冬山鄉太和社區及員山鄉雙湖社區農村再生計畫業經審查通過待核定，三星鄉行健社區及壯圍鄉後埤社區農村再生計畫已公告並辦理計畫審查作業中，目前本縣共計 26 個社區完成農村再生計畫核定。105 年度預計還有匏崙、中華、利澤、丸山等 4 個社區也將輔導提出農村再生計畫。
- 4、農村再生活力行動計畫於 105 年 5 月辦理說明會，本計畫主要補助參與培根計畫之社區辦理社區環境改善及綠美化工作，計有 14 個社區參與工作坊討論，經審查後核定補助 9 個社區辦理，預計於 105 年 10 月底完成並辦理活力行動計畫 PK 競賽。
- 5、本府已訂定「宜蘭縣農村再生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將定期召開會議推動本縣農村再生相關事宜並強化本縣相關農村再生計畫及年度執行計畫審查機

制。105 年度已於 7 月份召開第 1 次委員會議。

- 6、104 年度爭取水土保持局農再經費執行冬山河好食光流域整合計畫，本案規劃之內容係結合冬山火車站鐵路高架橋下方景觀改善工程辦理相關農村再生社區產業輔導及食農教育推廣等營造工作，104 年度已完成茶米館營造及策展工作，並配合冬山森林公園生態綠舟開園辦理相關農夫市集、食農教育推廣及草地狀元講堂等活動，目標朝道之驛及流域平台方向規劃經營。105 年度本府已訂定「宜蘭縣地區型農產多功能展銷場域申請經營暨審查作業要點」，目前該場域已委由財團法人蘭陽農業發展基金會經營管理，經營目標將此場域作為社區居民與外地旅客休憩空間、冬山河上下游旅遊資訊整合平台、小農直賣所與社區文創商店及宜蘭生態與友善農業資訊平台。
- 7、105 年本府也積極向水土保持局爭取辦理農村再生區域農村景觀軸線計畫（宜蘭縣水鄉生機・遊藝蘭陽—宜蘭高平原農村再生水態生活體驗廊帶計畫、宜蘭縣冬山河上游農村特色產業地景軸線慢遊計畫及宜蘭縣礁溪至大龍潭山腳觀光道路農村再生體驗廊帶計畫，共 3 案）及農村再生區域產業輔導計畫（宜蘭縣國際農村整合計畫及宜蘭微校農村體驗產業整合計畫，共 2 案），經審查後，5 案均已核定補助辦理，目前持續辦理中，將結合社區總體營造及各相關重要計畫或縣政政策，營造區域農村景觀主題展現農村再生亮點。
- 8、105 年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本縣 24 個完成農村再生

計畫之社區經水保局審查後核定 51 件補助計畫，總計補助金額約 1 億元。

(四) 整合型有機生產計畫，養植牧場域整合

1、有機村的建構與輔導計畫

針對有機政策的推動，本縣所擬「宜蘭縣有機農業促進自治條例」並經議會通過。後續將持續輔導行健、大吉、中山、樂水、雙連埤、林美、新南、仁和等有機聚落農業生產制定對地補貼方案，綜合有機生產環境，並分期建置有機農業專區，建置有機村。

2、有機飼養及種植場域整合建置：鴨稻整合、鴨魚菜共生整合、雞果園共生推動。

3、增加同一有機土地種植有機農作物生產品項，鼓勵有機田轉作及間植共生忌避作物，增加有機農作物品項及產量。

4、推動畜、禽自然生產環境建置。

(五) 加值農漁生產值，打造宜蘭品牌

102 至 104 年度爭取經濟部 1,500 萬元「宜蘭縣樂活六級產業—打造幸福宜蘭發展計畫」將運用宜蘭縣各式各樣二、三級產業資料，打造宜蘭縣六級產業，同時提高並帶動一級產業之農林漁畜產品，以生產、加工販售等整體性產銷策略發展，未來將形塑地產地銷為產業鏈及支援體系。同時，縣府亦將透過消費者教育、食農教育及行銷活動，結合宜蘭縣良好之環境資源，以「宜蘭嚴選」作為安全產品形象之訴求，創造市場需求，媒合供需關係，逐步建立宜蘭品牌之形象及市場差異化，再加上本府以「體驗經濟」的概念，建立消費者與生產

者、產地的接觸、連結，使消費者重新認識食物、農業的價值，耕耘「宜蘭出品就是綠色商品」之區域品牌形象，達成「心安宜蘭、農產安心」的生活環境。

1、培育綠色有機勞動力，提供永續生產力

有機教育的推動，本府針對民眾從小紮根，從小學的食農教育著手，並擴及至中等學校，讓中小學每週均能食用有機餐。對於一般民眾，則以農夫市集、食材旅行、農事體驗等方式，進行消費者教育，目前並已完成多場消費者教育活動。

此外，縣府版農地銀行，吸引青年返鄉從農，整合閒置農地，並且透過政策輔導協助有意從事農業的青年返鄉投入有機農業或友善耕作。同時，於綠色博覽會期間設置農林祕境—農青驛站，辦理見習農場換工假期活動，並聘請本縣青年農民參與農事講座及經驗分享座談會，協助解決新農之實務問題。

2、增加農產行銷通路，建置有機供應鏈

為提升本縣農產品知名度及附加價值，進而發展有機六級產業，縣府於102年12月19日起於縣府一樓縣民大廳每週五持續辦理宜蘭友善小農星期五市集；此外，更於103年7月20日起每週六上午9時至下午1時在宜蘭市最有知名度的幾米廣場辦理假日有機農夫市集，均持續發展累積忠實客戶。

在此同時，為協助農民參與「宜蘭縣學校營養午餐在地食材推廣計畫」，將有機生產產能提升，並提供學童最優質的有機農產，自於102年10月起開始推行每週供應一次有機營養午餐。

(六) 宜蘭縣休閒農業輔導計畫

本縣以農為本，休閒農業之發展，因應國家發展黃金十年，以「綠色旅遊」為策略中心，透過有機農業、食農教育、環境教育三大主軸，發展學習新知、分享經驗的宜蘭新休閒農業。迄 105 年度止，本縣經農委會公告劃設休閒農業區計有 14 區，並獲農委會 103 年休閒農業區評鑑優等計 2 區、甲等 7 區；另於 103 年 3 月輔導大南澳地區成立休閒農業推動委員會，預計於 105 年 11 月中旬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公告劃設。未來將營造環境教育場域，並提供從事休閒農業旅遊遊程，以落實有機休閒農業區之目標。

(七) 強化校園食安管理業務，營造健康飲食環境

學童是國家未來的根基，學校供應之午餐不僅要滿足學童生長所需各類營養要素，更要避免食入危害人體健康之有害物質。近年來食品安全事件頻傳，其中多項食品又為學校午餐常用食材，本府除責成農政、衛政及教育單位持續為學校午餐及校園食品把關，並訂定自治法規與管理辦法、從農場到餐桌之全程管制及飲食教育推動等面向研議相關策進作為，俾營造校園健康飲食環境。

- 1、設置「宜蘭縣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辦理學校廚房及團膳工廠餐飲食品衛生檢查。
- 2、學校午餐食材查驗工作：由動植物防疫所、農業處、教育處及衛生局聯合辦理每日蔬果果菜市場快速篩檢、每季抽驗午餐在地有機食材、每月生鮮食材化學檢驗及每季熟食、加工品化學檢驗。

- 3、訂定「宜蘭縣校園健康飲食管理辦法」。
- 4、辦理「學校午餐提升鈣攝取量實施計畫」：依據「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105 學年度學校午餐供應 24 次乳品或高鈣食材。
- 5、辦理「105 學年度教育農園推動計畫」：所屬學校於校內或與地方結合建置教育農園。
- 6、學校午餐食用在地有機食材：持續與本縣在地有機產業之農民合作，每週供應學童 1 次有機蔬菜及有機白米；不定期辦理田間抽驗工作落實有機食材管理，以提供學校午餐安全無農藥的有機食材，為學童飲食安全把關。

(八) 推動南方澳漁人碼頭計畫

為提升漁業休閒功能及增加南方澳漁港漁業競爭力，本府積極對漁港公共建設進行整合及改善，相關進度如下：

- 1、第一魚市場改建工程基本設計：規劃設計費約 500 萬元，前已完成期初審查，刻正進行期末規劃中，送請漁業署核定。
- 2、南方澳漁港碼頭設計監造作業（第一年）：總經費 271.1 萬元，業已完成基本設計並完成審查，正細部設計中，完成設計即送漁業署審查。
- 3、南方澳漁港第 3 泊區 E 段碼頭臨時修復工程：總經費 81 萬元，已於 105 年 7 月 11 日完工。

(九) 加強動植物防疫計畫

1、動物保護

為提升人與動物和諧關係並維護人畜健康安全，本府

持續加強縣內寵物狂犬病預防注射、中途之家動物全面施打狂犬病及多價疫苗、協助縣內民間流浪動物飼養戶辦理免費狂犬病預防注射，辦理寵物三合一計畫（絕育、寵物登記、狂犬病預防注射）及試辦流浪犬TNR（捕捉、絕育、放回）計畫擬由源頭減少流浪犬產生、加強民間團體合作提升流浪動物送養、成立本縣動物保護志工團、執行寵物業稽查及縣內神豬飼養戶稽查。

2、動物防疫

- (1) 為防範「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入侵，本縣動植物防疫所配合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防疫計畫加強主動監測採樣工作，採集雞、鴨、寵物鳥店檢體和野生鳥類排遺採樣本期送檢計 7 場次（342 份檢體），赴家禽產業團體加強家禽流行性感冒防疫宣導計 2 場次，與會養禽農民合計 143 人次。另因應國內高病原性家禽流感疫情防範疫病，本縣賡續辦理強化家禽流行性感冒疫病防疫及監控加強辦理縣內養禽場主動監測採樣送檢、禽場疫情訪視，即時監控禽場動物健康現況計 1,074 場次，加強各養禽場、屠宰場及溼地周邊公共區域全面消毒計 516 場次，以消除環境中潛藏病原，輔導業者落實禽場消毒防疫、生物安全措施、車輛進出畜牧場消毒作業及畜牧場衛生管理工作紀錄簿登載等自衛防疫措施進而提升禽場防疫效能，防範疫病發生，以確保家禽產業安全及永續經營。
- (2) 依據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暨其施行細則，辦理家

畜、家禽及水產動物等疾病病性鑑定，自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9 月已檢驗 51 例。為提升養殖業者防疫觀念，協助養殖業者強化養殖場生物安全措施，減少疾病發生，指導正確藥物使用，辦理養殖戶防疫輔導訪視 356 場次，養殖池水採樣檢測 985 件。

(3) 本縣豬病防疫以豬瘟及口蹄疫疫苗施打為重點工作，計豬瘟預防注射及口蹄疫疫苗強制注射，本期完成豬瘟疫苗注射 7 萬 4,629 頭次、口蹄疫疫苗 6 萬 7,310 頭次及畜牧場周邊區域消毒和訪視 239 場次，另持續加強豬瘟及口蹄疫血清中和抗體及非結構性蛋白監控採樣檢測與肉品市場與運豬車輛防疫消毒查核，以降低疫情發生，另本縣草食動物防疫以口蹄疫及羊痘疫苗施打為重點工作，本期完成口蹄疫疫苗注射 1,697 頭次、羊痘疫苗 870 頭次及畜牧場周邊區域消毒和訪視 54 場次，另為妥善管理本縣化製場及化製原料運輸車防疫消毒，本期完成執行委託清除化製原料來源單三方勾稽 130 場次，查核化製原料來源單 143 場次，查核化製場化製原料運輸車消毒防疫 32 場次，監看化製場車輛錄影 48 次，化製成品送檢 6 件，道路稽查化製原料運輸車 14 車次。

(4) 為防範農民不當使用動物用藥品造成畜禽產品藥物殘留發生影響消費者健康，故本期除抽樣畜牧場畜禽產品檢驗瘦肉精、抗生素等藥物殘留肉豬 43 場次，258 頭，羊場 2 場次，12 頭外，並不定期稽查畜禽業者、飼料自配戶、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者及飼

料廠，計抽樣市售動物用藥品 11 件、雞蛋 2 件、鴨蛋 2 件、羊乳 6 件、雞肉 10 件、鵝肉 2 件及鴨肉 4 件。

3、植物防疫

持續辦理各項植物防疫作業暨落實「農藥管理法」，保護縣內農作物免受重大及外來疫病蟲害入侵，加強除草劑管理使用及蔬果及茶葉農特產品殘留檢驗計畫。本期執行成果包含：辦理植保教育講習 9 場。抽驗市售農藥 38 件、稽查農藥販賣業者 25 間、抽檢中央計畫田間與集貨場農產品農藥殘留 75 件，1 件不合格為隔鄰污染，經再複驗合格，另本府蔬果及茶葉農特產品殘留計畫未上市前田間抽查檢驗共 240 件（16 件不合格採移動管制），以上不合格者，均進行上市管制並經再檢驗合格後才得上市，違反者依農藥管理法裁處，建立全面植物疫情偵查體系及防治措施，執行重大疫病蟲害監測共 400 場次等，以確實掌握植物疫病蟲害發生時即進行有效防疫作業。又為輔導農民實施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本期在宜蘭、羅東、頭城、礁溪、壯圍、員山、冬山、三星、蘇澳及大同等鄉鎮進行果、瓜實蠅、甜菜夜蛾及斜紋夜蛾共同防治約 1,074 公頃，期降低病蟲危害及減少用藥，確保提供縣內消費者安全之蔬果。

4、流浪動物中途之家改善計畫

落實「動物保護法」持續加強動保案件之查察與處分、減免寵物登記費、改善流浪動物中途之家設備提升收容品質、推動寵物火化業務、辦理三合一計畫（寵

物登記、狂犬病預防注射、絕育)推廣偏遠地區半野放家犬(貓)免費絕育以減少流浪犬、成立本縣動物保護志工及中途之家流浪動物代養機制等，並積極前往各級校園辦理動物保護宣導以達動物保護觀念向下紮根之成效。累計本期送養流浪犬 328 隻，流浪貓 90 隻；辦理教育宣導 11 場次；辦理流浪動物絕育，三合一絕育活動 232 隻、中途之家 187 隻；寵物火化個別：136 隻，集體：740 隻(民眾：201 隻，中途之家：539 隻)建構宜蘭縣流浪動物中途之家收容管理系統，將本縣流浪動物收容資訊及領養資訊以最快速度公布於防疫所網站，方便縣民領養。

七、推動智慧城鄉，示範雲端家庭網絡

近年來隨著「智慧城市」及「智慧國土」的理念和模式成為世界各國的城市治理趨勢，國內各級政府現今皆積極推動「智慧城市」及「智慧國土」的研究規劃與試點實驗，也針對資訊和通訊科技的發展對於城市治理與服務提供的過程中，考量不同的問題面向、特性及所產生的各種衝擊與挑戰，在發展智慧城市的思考過程中建立屬於宜蘭的看法與作法，而面對城市永續發展與良好治理所面臨的議題，透過資通訊技術的應用，擬訂具有智能適應的智慧系統策略組合，來達到低碳、生態、永續與宜居的目標。

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將「智慧國土」包含「智慧城市」、「智慧城鄉」及「環境敏感地」三個層面，其發展係指利用資通訊技術（ICT：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透過高度感知化、網路化及智慧化的應用來增進城鄉生活便捷、增加資源使用效率、維護國土保安保育、促進產業經濟發展、提升政府治理效能，達到永續發展的目標。

宜蘭縣推動智慧城市的策略目標包含邁向智慧治理、提升政府效能與友善便捷的生活、帶動宜蘭 ICT 及 IoT 產業發展三大方面，希望可透過 IoT、智慧生活、公民參與、創服中心、大數據及雲服務等方式推展智慧城市。

宜蘭縣智慧城市之應用係透過感知偵測器的佈設、物聯網的發展、基礎光纖及高速無線網路的資料傳遞蒐集，組織成提供防災、節能、社福、治安、交控等應用的資訊，透過大數據（Big Data）、開放資料（Open Data）及地理資訊系統（GIS）等處理及雲端運算，讓智慧城市治理、民眾優

質生活體驗、地方產業發展促進及廣泛公共服務提供等，作為城市治理的根基。

我們透過智慧應用在宜蘭的議題，推動智慧應用服務具體的作法有：

(一) 智慧國土與智慧城市規劃

以宜蘭縣智慧國土發展規劃案，進行本縣智慧城市規劃，設計本縣智慧營運中心（IOC：Intelligent Operation Center）的應用服務框架，透過物聯網及資通訊技術將本縣各項業務的感測及運作資料整合於單一服務平台，規劃內容以提供全縣即時預警資訊、資訊圖示化、資源調度、非緊急事件處理、歷史資訊統計、關鍵績效指標（KPI）監控、分析預測等決策服務之基礎，105年完成的智慧國土發展規劃的成果，將作為本縣推動智慧城市各項應用服務的指導與藍圖。

(二) 提升數位時代宜蘭縣政府 2.0

1、宜蘭縣政府 2.0

對內透過資訊基礎建設持續強化縣府行政系統之施政效能，包含導入單一入口平台、建置國土資訊系統、推行整合性共構系統、並提升資訊設備軟硬體環境。而對外，持續規劃政府資訊公開項目，並結合人民參與平台、陸續引進網路連署機制、並強化縣政影音直播等機制，朝向更成熟的開放政府目標邁進。期望政府施政效能非僅只是單方面的為民服務，更重要的是利用社群網路無時無刻、無所不在地接收民意及宣導政令，同時並引入社群媒體集結力量，讓更多民間團體的參與，一同為政府做事。

2、全球資訊網暨單位網站平台整合建置

進行縣府及所屬機關官網之改版，建構全新響應式網頁結構，提供民眾最佳之瀏覽經驗。縣府網站首頁提供主題服務、分眾服務，及結合更多社群媒體服務，包含縣長臉書的施政同步呈現、宜蘭在地生活圈的@Line 群組訂閱以及 Youtube 宜蘭影音平台等。此外，整合縣長民意信箱，提供單一民意窗口，並能線上查詢案件進度。同時建置開放政府獨立專區，未來將陸續整合政府資訊公開、OpenData、資訊透明以及民眾參與等相關功能。透過網站平台共構，整合府內各局處單位、戶政事務所、所屬機關以及部分鄉鎮市公所之官網。

3、推動政府開放資料

持續推動開放政府的「開放資料」基本概念，透過 ICT 等工具與技術的發展在開放資料的「科技性」及「政治性」等面向更加開放，以開放為原則，不開放為例外，施政透明、提升民眾參與公共政策議題是世界各國政府推動的趨勢，經由政府資料的開放，可促使跨機關資料流通，提升施政效能，滿足民眾需求，以強化民眾監督政府的力量；未來將持續推動詮釋資料作業及交換，列出資料的格式及欄位定義，協助開發人員充分了解資料內容及使用的介接技術，並辦理各單位資料盤點、更新、釋出、界接業務，強調機器可讀性、可調適性的資料集為目標，重視資料品質及更新時效，本府資料開放平台統計至 105 年 9 月共有 184 筆開放資料集。

4、推動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

持續辦理本府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維運，通過第 ISO27001：2013 版第三方驗證，進行個人資料保護與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文件維護及個人資料暨資訊安全內部稽核活動及後續矯正預防作業。落實執行管理系統各項工作、教育訓練與矯正預防措施，確保資訊業務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提供本縣各機關安全可靠之資訊服務。

(三) 強化各項資訊服務基礎建設

1、強化政府網路、主機及資料庫虛擬化作業

建置本府各單位伺服器虛擬化運作服務平台，配合後端儲存伺服器同步備援機制，達到集中管理、高可用性、縮短災難復原時間、降低服務中斷風險。並且監控本府骨幹網路及網管主機之連線狀態作業，辦理骨幹網路及資料庫虛擬主機中斷還原演練，藉由平日之演練，確保網路及伺服器主機正常運作，提供各單位安全穩定的資訊服務環境，至 105 年 9 月已上線虛擬主機已超過 102 臺。

2、推動公共區域免費無線上網據點

提供民眾及本府員工無線上網服務，除於縣府內建置無線網路服務給員工使用外，並與中華電信及臺灣大哥大等電信業者合作共設置 iTaiwan 及 eland-free 無線網路服務，於縣內景點、交通據點、民眾活動據點等，截至 105 年 9 月共計提供 1,155 個無線網路服務接取點，提供室內免費無線網路服務，而範圍更延伸至宗教場域，供民眾免費使用。

3、推動縣民免費上網據點及資訊教育訓練課程

於縣內鄉鎮市之社區或圖書館等地方設置村里資訊站，藉由網路的多元化資訊供應，縮短數位落差，讓民眾能夠簡便的取得資訊並達到電子化政府便民服務的目標；在這些村里資訊站、數位機會中心辦理「民眾免費學電腦計畫案」，針對長青、高齡等族群為主要訓練對象，開辦電腦網路入門班、行動裝置使用班、網路應用班、數位影像處理班等資訊類教育訓練基本課程，提升民眾資訊處理能力。105 年 4 月至 9 月總共開設 36 班，參訓人數 517 人次。

4、縮短數位落差，落實資訊教育深耕發展

- (1) 本府所屬各級學校外對外網路 100M（集縮比 4：1）連線至臺灣學術網路（TANet），無線網路接取點覆蓋率 40%。104 年度除全面更新學校網路環境重新佈線，皆能無線上網外，添購資訊設備包括 119 間電腦教室、3,020 台電腦主機、3,020 台電腦螢幕、筆記型電腦 2,132 台、單槍投影機 1,112 台、無線網路接收器（AP）651 台、網路交換器 194 台及伺服器 119 台等，各校每班教室皆配有至少 1 台電腦及 1 台單槍投影機。
- (2) 為落實九年一貫課程之精神，鼓勵教師使用資訊科技為輔助學習之工具，辦理第七屆 scratch 競賽，本縣推動國民中小學運算思維教育已經長達 8 年，長期耕耘結果，本年度參賽的水準與隊伍數量均再創新高，高達 280 組，560 位選手參賽。其中外部感應器 47 組 94 人報名；國中遊戲設計組、動畫組、

數理解題組共 233 組 466 人報名。外部感應器組更有別於國內其他類似競賽，以現場公佈題目，限時創作方式進行比賽，足以考驗運算思維與實際問題解決能力，提升學生邏輯思考及創作能力，成效卓著。

- (3) 辦理「2016 瘋學習活動」內容包括：有獎徵答、字音字形測驗、晉級的均一、環保達人擂台賽、班級部落格競賽活動、青春小旅行、青旅時光簡報競賽、校園 e 點通、按讚送點數、一小時寫程式活動等，活動內容多元，也激發學生創作能力，105 年度參加學生數：瘋學習 1 萬 4,439 人、晉級的均一 7,150 人。
- (4) 為提升本縣師生創造力，規劃本縣 Maker 創造力教育中心計畫，領先全國設立科技領域輔導團為運作核心，設置電腦、3D 印表機、3D 掃描器、雷射切割及簡易木工等資訊相關設備，由本縣教網中心提供師資與設備，發展教材辦理研習，並提供場地設備借用服務，以「行動車」主動將師資、課程、教材運送到需要的學校，讓宜蘭從 Maker 出發，淬煉並昇華宜蘭縣教育的創造力，厚植學生終身的競爭力。
- (5) 宜蘭縣行動學習的擴大計畫分為兩個部分，一是鼓勵老師在資訊課以外的時間，在各個領域使用 Chromebook 行動教室；一是以本縣教育資訊網路中心從 105 年開始實施「宜蘭縣翻轉教學社團 Chromebook 班級使用推動計畫」，由非行動學習學校申請，105 年度有 3 個班級參與。然經費有限無法更

大範圍的實施。

- (6) 宜蘭縣中小學程式寫作教育推動共輔導 20 所以上的學校成立「學生程式創意社團」；直接補助成立學校 14 所，未接受補助成立學校 6 所。

(四) 公私協力推動智慧應用服務示範

1、整合各項資源持續投入「基礎設施建置」、「感測設施鋪設」、「網路環境整備」等各項投資

改變政府業務系統傳統作為業務管理的主要目的之資料/資訊作業流程的思惟，改以物聯網（IoT：Internet of Things）的概念，發展政府跨單位業務系統以應用程式介面 API 為標準的技術，達到「開放資料（Open Data）」、「雲端運算（Cloud：Cloud Computing）」及「大數據（Big Data）」分析等目標，目前持續執行「動態交通控制管理」及「智慧綠色物聯網平台」等 2 案合作備忘 MOU 創新應用。

2、建立智慧城市示範地區

預計以二年時間完成縣政中心高速光纖網路及相關基礎設施之佈建，並發展各項智慧應用服務及設備，如：智慧治安、智慧交通訊息、WiFi 免費上網服務、智慧環境監測及整合式訊息發佈設備；未來將可於本地區運用已建置之基礎環境設施引進及發展智慧家電、家戶保全、遠距照護等智慧應用服務，並提供業者將此社區作為其營運實證場域，第一期預計於 105 年底完成。

3、爭取各項智慧創新應用服務

爭取內政府建築研究所 105 年度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

證示範計畫，以推動之中興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為「智慧應用」作為實證基地提案，積極推動智慧城市各項相關基礎建設，預計於本基地建置各類資通訊網路實驗，以做為發展宜蘭縣各項智慧應用的實證解決方案，已獲中央補助 720 萬元。

(五) 推動行政智慧應用服務

1、臺灣好玩卡—宜蘭任我自由行電子觀光護照

臺灣首張電子旅遊票證「臺灣好玩卡宜蘭限定」，整合了食、宿、遊、購、行等元素，提供赴台旅客「一卡在手、適地暢遊」的新型態旅遊體驗；宜蘭是臺灣旅遊熱門景點，為推廣綠色低碳、大眾交通的旅遊方式，透過宜蘭好玩卡，特別規劃宜蘭最值得一遊的景點與店家，搭配大眾交通工具，讓個人遊的旅客可以輕鬆玩宜蘭。宜蘭好玩卡結合行前旅遊規劃、行中加值購買與電子錢包消費功能，旅客可持卡自行儲值搭乘台北/高雄捷運、各地大眾交通工具、便利商店小額消費；所推出的套裝行程除在地人文體驗、觀光景點、特色店家之外，也結合台北到宜蘭交通完整配套，讓旅客可以藉由方便的大眾運輸工具，自由、便利地穿梭在宜蘭大街小巷，一卡暢遊宜蘭。

2、宜蘭縣防災 APP

為提供本縣專業防災人員可利用 APP 軟體推廣防災知識及查詢各項防災據點，並能透過 CCTV（即時監控系統）等方式及時掌握災情資訊，提高防救災準確度及效率，以有效達到初期防災應變效果，目前初版已完成，將於測試後，提供相關防災人員使用。

3、垃圾車 APP

即時提供本縣現有垃圾車動態資訊，方便民眾更精確的了解垃圾車收運即時資訊，提升便民服務水準，全縣 11 個鄉鎮市 100 輛垃圾車均裝置 GPS(大同鄉因收訊不良鄉公所放棄裝設)，涵蓋 93 條清運路線以及 1,497 個清運點，系統每 15 秒鐘自動傳送位置座標，定位垃圾車位置，民眾可以透過個人電腦或行動手持裝置更精準掌握垃圾車抵達時間、查詢垃圾車動態資訊，設定主動通知提醒垃圾車抵達時間，亦可由所在地搜尋附近垃圾車的行蹤。系統上架一年餘，經使用者反饋持續修正軟體，目前已趨穩定狀態，迄 105 年 9 月底止，下載人次達 9,639 人次 (IOS: 2,571; Android: 7,068)，並將持續精進。

另本縣各鄉鎮市清潔隊管理人員透過車輛管理系統可及時追蹤垃圾車位置外，並可統計車輛維修、超速、油耗、載重等相關數據進行分析，強化垃圾車相關業務，提升宜蘭縣垃圾車之管理。

4、戶所結婚櫃台整合式服務

戶政事務所受理結婚登記，除提供新人貼心服務，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除現場拍照製作祝福證書致贈新人外，同時提供幸福寶典，內容蒐集本府社會處、勞工處、衛生局及教育處等單位之相關資料，彙整為「幸福寶典」懶人包，結合科技 QRcode 方式呈現，藉由多元資訊的提供，協助規劃未來家庭生活，迄至 105 年 9 月底止已提供 1,184 人次服務。

5、縮短土地複丈期程

- (1) 為縮短土地測量案件期程，於收件後於 15 日內完成，研提精進措施如下：
- 甲、下雨天測量案件，測量員照常執行。
 - 乙、政策性工作測量員，加派一般案件。
 - 丙、案件收件併同審查必要文件，減少通知民眾補正作業。
 - 丁、加強宣導建物案件簡化作業（由地政士、建築師等自行繪製成果圖）。
 - 戊、開發宜蘭縣不動產行動網 APP，以地籍圖套合航測底圖於山區辦理土地複丈時，便利向民眾解說界址位置。
- (2) 本縣地政事務所於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9 月之各月份土地複丈平均辦理日數為 14.51 日，本處將持續督促地政事務所依法定期程辦結土地複丈測量申請案件。

6、稅務視訊服務

為提升延伸服務據點之效能及便利民眾申辦各項稅務業務，免除往返奔波之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於 101 年 12 月 3 日開始實施視訊服務措施，目前視訊服務包含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宜蘭辦事處及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等 14 個服務據點。105 年 4 月至 9 月辦理件數計 1,771 件。

7、全國首創開辦自行經收稅款

為便利民眾納稅，節省民眾往返銀行及銀行櫃臺等候時間，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扣除 4 月 21 日至 6 月 20 日由臺銀派員代收件數），總計 3,200 筆，經收稅

款為 3,064 萬 4,044 元。

8、契稅申報收件採雙軌制並與土地增值稅受理跨區收領件

自 101 年 4 月 1 日起，契稅除可向房屋所在地鄉（鎮、市）公所申辦外，亦可按轄區至本局或羅東分局申辦契稅業務。民眾辦理不動產移轉，可同時直接向本局申報契稅及土地增值稅，節省民眾往返公所及稅務局時間。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辦理 3,537 件。

為避免民眾總分局奔波，提供契稅及土地增值稅跨區收件及領件措施，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受理契稅 109 件、土地增值稅 427 件。

9、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定期開徵

房屋稅定期開徵 16 萬 1,134 件，金額為 11 億 6,877 萬 7,911 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徵起數為 11 億 5,129 萬 6,728 元，徵起率達 98.50%。

使用牌照稅全期（上期）開徵 13 萬 7,461 件，金額 10 億 8,047 萬 5,586 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徵起數為 10 億 5,401 萬 3,325 元，徵起率達 97.55%。

10、辦理房屋稅、地價稅稅籍清查及印花稅檢查作業

為維護租稅公平，縣府積極辦理房屋稅籍、地價稅籍與使用情形清查及印花稅檢查作業，成效如下：

- (1) 105 年 4 月至 9 月房屋稅清查改課 2,007 件，增加稅額 1,403 萬 2,569 元。
- (2) 105 年地價稅稅籍清查，截至 105 年 9 月止地價稅清查改課 12,656 件，增加稅額 4,935 萬 1,730 元。
- (3) 105 年度印花稅檢查自 105 年 5 月起辦理，至 9 月止

計完成檢查 48 家，補繳稅額 126 萬 3,022 元。

11、主動輔導民眾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以減輕稅賦

利用電腦篩選納稅人所有房屋未供營業、出租，且土地所有權人或其配偶、直系親屬設立戶籍於該房屋坐落，其坐落土地卻未申請適用自用住宅用地稅率核課地價稅者，105 年總計 1,487 戶，主動寄發輔導通知納稅人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並附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申請書，將房地坐落相關資料套印於申請書上，民眾僅須簡單填寫基本資料，即可傳真或免附回郵方式或線上申辦完成申請。

12、開徵特別稅

為強化地方財政，增裕縣庫收入，以支援縣內公共建設及社會福利等重大施政項目之需求，重行制定「宜蘭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徵收自治條例」及「宜蘭縣礦石開採特別稅自治條例」。

上開自治條例重行制定後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發布，分別自 105 年 1 月 1 日及 104 年 12 月 1 日施行。

宜蘭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 105 年 4 月至 9 月查定淨額 1,271 萬 5,834 元、實徵淨額 1,271 萬 3,054 元。宜蘭縣礦石開採特別稅分上、下期開徵，上期課稅期間為上年度 7 月至 12 月，於 3 月開徵；下期課稅期間為當年 1 月至 6 月，於 9 月開徵，105 年 4 月至 9 月查定淨額 2,188 萬 5,647 元、實徵淨額 2,130 萬 7,007 元。

八、均衡人才供需，扶助傳產社企發展

為提升勞工服務效率與品質，確保安全的勞動條件，促進和諧的勞資關係，鼓勵在地充分就業，協助青年創業就業，秉持頂真的精神跟態度，縱向橫向連結資源，展現勞工服務新貌。

(一) 確保安全勞動條件

- 1、**強化職場安全衛生，落實工安減災：**為維護安全勞動環境，降低職災發生率，賡續推動地方中小型事業及微型工程防災改善輔導；強化弱勢職場防災宣導及教育訓練，增進職場防災觀念；擴大職場減災教育訓練編製防災教材，提供相關單位辦理教育訓練，全面提升教育訓練能量，做好向下扎根工作，減少工安事故發生，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率，以保障勞工生命財產安全。105年預定輔導縣內營造工地及事業單位300家，105年4月至9月已輔導255家。
- 2、**落實職災勞工之保護：**加強協助遭逢職災勞工及其家庭，提供全面性、包裹式服務。105年4月至9月發放職災慰助金66件，動支金額為104萬元。
- 3、**勞動檢查在地專案，推動安薪計畫：**執行勞動檢查在地專案，重視勞動條件檢查之程序正義，落實勞動基準法令，保障勞動條件及基層勞工薪資，105年4月至9月計檢查426家事業單位。另於勞動檢查時一併要求事業單位報核工作規則，並依法令規定審核其內容，以消弭勞資爭議。
- 4、**輔導事業單位健全勞工退休準備金制度：**輔導事業單位發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功能，依法提撥勞

工退休準備金，確保勞工退休權益，截至 105 年 9 月現存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者計 1,061 家。

- 5、**消弭職場性別歧視，落實性別平權**：督促事業單位建立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及處理機制，促進性別工作平等，105 年 4 月至 9 月關懷育嬰留職停薪復職 112 人，其中女性 98 人（88%）、男性 14 人（12%）。
- 6、**完善外籍勞工輔導措施**：為加強查察外籍勞工非法工作，本府執行「查察違法外籍勞工計畫」，自 105 年 4 月至 9 月進行外籍勞工訪視共計 2,490 件，期間自行查獲或其他單位移送案件並依法裁處之件數，總計 33 件，總罰鍰金額為 633 萬 5,000 元。105 年 4 月至 9 月受理申訴及諮詢服務案計 2,177 人次，提供並有效解決外籍勞工對我國勞工法令、勞資爭議與生活問題等諮詢服務，以保障合法外籍勞工權益。另為感謝外籍勞工對本縣經濟之貢獻，特增頒發模範外勞，並於 105 年 4 月 28 日予以表揚其辛勤努力之工作付出。且為使外籍勞工瞭解及參與我國傳統龍舟競賽之民俗活動，鼓勵外籍勞工籌組 3 隊參賽隊伍於 105 年 6 月 9 日參加國際友人組之競賽，獲得外籍勞工及雇主廣大之迴響。
- 7、**加強辦理弱勢勞工住宅修繕**：協助弱勢勞工住宅修繕，提高勞工居住品質，105 年度共編列修繕 5 案，105 年 4 月至 9 月完成 1 案、通過審查 2 案。

(二) 促進和諧勞資關係

- 1、**推動勞資雙方多元互動平台計畫**：為速解爭議，提供調解委員會及轉介民間團體指派獨任調解人等多元

方式調處，105 年 4 月至 9 月調處勞資爭議案 179 件。

- 2、**提供勞工法令諮詢**：依據勞動法令、判例，提供縣民專業法令諮詢，期減少勞資爭議發生。辦理勞工法令宣導活動，加強勞資雙方對法令之認知；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舉辦 17 場次宣導會，輔導家數計 854 家。
- 3、**扶植工會運作**：輔導縣內企產職業 243 家工會會務健全運作，維護縣內勞工集體勞動權益。
- 4、**推展勞工休閒體能健康活動暨表揚模範勞工**：辦理疼惜咱ㄟ勞工五月系列活動，105 年 4 月 28 日辦理 105 年模範勞工表揚大會，共計表揚 112 位模範勞工；105 年 5 月 21 日辦理 105 年度勞工健走-健康 UP 活動，共計 2,100 人參加；另於 105 年 5 月份辦理勞工健檢好給力活動，共計 1,165 人參加。
- 5、**家中外勞空窗期，喘息服務無縫接軌**：有鑑於家庭外籍看護工與雇主終止聘僱契約或逃逸，以致有家庭照護需求之家屬不知所措，本府局處橫向聯繫，提供雇主短期可運用之照顧服務資源宣導資料及問卷，對於有照顧需求之家庭，立即通報權責單位，提供即時之服務。105 年 4 月至 9 月回收問卷計 399 件，有聘僱外勞需求者計 394 件，有長期照顧服務之需求者計 129 件，已立即轉介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提供服務。

(三) 鼓勵在地充分就業

- 1、**培育幸福管家**：本府於 102 年 12 月 15 日創全國之先成立家事管理中心，協助縣內經濟弱勢家庭家長充實職業技能自力脫貧。104 年度服務總績效：服務戶次

5,692 戶次、服務時數 2 萬 8,129 小時、服務金額 527 萬 2,857 元；105 年 1 月至 9 月服務總績效：服務戶次 6,349 戶次、服務時數 3 萬 892 小時、服務金額 578 萬 4,577 元。

2、**農園缺工，綠領好漢來報到**：為促進國民就業，協助舒緩農業缺工，本府勞工處、農業處及財團法人蘭陽農業發展基金會合力爭取勞動部「鼓勵國民從事農業工作就業獎勵試辦計畫」，105 年 6 月 16 日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核定補助人力員額為農務人員 42 人、計畫協助人員 1 人、農事服務團行政人員 1 人及管理人員 2 人，共計 46 人；經費額度為 1,456 萬 1,376 元，辦理期間為 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北分署轄區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花蓮縣、金門縣、連江縣七縣市中，宜蘭縣是唯一獲核定補助辦理旨揭計畫之縣市。本計畫之執行，緩和農業缺工，並為本縣提供 46 個月薪 3 萬元以上的就業機會。

3、**失業者職業訓練實施計畫**：針對本縣重要產業如觀光服務業，及特定族群原住民族、青年等開辦失業者職訓專班，培育產業人才，促進就業。105 年 4 月至 9 月執行狀況如下：105 年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計畫以輔導考取證照、提升訓後就業率為導向，部分課程安排實習之外，並於開訓前開發錄訓人數 50% 以上職缺，協助縣民在地職訓在地就業。另，依據縣內重點產業及協助特定對象等，分別開辦「中餐料理技能證照輔導班」、「烘焙創業暨證照輔導班」、「多媒體

視覺設計證照班（青年優先）」、「咖啡與飲料調製證照輔導班」、「飯店餐旅服務人才證照輔導班」、「西餐烹調技術士證照輔導班」及「飯店餐旅服務人才證照輔導班 2」等 7 班別，參訓學員共 210 人。另為配合網路化及觀光餐旅服務人才之需求，於 105 年 10 月起辦理「咖啡與飲料調製證照輔導班」、「中餐料理技能證照輔導班 2」及「網路商店經營與行銷班」。

- 4、**提供多元就業媒合及服務**：105 年 4 月至 9 月經由本府徵才活動投遞履歷人數計 1,206 人，媒合成功 629 人。其中，6 月 18 日於縣府大廳辦理 105 年第 2 場大型現場徵才活動，參加人數 1,200 人，媒合成功率達 59%。另並提供職業適性診斷與履歷健診服務，期以兼具實用性及客製化的服務，深化職涯觀念，105 年 4 月至 9 月已完成適性診斷施測 388 人，履歷健診施測 128 人。
- 5、**校園就業 go 宣導活動**：於縣內各校辦理就業服務宣導講座、校慶就業服務有獎徵答宣導、職業適性診斷服務、企業入班宣導及企業參訪等系列活動，期將就業服務及職訓資源向下紮根，與勞動市場銜接，使職缺深入校園，畢業即就業，105 年 4 月至 9 月期間共辦理 22 場次（10 所國中、8 所高中職及 4 所大專院校），合計參與宣導活動的學生人數約有 2,580 人。
- 6、**建置勞動力資料庫**：為促進就業，建置勞動力資料庫，盤整勞動供給端，以替代役役男及青年失業者等名冊，建構本縣勞動力資料庫，推行各項就業促進措施。截至 105 年 9 月止，替代役役男勞動力資料庫已

建置 9,161 筆資料，另 105 年 4 月至 9 月期間，本府勞工處就業服務臺新登記求職者計 769 人，成功媒合人數計 260 人。

7、**就業關懷服務**：針對縣內被資遣通報名單、失業者職業訓練訓後未就業者及高職中離生等，主動提供電話關懷服務，並將就業媒合、職缺及職業訓練課程等資訊通知有就業需求之民眾。105 年 4 月至 9 月期間，共服務 154 人次。另針對村、里長等幸福將及弱勢家庭網轉介之民眾，採專人服務，由就業服務員以陪伴方式提供就業媒合服務、職業訓練資源及後續關懷追蹤，全力協助民眾就業。

8、**推動多元身障者就業服務措施**

- (1)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105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慕光盲人重建中心、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等 4 單位，辦理「按摩養成班」、「餐旅清潔服務班」、「餐飲暨清潔服務班」及「房務暨清潔服務訓練班」4 班次，參訓人數 44 人，預計 10 月份起陸續結訓。
- (2) 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對於具有就業意願及就業能力，而不足以獨立在競爭性就業市場工作之身心障礙者，依其工作能力，提供個別化就業安置、訓練及其他工作協助等；105 年 4 月至 9 月計服務 80 人，就業成功 46 人。
- (3) 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本府業於 102 年 8 月 15 日核准設立本縣第 1 家庇護工場－「臺北榮民總

醫院員山分院附設庇護工場」，該工場經營項目為西式烘焙，另本縣「老懂展翅庇護工場」業於 103 年 9 月 30 日核定設立，經營項目為盆栽、蔬果栽種、蔬菜料理包及其他產品包裝、環境清潔，截至 105 年 9 月累計服務 26 名庇護性就業者。

- (4) 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身心障礙者申請自力更生補助計畫，補助身心障礙者創業所需之營業場所租金及設施設備，減輕其創業負擔；105 年 4 月至 9 月有 1 人申請。
- (5) 身心障礙失業者穩定就業獎勵：為激勵身障失業者求職動力並協助其穩定就業，自 105 年度起對成功就業之本縣身障者就業滿 6 個月以上，即可申請穩定就業獎勵金，105 年 4 月至 9 月有 10 人申請，補助金額 10 萬元。

9、提高公私部門僱用身障人士計畫

- (1) 僱用津貼：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自 103 年起加強推動「宜蘭縣政府獎勵僱用身心障礙者僱用津貼執行要點」，補助民營事業單位僱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津貼，以提高身心障礙者就業；105 年 4 月至 9 月計核定申請 40 人次，補助金額 142 萬 1,398 元。
- (2) 定額進用業務：縣府執行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保障措施，截至 105 年 9 月底止，應進用身心障礙者之公、私立義務機關（構）計有 218 單位，法定應進用總人數 627 人，實際已進用 1,064 人。
- (3) 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透過職務再設計補助及專業諮詢輔導等措施，協助身心障礙者克服

工作障礙，增進工作效能。本縣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申請案，105年4月至9月共計核定補助9案。

- (4)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公職考試補習費用：本府鼓勵身心障礙縣民參加國家考試，促進就業，補助參加補習之費用，增進擔任公職及獲取專技資格機會。105年4月至9月有9人申請，補助金額14萬5,658元。
- (5) 身心障礙者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助：為鼓勵身心障礙者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取得證照，增加就業競爭力，訂有「宜蘭縣身心障礙者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助要點」，凡取得相關技術士證照之身心障礙者，可依要點申請獎勵。105年4月至9月有20人申請(均為丙級技術士證照)，補助金額10萬元。
- (6) 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綜合考量地區產業特性、人力需求及視覺功能障礙者需求，結合轄區內資源，規劃辦理各項在地化、個別化服務之視障者就業促進實施計畫；截至105年9月底共服務540人次。

10、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

- (1)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個案服務：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依「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實施原則」辦理身心障礙者接案評估及開案、需求評估、研擬職業重建服務計畫、處遇追蹤、結案及諮詢等服務；105年4月至9月諮詢評估人數141人，開案人數67人，達成就業目標人數14人。
- (2) 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業務：委託專業機構提供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以瞭解其職業潛

能、興趣、技能、工作人格、生理狀況及所需輔具或服務等，提供具體職業重建服務或建議，俾利其適性就業，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服務 24 人。

(四) 擴大服務廠商招商計畫－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宜蘭園區招商

- 1、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宜蘭園區（以下稱宜科園區）第一期標準廠房已正式啟用，可承租單元共 28 個單元，分別為 200 坪 4 單元、100 坪 4 單元、50 坪 12 單元、25 坪 8 單元
- 2、透過本府與科管局積極招商，目前宜科園區共有 2 家公司已進駐，另有 8 家公司通過投資審查。

(五) 強化觀光基盤建設

- 1、透過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機制，引進民間資金與技術，投資經營觀光及工商相關產業

目前「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以及民間自備土地自行提案「綠舞莊園日式主題遊樂區 B00 案」、「清水地區自然養生及觀光遊憩 BOT 案」等均已完成簽約。宜蘭縣清水地熱發電新建、增建、改建、修建營運及移轉案（BOT+ROT），於 105 年 9 月 6 日辦理資格審查，計有 4 家投標，刻正請申請人補正資料中。

- 2、推動壯圍濱海自然公園

為提升觀光局所轄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壯圍遊客中心之功能及結合蘭陽溪口生態魅力，進而發展成為新的國際級觀光據點，經審酌本縣地方發展及結合壯圍區域相關計畫之執行，本府遂向觀光局申請補助辦理「蘭陽溪口生態魅力園區計畫

（壯圍濱海自然公園）」。

現階段規劃本區為發展文化、地景、生態及產業的多樣性，並具體呈現自然原野體驗之「蘭陽溪口生態魅力園區計畫（壯圍濱海自然公園）」。本案區分三大區塊：

- (1) 沙丘地景活動區：銜接北端之遊客中心，以作為舉辦各種活動的核心區域（如地景藝術季、草地音樂季）
- (2) 可食地景區：以農作做為永續經營的方式，文化地景聚落作為體驗沙丘人文地景的支援。
- (3) 友善農作區：以友善的農作方式持續與土地共生，並以蘭陽溪口作為自然生態深度學習的教材

以壯圍旅遊服務園區為中心，聯結南邊公有土地、東港村、壯東第一大排、榕樹公園、北岸沙丘、噶瑪蘭大橋建構壯圍旅遊區帶。另於 105 年 5 月 31 日邀請交通部觀光局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先與交換意見，刻於期末報告修正撰擬中，預定 105 年 10 月底完成結案。後續將俟計畫核定後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細部設計與工程建置經費。

3、蘇南地區整體規劃

因應蘇花改預定於民國 106 年通車，勢必對蘇澳及南方澳地區造成新一波衝擊，故本府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經費辦理「蘇南驛站暨生態文化園區整合計畫」，由交通面為主架構，並整合目前蘇澳及南方澳地區之各項計畫，包含友善交通建置、冷泉小鎮再造、漁村文化傳承及海洋生態保護等面向，重新檢討彙整中央

單位可投入之各種資源，評析未來區域發展及定位，希藉此重大交通建設之契機，重塑蘇澳及南方澳地區之整體生活與觀光風貌。經彙整蘇南地區各單位辦理之分年分項計畫，目前已核定總經費為 11 億 8,493 萬元，未核定（已媒合）總經費為 5 億 2,509 萬元，合計總費用為 17 億 1,002 元，目前已完成期末審查，待總結報告書完成後，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整合型計畫之推動，據以優先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執行。

4、梅花湖風景特定區整備計畫

接續梅花湖環湖步道及環境改善工程計畫，將水岸步道動線系統，透過步道的重新整理及鋪設，加上部分段水上平台的建立、綠美化及湖岸植生復育，除了重新建立了一條舒適及無障礙通行的水岸步道系統，串連全區環湖動線與臨湖經驗的空間延伸外，更達到觀光與環境復育結合的多元價值。104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梅花湖環湖步道及環境改善第二期工程，計畫總經費 1,300 萬元，刻正施工中，預計於 106 年 3 月完工。105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梅花湖環湖步道及環境改善第三期工程，計畫總經費 1,500 萬元，於 105 年 10 月完成發包，預計 106 年 7 月完成。

5、人本環境改善計畫

- (1) 「蘇澳冷泉周邊人本串聯改善計畫」係以檢討蘇澳市街整體車行與人行動線系統，且核心價值為整合蘇澳冷泉公園、蘇澳市街地區特色資源及交通幹道發展，透過地區人本計畫的盤點及整合，營造更具

地域特色、多元豐富的人本文化空間以及冷泉公園觀光遊憩帶，已將規劃設計成果提報內政部營建署爭取經費。

- (2) 為改善宜蘭高中周邊步道及社區系統，於 104 年獲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補助辦理宜蘭高中周邊生活區人本環境改善計畫，計畫總經費 2,439 萬元，刻正施工中，預計於 105 年 12 月底完工，以提升人行空間品質，與周邊已完成之人本綠廊串連，增加周邊綠地、公園系統，期能形成宜蘭市南端生活區新亮點，並營造和校園開放空間及環境教育互動。
- (3) 為充分利用宜蘭大學女中路側之學校用地，創造居民與宜大校園空間之互動，並整理周邊居民及學生停車狀況，串連周邊步道系統，營造更友善之人行空間，於 105 年獲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補助辦理「宜蘭大學南側生活區人本環境改善計畫」委託設計技術服務案，計畫總經費 92 萬 6,000 元，目前已完成基本設計，預計於 105 年 12 月底完成細部設計書圖。

(六) 提升旅遊產業行動

1、童玩公園計畫

透過「宜蘭童玩公園雙園區及整合周邊發展計畫細部規劃設計案」提出雙園區概念，透過童玩節基地冬山河親水公園及新設員山童玩公園帶動蘭陽溪南北共構發展，員山童玩公園定位為童玩研發中心，作為發展宜蘭童玩文創重要據點（第二基地），已取得國防部同意配合開發，並辦理宜蘭童玩公園員山園區營舍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未來將依計畫成果進行園區開

發；冬山河親水公園透過童玩節定位為宜蘭童玩行銷基地，進行親水公園活化，逐年編列經費進行老舊設施整建工程，105 年編列 1,429 萬元辦理相關改善工程，以整合童玩節臨時性設施之需求以減少每年童玩節設施拆裝費用，延長觀光效應，作為宜蘭冬山河之新興亮點。

2、清水地熱公園開發計畫

清水地區蘊藏豐富地熱自然資源，具備獨特之地質景觀，本府為保存與延續該地區資源，帶動該區域之整體發展，已完成清水地熱中油工作站再利用工程、清水地熱公園整建工程及清水地熱博物館周邊景觀工程。

另近年來由於人口老化趨勢，本府特別重視此問題，期能滿足年長者之需求，期在溪南能有老人泡湯區，已完成泡湯區及既有煮蛋區擴大工程。105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清水地熱環境改善第二期工程，計畫總經費 1,500 萬元，於 105 年 9 月完成發包，預定 106 年 7 月完成。

3、「檜木小學堂—祕境 130 線林區步道」

- (1) 計畫目的：本府結合退輔會森保處「檜木小學堂—祕境 130 線林區步道」與大同鄉崙埤、樂水、四季等部落特色景點步道、手創產業、風土民情、原住民傳統表演及餐飲，規劃「祕境部落 130 生態遊程」，每日限量 40 人之小眾生態旅遊，並強化部落導覽人員教育訓練、輔導部落發展、住宿服務，以促進原鄉經濟發展。

(2) 行銷成果：自 102 年 8 月開始推動試辦開放推展至 105 年 9 月底已有 1,393 人申請參加，1,102 人成行，包含 103 年 6 月 26 日食尚玩家拍攝團隊採訪、103 年 9 月 24 日至東京旅展、9 月 25 日至香港旅展宣傳推展，11 月 7 日台北旅展，104 年於台北、台中、高雄等三大旅展及台北觀光博覽會推展「秘境部落 130」生態遊程。104 年 5 月 27 日本媒體及部落客踩線團、104 年 6 月 11 日韓國媒體及部落客踩線團等，分別於日本及韓國媒體網路露出，獲得極佳的迴響。105 年 5 月本府舉辦台日高峰會，也規劃日本山形縣官方及旅遊業者參訪「秘境部落 130 生態遊程」，令來訪貴賓留下深刻的印象。

4、入蘭新印象—漁鐵海岸五漁村計畫

本府 103 年獲內政部營建署補助辦理「入蘭新印象—漁鐵海岸五漁村計畫」，辦理範圍為宜蘭縣北段奇石海岸地區，除特殊海岸地質地形之外並包括五處結合漁港、火車站以及特色觀光資源的聚落（石城、大里、大溪、梗枋、外澳）。藉由整合性規劃，分析交通管理、社區營造、公共服務、地方產業等發展課題與因應對策，擬定發展願景與行動計畫，以能發揮「漁鐵海岸-五漁村」岩岸地貌、海洋環境、漁村文化的在地環境特質，推動「海洋體驗」主體的深度旅行發展模式，實踐永續漁村生活，作為未來 30 年地區發展的指導方針。

5、龍潭湖風景特定區整體觀光發展計畫

龍潭湖風景特定區，水域空間約 17 公頃、環湖路約 3

公里、公園用地已徵收部分約 5 公頃，環境清幽，是附近居民休閒運動的重要場所，近年來也吸引外縣市遊客的造訪，且人數有增加的趨勢，需加強遊憩品質，以帶動及串聯周邊地區觀光發展。於 104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龍潭湖西側環湖步道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計畫總經費 3,000 萬元，刻正施工中，預計於 105 年 12 月底完工。另為環湖步道串連，以提供遊客完整服務設施，辦理龍潭湖環湖步道及護岸工程，刻正施工中，預計於 106 年 2 月底完工。105 年亦獲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龍潭湖環湖步道及周邊景觀改善第二工程，計畫總經費 1,500 萬元，於 105 年 9 月發包，預計於 106 年 5 月底完工。

6、大同鄉寒溪吊橋周邊景觀設施改善

寒溪吊橋為梅花湖風景特定區延伸的景點，位於大進休閒區南側，山水秀麗風光明媚，再加上原民風格強烈的吊橋地標，為溪南一般自行開車可及的祕境，惟其休憩腹地狹窄，停留眺景設施不夠完善，期藉本計畫能解決此美中不足的地方。大同鄉寒溪吊橋周邊景觀設施改善工程委託設計技術服務案於 105 年 8 月完成，並於 105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大同鄉寒溪吊橋周邊景觀設施改善工程，計畫總經費 600 萬，於 105 年 9 月完成發包，預計 106 年 3 月完成。

7、國際行銷

- (1) 近年來文創觀光令人耳目一新，黃春明老師在宜蘭市火車站前的百果樹紅磚屋，讓孩子有個聽故事的快樂園地，幾米廣場的熱潮，不僅提供一個給年輕

人發揮想像創意園地，也讓深愛幾米作品的港新馬及大陸地區國際觀光客多了一個朝聖景點；再者，羅東的文化工場、林業文化園區文創進駐及頭城的蘭陽博物館等等，結合宜蘭市舊城等在地文化及小吃等，讓宜蘭儼然就是一個生活博物館，值得國際遊客駐足細細品味。

- (2) 本府與交通部觀光局暨其駐外之日韓、港新馬、台旅會等辦事處，極積推動國際行銷；另外，亦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國際組，整合本縣具國際魅力觀光資源—棲蘭神木園區、龜山島賞鯨、溫泉及冷泉，配合四大節慶活動及特色遊程整合行銷。
- (3) 藉著舉辦旅遊推介會深化交流，為港新馬、大陸旅遊業者搭建資源互享、資訊互通、市場互動的平台，並針對不同城市，提供差異化的旅遊產品，提高導遊質量。
- (4) 全球回教人口近 20 億人，觀光產值約 1,450 億美元，穆斯林來台旅遊市場正興盛，協助縣內業者建置穆斯林友善旅遊服務環境，申請回教餐旅認證，以拓展穆斯林市場。
- (5) 邀請東南亞、香港、日本、韓國及大陸等國家媒體旅行社至本縣踩線（熟悉之旅）
105 年踩線狀況包括 4 月辦理上海錦江旅行社踩線、5 月辦理臺日觀光高峰論壇暨踩線、6 月協助 12 道鋒味拍攝（謝霆鋒、舒淇）、8 月辦理香港媒體踩線、9 月辦理辦理馬來西亞媒體及親子團踩線。
- (6) 國際旅展：

- 甲、105 年 3 月率領縣內業者參加馬來西亞旅展，更辦理宜蘭交流茶會，擴展行銷通路，提高宜蘭知名度。
- 乙、105 年 8 月率領縣內業者參加新加坡旅展，並於展前整合業者資訊供新加坡旅行社包裝旅遊產品。
- 丙、105 年 8 月參訪美國舊金山童玩節。
- 丁、105 年 9 月率領縣內觀光產業代表參加臺灣沖繩經濟座談會暨商談會。

8、國內旅展

- (1) 台中國際旅展(105 年 4 月 22 日至 25 日)及高雄國際旅展(105 年 5 月 13 日至 16 日):旅展期間，配合冬山河生態綠舟開園，展館以「冬山河生態綠舟」設計佈展空間，搭配宣傳宜蘭參展之旅宿業者及宜蘭拾在好禮，並於展場介紹縣內各觀光旅遊景點、美食小吃等。
- (2) 台北觀光博覽會(105 年 5 月 20 日至 23 日):旅展期間，配合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展館以「童玩節、臺灣好行、棲蘭 130 線」設計佈展間，搭配宣傳宜蘭參展之旅宿業者及宜蘭拾在好禮，並於展場介紹縣內各觀光旅遊景點、美食小吃等。

九、發展多元教育，建構在地樂學體系

教育乃百年大計，是培育人才及提升國家競爭力之磐石。但隨著人口結構改變，面臨少子化現象帶來新世紀教育的挑戰，縣政團隊推動在地特色之樂學產業，整合產官學交流平台，促使知識產業化及產業課程化，持續深化學校特色學程，創發各類特殊場域的專屬技能學習課程及做中學之即興式體驗活動，讓宜蘭成為全國最快樂學習的場域，並藉由本縣優質自然環境、歷史人文與場館建設，營造「宜蘭就是一間戶外大教室」的多元適性學習環境，推動多元非精英導向的全人教育、戶外教育、山野教育、實驗教育、大型運動賽事、文化美學與美感教育，以開拓學習視野及提升在地文化與價值的認同感。我們主要施政重點如下：

(一) 創發特色學習之樂學產業

- 1、鼓勵學校發展特色，推動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及國民中小學委託私人辦理，提供多元教育選擇權。105 學年度本府核定大進國小、湖山國小、東澳國小等 3 所學校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核准岳明國小委託私人辦理。目前另有大里國小、梗枋國小及武塔國小提出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畫，本府刻正辦理輔導及審議。
- 2、積極推廣多元資優方案以培育優勢人才
105 年度計有 11 所國中小 12 件區域資優方案執行，方案內容除有語文類及數理類資優課程外，亦有培養創造能力、領導才能及藝術才能課程，如英語資優營、動手創作大未來、機器人創作、未來小領袖、戲劇表演等；經費總計 117 萬 8,035 元辦理全縣區域資優方案。

另 104 學年度起，積極推動校本資優方案，提供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並安置於未設置資賦優異班級之國民中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適性學習機會，透過學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力量，積極培育縣內資優人才；105 學年度計有中華國中、凱旋國中、內城國中小及岳明國小等 4 校申請校本資優方案，提供 7 名通過數理及一般智能資優鑑定之學生多元、適性課程。

(二) 營造多元適性學習機制

- 1、推動戶外教育，建置友善的樂學網，以「宜蘭就是一座大型戶外教室」為願景，帶領全縣師生透過走讀宜蘭、探索、體驗、互動與觀察等多元學習方式，提升宜蘭學子對家鄉文化與在地價值的認同感，打造宜蘭學子「幸福宜蘭」的學習記憶，持續努力目標如下：
 - (1) 建構在地戶外教育資源網絡平台：發展戶外樂學產業並整合宜蘭縣戶外教育資源整合網、異業結盟資訊網、線上學習資源網及主題套裝行程等，建置成「蘭陽樂學網」平台。
 - (2) 辦理資源整合及獎勵支持系統研發之成果發表會、工作坊及相關推廣活動：開發本縣「山」、「河海」、「平原」及「噶瑪蘭水路」等系列特色套裝行程及遊學課程體驗，豐富教學設計資源。
 - (3) 提升戶外教育實施成效，增進學生對在地生活環境的尊重與人文關懷。
- 2、以大自然為教室辦理探索教育，推動學生暑假期間從事正當健康的休閒活動，辦理本縣學生暑期育樂營隊

活動審查、訪視及補助學生參與營隊活動，整合各教育相關機關單位資源並活絡縣內產業發展，擴大各機關團體辦理活動之成效，促進學生自我探索及提高學童各領域學習興趣並豐富學生的童年記憶：

- (1) 辦理方式：採公開徵選學生暑期育樂營隊活動方式辦理，以山野教育、探索教育、戶外教育等多元方式呈現六大營隊主題，分別為戶外活動系列、體育活動系列、藝文活動系列、科普活動系列、家事活動系列（例如：烘焙或手工藝等）及綜合活動系列。
- (2) 預期效益：讓本縣的學子能接近自然，並藉由探索挑戰體驗，建立個人自信，促進團隊合作，引導品格發展，並透過本計畫結合多領域專業資源，提升學生暑假生活學習多面性及豐富度。
- (3) 本案 105 年度徵選學生暑期育樂營隊活動計畫，計有 48 案活動企劃參與，經由初審及複審共徵選出 38 件案，活動類別 6 類：戶外活動系列 4 案；體育活動系列 11 案；藝文活動系列 5 案；科普活動系列 2 案；家事活動系列 3 案；綜合活動系列 7 案。總計 2,527 人參與本案營隊活動，執行率達 89%。

3、強化本土教育，發展「鄉關行囊」

透過鄉土實察活動課程規劃「鄉關行囊」方案，引導蘭陽學子能深入瞭解宜蘭的山水史蹟和社會風情，並以蘭陽博物館作為認識宜蘭的「窗口」，藉著保存並維護宜蘭的自然與人文環境，全方位地整合宜蘭的研究資源，提供動態的環境人文教育場所，建構學生認識宜蘭在地知識，進而培養學生的鄉土情懷，產生對

蘭陽這片土地的認同感。

4、藝術家駐校計畫

本計畫自 101 年首度辦理至今已進入第 5 個年度，藉由引進各類型優秀藝術家進駐校園，讓師生有更多元的藝術學習管道，提升本縣學生文化美學素養，增進學生藝術鑑賞與創作能力，加強落實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課程教育之推行。

本計畫採取競爭型機制補助，105 年度計有 23 所學校提出申請，經過本府初審及複審，核定補助學校計 18 所，每校分別補助 10 至 22 萬元，讓宜蘭之藝術教育推廣扎根於校園。

5、規劃辦理並推動大型運動賽事，並提升全民運動風氣與水準

(1) 結合社會資源推動運動產業休閒化

為提升民眾運動風氣，推廣全民運動暨培育本縣運動競技人才，特辦理多項運動體驗活動及競賽，如蘭陽海上長泳、冬山河水岸馬拉松、梅花湖鐵人三項錦標賽、冬山河鐵人兩項錦標賽、Wings for life 全球公益路跑、宜蘭國道馬拉松及 106 年全國運動會等全國及全球性的活動賽事，藉以發展在地特色運動及活絡觀光產業來提升宜蘭的國際能見度並培養全民終身運動習慣，奠定縣民健康之根基。

(2) 培植重點體育人才，建立優勢運動場地

積極爭取建設優質場館，提供完善運動休閒環境，引導民眾從事良好運動休閒習慣。目前冬山河艇庫、安農溪激流標竿場地及豆腐岬帆船訓練中心進

行先期評估及規劃設計，同時積極向中央爭取相關建設經費。另，105 年大同鄉完工之慢速壘球場及預計於 106 年完工啟用本縣第 1 座「宜蘭國民運動中心」，將可提供縣內更多元、優質的運動環境。

此外，本府於 105 年 1 月 21 日召開本縣體育運動發展審議委員會擇定本縣體育運動重點發展項目國武術、體操、柔道、桌球、羽球、射箭、卡巴迪、籃球、排球、足球、棒球、網球、田徑、自由車、划船、帆船、輕艇等 17 項，培育本縣各項優秀體育人才。另外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105 年度共設立田徑、體操、籃球、足球、划船、柔道、桌球、排球 8 種運動共 58 站。

(三) 提升品德教育環境，深化學子品格教育

訂定具體有效的策略，提供所屬學校參考，以落實品德教育。具體推動方式如下：

1、全縣性推動策略

- (1) 調查本縣品德核心價值，並輔導學校發展為準則。
- (2) 成立品德教育推動小組，訂定「宜蘭縣新世紀品格教育促進方案」。
- (3) 輔導國中小校長參加輔導木章訓練，返校成立童軍團，積極推動品德教育。

2、營造品德教育學習環境

- (1) 輔導各校依據核心價值訂定行為準則，列入行事曆及中心德目，落實推動融入生活之品德教育課程。
- (2) 督導各校辦理班級模範生表揚、表揚品德優良學生楷模、禮儀及孝親楷模選拔，型塑典範學習。

- (3) 發展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推動、遴選「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作為縣內各校之學習典範，並能提供經驗分享與創新成長。
- (4) 將品德核心價值（中心德目）與具體行為準則（實踐規條）等適當布置校園，營造品德境教環境，鼓勵各級學校建立榮譽制度，積極輔導學生進德修業。
- (5) 辦理友善校園人權法治與品德環境檢核。

3、發展教師專業教學知能成長活動

- (1) 辦理學務主任、組長人權法治、品德教育研討會。
- (2) 辦理正向管教、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教師研習。
- (3) 結合民間資源及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品德教育親職講座、教師知能研習及親子工作坊等活動，期能增益校園品德教育的推動與學生的品格教導，營造同儕、親子與親師生間良好互動關係，強化親師生對當代核心價值之認知與實踐力。

4、建構融入生活經驗之品德學習

- (1) 辦理品德教育學生領袖體驗營（共計國中學生 200 人次）。
- (2) 辦理宜蘭縣 105 年公開徵選學生暑期育樂營隊活動計畫，共計全縣一至九年級學生共 2,527 人參加。

（四）建構人本安全學習環境

1、辦理學校安全通學廊道建置

已邀集相關單位完成 27 所學校初期規劃報告審查，核定 3 階段建置排序，105 年度刻正辦理第 1 階段核定之頭城國小、過嶺國小、礁溪國小、光復國小、興中國中、中山國小、員山國小等學校安全通學廊道建

置。

2、積極整建所屬學校校舍空間，改善學習環境

- (1) 中山國小體育館新建工程，於 105 年 4 月份完工。
- (2) 老舊校舍耐震能力補強工程：105 年辦理蘇澳國中等 10 校 10 棟校舍耐震補強工程。
- (3) 辦理南澳高中男學生宿舍、育英樓、行政大樓耐震補強工程及彩虹館木質地板修繕。

3、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計畫

105 年度核定補助改善學校計 8 所（頭城國小、光復國小、東光國中、竹林國小、凱旋國小、竹安國小、同樂國小及內城國中小）經費計需 1,042 萬元。

4、建置永續校園環境

- (1) 推動校園空間活化，結合社區、旅遊及休憩活動發展

本府於 102 年完成修正「宜蘭縣國民中小學校舍(地)及設備申請使用管理自治條例」，鼓勵學校附屬停車空間開放民眾使用，紓解連續假日停車需求，目前已有中山國小等 28 校之校舍附設停車空間或廁所於春節、假日及連續假期期間開放遊客及民眾使用。另為使本府所屬之學校妥善運用校園餘裕空間，規劃多元活化用途，以提升教育品質及整合資源，104 年訂定發布「宜蘭縣立國民中小學校園餘裕空間活化實施要點」，配合各單位需求提供本縣校舍空間。如東光國中提供教室成立輔諮中心（溪南地）、大隱國小提供校舍辦理非營利幼兒園，蘇澳國中提供慈心華德福高中部使用，蘇澳國小、南屏

國小、宜蘭國小及順安國小提供社會處辦理托嬰中心，光復國小提供自閉症者協會於寒暑假假期間辦理相關活動使用，大湖國小雙連埤分校與荒野保護協會合作經營，及許多學校進行之本土實查或鄉土教育實驗站計畫等。

- (2) 105 年度持續推動執行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計有龍潭國小、文化國中、蘇澳國中及慈心華德福等 4 校申請並獲教育部核定補助第 1 階段補助經費 27 萬 9,900 元；另，文化國中獲得教育部核定第 2 階段補助經費 81 萬元。

5、推動學校社區化，廣設風雨操場

自 99 迄 105 年逐年興建風雨操場，現已完成育英、岳明、大進、廣興、同樂、新南、憲明、四結、大洲、大湖、大里、萬富、公館、七賢、柯林、大福、湖山、壯圍、南安、過嶺、梗枋、三民、竹安、永樂國小及內城國中小等 25 校興建；另風雨操場新建第 2 期計畫，計有 18 所學校提報計畫，105 年底前完成審查，排列優先順序辦理；並視 105 年預算核定規劃設計，106 年編列工程經費。

(五) 確保學習品質再精進

1、教育人力資源運用，師資結構更趨合理

- (1) 增加國民小學教師員額：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國小普通班教師員額，102 學年度調高為每班 1.6 人，103 及 104 學年度再調高至每班 1.65 人；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使學校師資合理安排，將法定教師員額做妥善

運用，國小教師員額自 1.5 人逐年提升 0.05 人後，學校教師員額人數增加，使部分學校得因增加員額編制後得以增加專長教師，又授課時數合理調整後，使教師增加備課及進修增能時間，以提升教學品質。

- (2) 共聘教師增進學生學習品質：為解決學校部分領域師資不足（如藝文、英語）之情形，執行國中小區域共聘教師實施計畫，將法定員額作更妥善運用，有效改善偏遠及小型學校專長教師不足之情形，使教學正常化，穩定教學，提升專業教學之成效。105 學年度共聘教師國小 26 人，國中 1 人，共計 27 人。共聘教師教學方式採 2 至 3 校巡迴教學，授課節數比照科任教師之節數（國中 18 節、國小 20 節），以提升學生受教品質。
- (3) 建立代理教師續聘制度：由於目前少子女化因素，學校確實無法將缺額全部釋出，在控管比例下學校所聘任之代理教師，為使代理教師安心教學，實施代理代課教師續聘制度，如考核後成績優良者以再聘方式留任，學校免再經甄選程序，使聘期得以延續，不致產生導師年年更換情形，使學校師資得以穩定，藉此降低各校人事變動之情形，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 (4) 甄補新進教師、活化校園人事：本縣為因應少子女化趨勢，防範未來面臨教師超額甚至無缺可供遷調之窘境，國小自 94 年後停辦新進教師甄選，國中自 95 年起對教師員額預先進行控管。在逐年控管下，

為平衡本縣國中小師資年齡之落差，使學校各年齡層教師人力不致產生斷層現象，未來師資控管員額，將朝逐年調降控管比例，釋出部分教師缺額，於減班後之控管比率範圍內如尚有員額，將進行甄補教師缺額，其方式有以下 2 種：

甲、招考新進教師：101 學年度國中開缺 60 名、國小（特教）計 15 名、102 學年度幼兒園計 10 名、103 學年度國中計 34 名。104 學年度國小英語專長教師 8 名，專任輔導教師 2 名，共計 10 名。105 學年度國小普通班教師（含實驗教育學校及原住民重點學校）13 名、專任輔導教師 4 名，共計 17 名。

乙、提報教育部公費師資名額：優先提報偏遠及原住民重點學校缺額，自 102 年度起，已逐年提報近 30 名公費師資，自 105 年度起陸續分發，藉由師資培育大學嚴格的篩選，對師資品質把關，以確保公費分發後，提升偏鄉地區教學品質及教師素質，亦將有利於教學經驗之傳承，確保學生學習權益。

(5) 研擬超額教師遷調及裁併校教師移撥方案：因應少子化趨勢及學校班級數逐年遞減產生之教師超額現象，為保障教師任教權益，將超額教師遷調至縣內尚有缺額之學校，使其教學生涯得以延續，安心教學。另因推動學校整併及實驗教育產生教師移撥安置問題，除考量教師自願外，年資積分採計方式將從寬認定，以促進學校資源整併。

2、透過教師在職進修，強化資優教學效能

本縣目前設置國小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 4 班，安置學生 61 人，國中學術性向數理資優資源班 3 班，安置學生 82 人，提供學生符合其特殊學習需求之課程與適性輔導。另為提升資優教育教師專業知能成長，105 年 4 月至 9 月辦理「資賦優異教育教師專業知能(IGP)研習」、「資賦優異學生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之教師專業知能研習」、「創造力資賦優異教育教師專業知能研習」、「學校如何進行資賦優異校本方案研習」，計 4 場次 27 小時 54 人次參加。

(六) 落實教育百分百全關照

學前教育雖非屬義務、強迫教育，亦未納入學制，但學前教育為義務教育階段之基石，及早挹注學前教保服務資源，應有利整體教育品質的提升。本計畫以服務民眾為前提，提供家長更友善的育兒環境，透過各項補助及措施，以期提升幼兒入園率。

1、國教向下延伸計畫

為協助弱勢家庭幼兒就讀幼兒園，除了教育部「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補助外，為扶持本縣 2 至 4 歲經濟弱勢幼兒及早教育，本府積極推動「2 至 4 歲弱勢家戶兒童就學費用補助計畫」，由 5 歲幼兒擴大到 2 至 4 歲弱勢家戶幼生辦理就學補助。

- (1)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請領補助之幼兒人數 3,261 人，補助金額合計 5,164 萬 1,870 元。
- (2) 2 至 4 歲弱勢家戶幼兒就學費用補助計畫：補助 6 大

類弱勢家戶幼兒（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幼兒、本縣弱勢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及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與特殊境遇家庭）就學費用，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合計請領補助之幼兒人數 441 人，補助金額合計為 375 萬 4,468 元。

2、擴大弱勢學童照顧

(1) 安心向學方案

縣府為照顧縣內貧困家庭兒童安親問題，特別推動「安心向學方案」，整合教育處及社會處相關資源，協助弱勢家庭、特殊境遇家庭（單親、隔代教養）、高風險家庭、新住民及原住民家庭之家長解決無暇照顧子女的窘境，增加弱勢家庭子女社會參與及文化刺激，積極推動弱勢學子學習輔導政策，包含「國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服務專班」、「補救教學實施方案」、「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及「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等，希冀減少弱勢家庭學子缺乏學習機會的情形，讓在地家長安心上班，學子安心向學。

甲、「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服務專班」

105 年度提供服務有寒假班計 38 校 66.5 班、平日班計 33 校 38 班、暑假班計 33 校 62.5 班，共計 1,065 人次學生受益，總執行經費計 1,537 萬 1,541 元。

乙、補救教學實施方案：

為扶助「學習低成就學生」得以順利銜接現階段學習課程，透過每年 5 月的學習篩選測驗，

尋找學習低成就學生，啟動補救教學機制。師資結構由完成補救教學師資培訓之現職教師、儲備教師、退休菁英、大專生及社會人士等組成。辦理模式以小班（6-12 人）及個別化（依科技化評量系統提供之個案學生診斷結果報告進行課程安排及教材選用），規劃補救教學課程。為檢核辦理成效，隔年 1 月進行「成長測驗」長期追蹤學生學力進步狀況，以確保學生基本學力。

本案開班經費由中央全額補助，105 年度計 98 校辦理，辦理時間為上、下學期及寒暑假。一般扶助學校計 1,452 班次、特定扶助學校計 335 班次，扶助學生人次至 105 年 9 月達 1 萬 4,065 人。

丙、「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

為協助經濟弱勢家庭解決其子女課後安置問題，提高縣內學童課後安全，提供以「生活照顧」為主之課後照顧服務，105 年度上半年計 59 校辦理（開設 164 班），參加學生共 2,705 人（扶助弱勢學生 1,418 人），105 年度下半年計 64 校辦理（開設 171 班），參加學生共 2,806 人（扶助弱勢學生 1,478 人）。

丁、「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為照顧國小弱勢學童，經學校召開專案小組會議討論，評估認定確屬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學童，其放學後無人予以照

顧，恐有影響身心發展之虞者，即可參加本計畫。本案辦理內容以「課業輔導」及「生活照顧」為主，並提供晚餐，105 年度上半年計 16 校辦理（開設 20 班），扶助弱勢學生計 275 人、105 年度下半年計 16 校辦理（開設 19 班）計扶助 237 人。

戊、「國中小英語數學適性與補救教學」

本縣 103 學年度開始辦理「國中小英語數學適性與補救教學」專案，透過 2 班學生依學習能力與學習動機分成 3 小組（兩班三組），進行適性分組以降低學生差異。對於學習弱勢學生進行差異化學習扶助，以「教會比教完重要」的教學理念，協助學習進展不同程度學生皆能獲得應有的學習照顧。104 學年度本縣國中計有 24 校 1,767 位學生參與英語科試辦計畫，另 13 校 967 位學生參與數學科試辦計畫；105 學年度國中小則有 24 校 2,369 位學生參與英語科試辦計畫，另有 18 校 2,253 位學生參與數學科試辦計畫。

己、「均一教育平台」

本縣為推動學校教學翻轉，促進學生行動學習能力，自 104 年開始與誠致教育基金會合作，將「均一教育平台」導入宜蘭縣國中小，協助教學現場老師進行翻轉教學等教學精進作為，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協助教師進行學生補救教學；目前本縣 1 至 9 年級學生均已完成註冊，

每週固定使用人數已超過 3,800 人，經由平台統計各項學生使用質與量統計成效良好，學生於補救教學篩選測驗成績提升，同時使用學生在國小學力測驗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均有顯著進步，本縣推動經驗亦提供其他縣市推廣分享。

(2) 身心障礙學生跨教育階段轉銜安置人數

甲、身心障礙幼兒新生安置公立幼兒園人數共計 40 人，其中就讀集中式特教班 14 人、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 20 人、鄉鎮市立幼兒園 6 人。

乙、105 學年度跨教育階段人數共計 319 人，其中幼兒園轉銜國小 133 人（集中式特教班 4 人、不分類資源班 67 人、各類巡迴輔導班 35 人、非特教生 27 人），國小轉銜國中 186 人（集中式特教班 19 人、不分類資源班 129 人、各類巡迴輔導班 37 人、非特教生 1 人）。

丙、105 學年度國中轉銜人數共計 191 人，其中就讀縣內高中 17 人，縣內高職 113 人、縣內五專 15 人、特教學校 31 人、到外縣市就讀 10 人、另有 2 人轉介勞工處等待就業、3 人轉介社會處等待就養。

(3)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各項需求服務

甲、為協助特殊需求學生了解自己的優點及潛能，進而增加自信心，並透過團隊合作及分組競賽協助學生瞭解及學習有效的溝通方式而開拓合宜的人際關係，105 年 6 月 19 日及 25 日假竹林國小及宜蘭國小辦理「宜蘭縣 105 年度地板滾球校際

巡迴友誼賽」，共計 54 名學生參與。

- 乙、為培養責任感、互助合作、鍛鍊體魄、人際互動及獨立自主之精神，提倡正當休閒活動，以團體分組活動讓學員體驗在外過夜之生活，105 年 7 月 4 日至 5 日假宜蘭縣立五結國民中學、歪仔歪攀岩館辦理「宜蘭縣 105 年度動姿五結暑期童軍營」，共計 60 名學生參與。
- 丙、為增進人際互動之經驗，拓展視野並體驗參與休閒活動的樂趣，透過參與各項活動，培養責任感及互助合作的精神及學習獨立自主生活的能力，105 年 7 月 6 日至 8 日假宜蘭縣學進國小辦理「宜蘭縣 105 年度「夢遊魔境王國」暑期育樂營」，共計 60 名學生參與。
- 丁、為使特殊需求學生學習以希望、溫暖、快樂與積極的態度代替消沈、沮喪與抱怨，105 年 7 月 12 日、13 日及 8 月 2 日、3 日分別於宜蘭友愛影城及羅東統一戲院辦理電影欣賞活動，計有縣內中小學特殊生及老師 734 人次參與，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協助身心障礙孩子面對充滿挑戰的未來。
- 戊、為增加特殊需求兒童不同生活體驗，擴大其生活視野，藉由多采多姿活動，鼓勵特殊需求兒童家長共同參與，讓兒童感到幸福、快樂，並達到寓教於樂的目的，105 年 9 月 25 日、10 月 2 日辦理「宜蘭縣 105 年特殊需求學生親子做伙來七逃～臺北市兒童新樂園」活動，共計 72 名學生及

家長參加。

己、為使身心障礙學生在學校獲得充足的生活協助，並順利推展融合教育，105 年下半年國中小聘請約僱教師助理員 26 名，臨時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共計 45 校聘請 53 名，協助 125 名學生，協助教師進行身心障礙學生生活協助、融合教育等工作。

庚、為使縣內就讀集中式特教班身心障礙學生方便就學，105 年下半年提供縣內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學童上下車交通接送服務，共提供 7 部中型交通車，5 部小型交通車暨 13 部租用民營交通車，載送學生 171 名，其中包含輪椅學生 37 名。

辛、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供視障生課本：國小 7 校 10 名學生：大字書 43 本、有聲書 17 片、點字書 10 本。國中 7 校 7 名學生：大字書 49 本、有聲書 12 片。

壬、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供學障生：國小 10 校 19 名學生：有聲書 58 片。國中 13 校 25 名學生：有聲書 86 片。

3、賡續辦理中介教育與住宿型家園，提供學生多元發展與生活照顧

本縣為提供縣內高關懷學生個別化課程，開辦向陽學園、得安學園與善牧學園等 3 所中介學園，並於 104 年度新增噶瑪蘭學園 1 所，目前共計設立 4 所中介學園，所收對象係經評估無法適應學校生活，需調整為多元學習內容及慈懷園安置學生者，由學校轉介進入

學園就讀；105 年 9 月份得安學園 6 位學生、向陽學園 3 位學生、善牧學園 8 位學生、噶瑪蘭學園 6 位學生。

本縣並於 105 年 2 月 24 日開辦住宿型生活照顧計畫—蘭星家園女生院區，含原男生院區可提供家庭失功能學生之安置處遇最高男生 8 人女生 8 人，協助本縣需要幫助之學子多元適性發展，105 年 9 月份共計照顧 5 位男學生、4 位女學生。

(七) 十二年國教推動情形

- 1、105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適性入學宣導，縣內 28 所國中均辦理，辦理場次共 51 場，參與師生合計 5,878 人次（國三學生及導師均參加）。
- 2、本學年應屆畢業生共參加 3 次志願試選填，分別於國二下學期，及國三上、下學期，最近一次為 105 年 4 月 11 日至 14 日，此次為擬真志願模擬選填及模擬分發，結果將供學校端對國三學生免試入學志願選填之輔導參考，同時於 105 年 6 月 15 日至 23 日提供學生，網路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序位查詢，搭配前述擬真志願模擬選填及模擬分發結果運用，以祈應屆畢業生適性升學。
- 3、106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升學管道，新增完全免試入學（南澳高中、蘇澳海事）及蘇澳海事輪機科海事工程專班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等 2 類選擇，提供本縣學生適性的多元選擇。

(八)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

- 1、推動幸福閱讀，增購圖書豐富學校館藏資源

近年來積極充實全縣國中小圖書館藏，至今總館藏書計 140 萬 5,655 冊，平均每生擁有圖書為 38 冊，豐富學生閱讀資源；另為便利學生借閱圖書，100 年起本縣推動童年宜蘭閱讀卡，使用至今學生借閱冊數已達 566 萬 605 冊，成效卓著。

2、全面推動閱讀

- (1) 積極推動校園與社區閱讀風氣，落實學校成為社區學習中心的理想，104 學年度補助頭城鎮二城國小、宜蘭市中山國小、蘇澳鎮南安國小等 3 校加強推動假日開放圖書館利用，營造親子、師生、親師共讀的良性互動，並配合教育部「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持續深化閱讀習慣與效能，105 年計有 25 所國中小獲教育部核定補助。
- (2) 為強化學校圖書館利用教育，配合教育部辦理「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計畫」，105 學年核定 23 所國中小設置閱讀推動教師負責圖書館（室）管理及閱讀教育推廣。
- (3) 補助學校辦理建置學校閱讀角，增進閱讀推展效益，105 年度計 7 所國民中小學獲教育部補助。
- (4) 補助學校辦理教育部「數位輔助學科閱讀計畫」，以數位輔助的方式培養學生學習興趣，激發學習動機，讓學生依自己的興趣自主閱讀，並建立閱讀習慣；並透過分組的方式，讓學生們相互合作共同解決問題，提升學習成效，105 學年度計 8 所國民中小學獲教育部補助。

3、積極推動成人教育，協助社大推展終身學習

- (1) 為增進縣內失學國民、新住民之語文溝通能力，拓展人際關係，使其能融入現代社會環境，提升生活品質，105 年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共計 14 校，35 班。
- (2) 樂齡學習中心共計 12 所，已達成「一鄉鎮一樂齡」之目標，提供高齡者樂齡核心課程、中心自主課程及貢獻服務課程等，藉以充實生活，提升本縣高齡者其生活品質，達成活躍老化目的。截至 105 年 9 月共辦理 1,324 場次學習活動，計 32,015 人次參與學習。
- (3) 為活化學校低密度使用空間，並提供社區民眾學習之管道，配合教育部辦理「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計畫」，105 年度計有同樂國小、中山國小、二城國小、蘇澳國中及南安國中 5 校辦理，教育部核定計畫經費 209 萬 4,771 元。
- (4) 另為提供民眾多元學習，以營造終身學習社會，本府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開辦宜蘭社區大學及羅東社區大學，辦理終身學習課程及活動，本縣社區大學 105 年度上學期共開設 236 門課程，選課人次計 3,950 人次。

4、推展家庭教育，活化家庭功能

持續推動「本縣推展家庭教育整合計畫」，整合跨局（處）共同推展親職教育、婚姻教育、代間教育、性別教育、倫理教育及家庭資源管理等知能，促進親子關係和諧，經營健康幸福的家庭生活。並將「本縣推展家庭教育整合計畫」各局（處）執行情形，於 105

年7月5日召開「宜蘭縣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會議」第1次會議中報告。另為增進學校教師具備家庭教育專業知能，了解家庭教育課程綱要以利推動學校家庭教育課程，辦理「105年度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初、進階研習」，計3場次，129人次參加。

5、回顧生命歷程，展望銀髮生活

透過育教於樂方式，規劃「代間認識」、「關係互動」與「品格傳承」相關議題課程或活動，以增加祖孫間的了解，喚起敬老尊賢態度；藉由「家庭慈孝楷模選拔及表揚」，倡導國人於生活中具體展現孝親行動，發揮典範學習，計1場次，350人次。另辦理「蒲公英希望種子服務體驗營」活動，實際帶領青少年於老人養護中心等地服務，計4場次，215人次參加。又結合正聲廣播電台辦理「祖孫廣播夏令營」活動，以孫輩為小記者方式採訪長輩，作為家族聲音的記錄，留下難得回憶，計3場次，90人次參加。結合12所學校辦理「祖孫閱讀悅有趣」活動，透過閱讀繪本，讓阿公、阿嬤走出家庭，共同增進祖孫間的親密連結，計30場次，560人次參加。辦理「共譜記憶真美麗」活動，藉由自我家庭生活敘事分享，引導家庭成員分享歷程，「話」出生活的精彩，並透過講師的美術技巧及動手製作，賦予祖孫生活美學的概念，計4場次，165人次參加。

6、探索個人自我，澄清婚姻承諾

青少年情感教育課程協助國小至大學的青少年了解自我情感、情緒，提供解決衝突及正向的感情建立知

能，辦理「青少年情感教育講座」，計 6 場次，1,330 人次參加；辦理「宜蘭縣國中小青少年情感教育課程」，計 123 場次，1,179 人次參加；辦理「iLove 美好人生」年輕世代婚姻教育強化方案，計 3 場次，296 人次參加。適婚男女課程為協助未婚男女澄清對婚姻的刻板印象及價值，辦理「2016 彈奏幸福協奏曲～單身男女工作坊」，計 1 場次，35 人次參加。已婚夫妻課程則以提供夫妻溝通及解決衝突等技巧，辦理「身心障礙團體婚姻親職成長團體-讓愛充滿」，計 7 場次，84 人次參加；「愛情不打烊～新手父母工作坊」，計 1 場次，50 人次參加；「親密之旅婚戀情商成長團體」，計 6 場次，120 人次參加；「中老年婚姻教育心約定課程」，計 20 場次，520 人次參加；「親密關係主題讀書會」，計 5 場次，88 人次參加；「戲說幸福～婚姻與家庭影片討論團體」，計 5 場次，77 人次參加。

- 7、**提供多元親職知能課程，增進父母或照顧者親職效能**
- 以各種形式的教育方案，提供父母或照顧者，學習擔負父母親角色責任及教養子女的知能，成為有效能的父母親或照顧者，滿足子女發展需求，以培育身心健全的下一代。結合鄉鎮圖書館、身心障礙者團體、國中、國小、公私立幼兒園及社會處共同辦理「父母心-親聲蜜語學習團體」、「我和我的孩子-家長親職教育多元數位教材研習」、「與父母有約-幸福爸媽親職講堂」、「家庭展能-親職教育支持計畫」、「家庭展能-親職教育方案種子人員培訓」、「幸福家庭樂書香-家

庭教育親子讀書會」、「愛與陪伴-性別平等教育親子讀書會」、「學校辦理親職教育系列活動」、「蘭陽有品體驗營」、「愛與陪伴～身心障礙者家庭親職教育活動」、「您有多久沒有跟孩子好好談談」親職教育講座、「暑期兒童家庭倫理教育讀書會」，計 166 場次，5,167 人次參加。另辦理「家庭教育劇團校園巡演」活動，105 年以「茫世界」劇碼至國中小校園巡演，讓學生了解網路世界對生活的影響，闡述現代網路對生活及親子關係的影響，藉由劇中 3 位學生沉迷網路所引發親子衝突，透過家長及師長的引導，逐漸分辨虛擬世界與現實世界的差異，並重新選擇新的生活模式，計 13 場次，4,480 人次。

8、強化家庭為目標，關懷家長為起點

為提升家長親職教育知能，以「預防重於治療」為出發點，由家庭教育輔導志工提供親職教育諮詢，藉由陪伴、支持的方式，關懷家有青少年家長共同面對教養困境，辦理情形如下：

- (1) 「家長個別化親職教育」輔導次數，計 45 次。
- (2) 結合弱勢家庭照顧網暨全國家庭教育諮詢 412-8185（試一下，幫一幫我）專線，由輔導志工提供親職教育諮詢，以陪伴、支持、面談等方式與家長共同面對親職教養困境，服務次數計 44 次。
- (3) 辦理「家庭教育諮詢志工建構案暨諮詢服務個案及團督培訓」，計 5 場次。

9、連結共同學習經驗，協助探索自我

探討女性與婚姻、家庭、工作及生活等各面向應有之

生活調適，以自我照顧為課程重點規劃相關課程，包括自我肯定、家庭角色與家庭經營、生命覺察及法律權益宣導（如民法親屬篇、家庭暴力防治法）等，增進婦女及新住民經營家庭生活的知能，結合鄉鎮圖書館、農會及學校，規劃辦理「培力社區婦女教育」，計 12 場次，326 人次參加；辦理「女人空間～性別覺醒對話」課程，計 3 場次，89 人次參加；辦理「新住民家庭女性家庭相關課程」，計 7 場次，98 人次參加；辦理「多元家庭親職諮詢輔導課程—粽藝傳四海、飄香慶端午」，於北成國小舉行，計 1 場次，30 人次參加。辦理「性別意識成長教育讀書會暨講座」，計 10 場次，320 人次參加。

10、結合廣播及設攤健走等多元管道，便利民眾取得家庭教育資訊

與中廣宜蘭台合作製播「親聲密語」廣播節目，經由廣播媒體之知識傳遞，提供縣內民眾關於性平、新手父母共親職等知能，計 10 集。另與正聲廣播宜蘭台合作製播「幸福家庭空中講堂」，提供縣民親職、婦女、代間及婚姻等多元的家庭教育知能，於每週日上午 11 點播出，計 26 集。辦理「與愛同行～家庭教育宣導暨健走」活動，結合愛的存款簿宣導愛的行動存款及鼓勵全家人共同走出戶外創造美好的情感回憶，計 1 場次，360 人次參加。另配合民政處等 4 個單位活動及大福國小校慶運動會辦理「親子闖關活動」宣導家庭教育的重要性，計 8 場次，5,570 人次參加。

十、營造安心社會，打造健康照護家園

治安是安心社會的基本前提，我們嚴格執法、打擊犯罪，讓鄉親在居住安全的社會環境下生活。家是幸福的源頭，為了實現安心社會，重要施政工作將從置屋安居、社會福利與醫療入手，它將以兒少、婦女、年長者、身心障礙者，弱勢家庭為對象，推動促進其權益之政策措施，以期照顧每一位需要協助的縣民。

此外，針對宜蘭人口日趨高齡化，縣府刻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環境，使銀髮族能放心地「在地安老」。主要施政重點如下：

（一）實現居住安心

- 1、為擬定本縣住宅政策，辦理委託「宜蘭縣住宅政策及中程住宅計畫規劃案」，於 104 年 3 月 20 日簽訂契約，本規劃案主要針對本縣社會經濟發展、人口成長分析、住宅市場供需、住宅補貼政策、住宅發展與現況等面向作分析，依據縣內各地區域不同的住宅課題，提出具體對策，並建構健全的住宅市場，推動優良且合理性的住宅制度，協助其居住多元性，提升生活與服務品質，使住宅政策執行更具制度化與透明化。
- 2、另 105 年度住宅補貼受理申請已於 105 年 8 月 31 日截止，各項由中央核定補貼戶數臚列如下：
 - (1) 105 年度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中央公告核定補貼 95 戶；最高於 210 萬貸款額度內予以利息補貼。
 - (2) 105 年度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中央公告核定補貼 66 戶；最高於 80 萬貸款額度內予以利息補貼。
 - (3) 105 年度租金補貼，中央公告核定補貼 765 戶，縣配

合款戶數 135 戶，總共 900 戶，每戶每月最高補貼金額 3,000 元。另 104 年度度租金補貼的部分，中央核定補貼 765 戶，縣配合款 135 戶，總共 900 戶，本府於 106 年度編列 846 萬，作為支應 105 年度租金補貼縣配合款及申請戶之資格符合未納入中央計畫補貼之戶數。

(二) 確保治安無虞

105 年 4 月至 9 月，全般刑案發生數減少，破獲率提升，治安呈現平穩，相關執行績效如下：

1、偵防犯罪，打擊不法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 4,165 件，破獲 3,780 件，破獲率 90.7%。

(2) 竊盜、暴力犯罪、詐欺案件及其他刑案

竊盜案件發生 712 件，破獲 593 件，破獲率 83.28%；暴力犯罪發生 28 件（殺人 12 件、強盜 4 件、強制性交 12 件），破獲 29 件，破獲率 103.57%；詐欺案件發生 398 件，破獲 325 件，破獲率 81.65%。

(3) 檢肅非法槍彈

本期查獲制式短槍 3 枝、土造槍枝 2 枝、改造槍枝 26 枝、空氣槍 1 枝，共 32 枝。

(4) 全面檢肅毒品

本期查獲毒品案 528 件 636 人、重量 5,195.59 公克；其中查獲一級毒品 151 件/182 人、重量 123.85 公克；二級毒品 342 件/405 人、重量 1,503.87 公克；三、四級毒品 35 件/49 人、重量 3,567.87 公克。

(5) 加強查緝各類逃犯

本期查獲各類逃犯 420 名。

(6) 執行「查處行蹤不明外勞在臺非法活動工作」，本期查獲行蹤不明外勞計 82 人、非法雇主 4 人及非法仲介 1 人。

2、防處少年事件工作

(1) 防處少年事件

本期配合擴大臨檢等各項專案勤務計實施春風專案 78 次，臨檢處所計 832 處，勸導不良少年行為 335 人，尋獲失蹤少年 74 人、查獲少年虞犯 62 人、少年犯罪 216 人。

(2) 建立清淨平安蘭陽新校園

結合宜蘭縣學生校外會教官及各校學務人員於校園周邊學生易聚集場所實施巡查，除勸導學生勿流連於該類場所外，並針對學生脫序、偏差行為予以勸導取締，本期計巡查 218 次，取締違規學生 171 人次。此外，為避免輟學學生衍生青少年犯罪問題，除針對輟學學生列冊加強查訪外，並於尋獲時通報教育主管機關輔導復學，本期受理通報協尋輟學學生 26 名、尋獲 24 名。本期本轄少年犯罪人數計有 216 人，其中具學生身分者計有 95 人。

3、婦幼安全工作

(1) 家庭暴力防治

本期受理家庭暴力案 378 件，被害人職業以家庭管理 103 人（27%）最多，發生原因以酗酒 74 件（20%）為最多，親屬相處 69 件（18%）次之。

(2) 性侵害犯罪防治

本期受理性侵害案 52 件，被害人以 13-17 歲之國、高中生占 29 件（55.7%）最多，案件型態以合意與未成年人性交或猥褻 23 件（44.2%）最多。

(3) 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

本縣性侵害加害人截至 9 月底列管 161 人，皆依規定登記報到。

(4) 性騷擾防治

本期受理性騷擾案 20 件 20 人。

(5) 兒童保護

本期受理兒童人身安全保護案 100 件 128 人，執行「護幼之翼」追蹤訪查高風險家庭兒童計 198 人。

(6) 婦幼安全法治宣導

本期辦理學校、社區婦幼安全法治宣導計 47 場次。

4、積極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本期共輔導 13 個社區成為安居樂業之「治安社區」。另本期召開社區治安會議 139 場，強化社區治安營造力，傾聽民眾治安建言，回應民眾需求，強化防範犯罪、救災減災、防家暴、兒保宣導工作，落實「治安社區化」政策。

5、警政積極為民服務

(1) 本期為民服務執行成果如下：

甲、協尋查尋人口、身分不明者及蹺家青少年返家團圓共 254 人次。

乙、協助轄內民眾於自行車貼「辨識貼紙」及「隱形標碼」，減少失竊並提高破獲率，本期已免費為

民眾施作 1,003 輛。

丙、主動發掘防衛功能薄弱之住家，派員到府免費提供住宅防竊諮詢計 1,149 件，有效減少住宅竊盜案件發生。

丁、全力推行反詐騙措施，敦促各金融機構行員配合警方，對可疑提款民眾主動關懷提問，成功攔阻 5 件，總計 484 萬元整，逮捕車手 14 人。

(2) 加值服務方面

甲、交通事故處理情形簡訊回覆：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讓民眾瞭解交通事故發生後之處理狀況，主動發送簡訊告知當事人，交通事故發生後續的處理情形及相關權益，使民眾放心。自 105 年 4 月至 9 月，本府警察局共計發送簡訊 7,157 則。

乙、民眾原需以臨櫃申請方式申請「道路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為避免民眾舟車勞頓，自 102 年 7 月起開辦民眾上網申請，並可指定全省各警察機關領件，提供更加便利之服務予民眾。

丙、交通宣導—雲端申請到宅服務：持續推廣本縣「道路交通安全宣導平台」，受理民間社團、公司、機構、學校或民眾上網登錄講習申請，由本府警察局、路老師及監理站組成之「交通安全宣導團」成員深入社區，宣導「高齡者用路安全」、「機車騎乘安全」、「行人交通安全」、「汽機車行車安全」等交通安全觀念，期能改善民眾不當的用路習慣，建立正確之交通安全觀念。自 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計辦理 66 場次之宣導講座及設攤活

動，宣導人次約 2 萬人，上揭宣導平臺每日瀏覽人次逾 150 人，累計總瀏覽人次達 8 萬 9,872 人，推行成效良好。

6、建置重要路口監錄系統

- (1) 迄 105 年 9 月底止，共累計建置 634 處路口、884 組主機、3,371 支鏡頭；本局賡續辦理建置，及早在 105 年底前完成建構本縣治安防護網。
- (2) 105 年度編列 1,000 萬元預算，規劃至少新增監錄系統 50 處路口、280 支鏡頭；另編列網路費、電費及維護管養經費計 2,758 萬 2,000 元，以維護全縣監視錄影系統設備正常運作。

(三) 推動無縫隙服務

1、無縫隙轉銜服務推動計畫

(1) 身障個管及轉銜服務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解決複雜且多重之問題，整合相關資源以提供適切之服務，積極推動縣內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並且為確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針對身心障礙者遭受家庭暴力及疏忽遺棄等情事，同時整合有關單位資源，合力推動提供諮詢等多元需求服務；本府自 105 年 4 月至 9 月底止，總計新增提供諮詢服務人數共 29 案、身障轉銜 16 案、個管服務計 61 案、監輔宣案及陪同出席 1 案、疑似身障案 4 案及身障保護案量共 101 案，總量新增案量為 212 案。

(2) 身心障礙居家服務

身心障礙者居家費用補助辦法規定提供縣內身心障

礙者居家照顧服務，除可舒緩家庭照顧者照顧壓力並可以提升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105年4月至9月服務人次5,831人次，總服務時數9,222小時。

(3) 身心障礙臨短托

依據宜蘭縣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實施要點提供身心障礙者機構式、社區式及居家式之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105年4月至9月共核定4人，提供14人次服務，總服務時數為336小時。

2、年長及身心障礙者派員到府服務稅務申辦案件

為服務不便親自至地方稅務局申辦業務之年長者及身心障礙人士，特別提供31項預約到府貼心服務，凡縣內65歲以上、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情形特殊不便到地方稅務局洽公民眾，可以書面、電話、傳真、網路方式提出申請。105年4月至9月辦理66件。

3、保障弱勢族群權益主動辦理稅捐減免

(1) 身心障礙後續鑑定日到期主動展延免稅

透過本府社會處及地方稅務局跨局處合作，直接將重新鑑定日期載入身心障礙免稅主檔欄位，主動展延免稅期限，免由民眾申請。105年4月至9月辦理4,580件。

(2) 主動辦理低收入戶房屋稅減免

經由本府社會處及地方稅務局跨局處合作透過低收入戶資料電子檔及房屋稅籍互相交查，產出低收入戶房屋稅籍查核清冊，經查核係供住家用之房屋，即主動於以減免當年度房屋稅，免由低收入戶納稅人檢具低收入證明等文件向地方稅務局申請減免。

105 年查核 539 件，符合者 243 件，減免稅額 45 萬 4,656 元。

4、**家暴安全網絡計畫**

縣府積極整合宜蘭地方法院、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社會、警政、衛生及教育等單位，共同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及被害人保護扶助工作；自 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已處理案件 1,017 件。

5、**推動設立「社會福利家庭服務中心」**

縣府為提供溪南、溪北地區單親、新住民及經濟弱勢家庭能就近取得福利服務，及為建立以兒少為重、以家庭為中心之社會福利輸送系統，於宜蘭市、礁溪鄉及羅東鎮、蘇澳鎮分別成立「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希冀從在地化的服務目標前進，建構對兒童少年友善的社區環境。

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提供關懷與訪視服務，計 2,577 人次受益，個案管理服務計 409 案次，結合資源積極辦理服務方案，計 7,207 人次受益。

6、**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計畫**

(1) 籌設社區家園

藉由居住服務、家庭生活技能學習、社區生活適應能力培養之服務方式協助成年心智障礙者更能適應社會生活，結合身心障礙機構團體籌辦社區家園，105 年 4 月至 9 月由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聖嘉民啟智中心分別於羅東鎮（2 處）、冬山鄉置設三處社區居住住所並提供 13 名身心障礙者社區家園住宿式服

務。

(2) 執行優先採購社福產品計畫

為輔導全縣公務機關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協助身心障礙朋友獨立自主與社會參與。105 年 1 月至 6 月（半年統計一次）本縣 171 個公務機關，平均採購達 25.46%，已超過中央法定比率 5% 之標準。106 年度及 107 年度賡續辦理提升身障機構團體產品之採購量。

(3) 結合身障機構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

積極結合縣內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截至 105 年 9 月已設置 2 處社區式日間照顧共兩處分別由康復之友協會以及智障者權益促進會辦理。

另積極爭取中央公益彩券回饋金競爭型計畫補助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服務佈建計畫經費，已由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於宜蘭市設置 1 處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服務佈建計畫服務據點。

(4) 結合身障機構辦理日間社區作業設施

日間社區作業設施截至 105 年 9 月止，共成立 7 個身障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分別為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宜蘭市 2 處）、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者協進會（宜蘭市）、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羅東鎮、三星鄉）、社團法人普達關懷協會（五結鄉）及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員山）。

(5) 幸福農場

運用縣管劃餘農地資源，並結合縣內弱勢團體辦理園藝治療、職業陶冶等課程及訓練，提供身心障礙者、街友等弱勢民眾社會參與及技能培養之機會，截至 105 年 9 月止，目前共計媒合 6 筆農地，提供 28 名身心障礙者園藝療育及職能陶冶等服務。

(四) 建立全面關懷樞紐

1、全面關懷樞紐計畫

(1) 建置關懷據點

縣府為照顧本縣 65 歲以上之長者，積極輔導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截至 105 年 9 月止共輔導社區及人民團體成立 72 個關懷據點，計服務 130 村里，105 年 4 月至 9 月執行成果如下：關懷訪視服務計 3 萬 3,306 人次；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計 3 萬 5,029 人次；餐飲服務計 11 萬 5,503 人次；健康促進活動服務計 8 萬 9,050 人次。

(2) 不老遊學巴士－宜蘭 PAPAGO

為提升本縣長者行的便利，105 年度持續辦理「不老遊學巴士－宜蘭 PAPAGO」計畫，透過專車接送方式，接送長輩到宜蘭縣內風景區，增加長者接觸戶外的機會及社會參與，促進生活品質及幸福感。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提供 121 次接送服務、計 74 個社區及 1 萬 2,595 人次參與，本計畫並曾獲得第六屆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親老獎之殊榮。

(3) 長青農場

提供縣內 60 歲以上長者參與，藉由友善農作機會，鼓勵長者社會參與，截至 105 年 9 月止，共計設置 2

處，分別為宜蘭站及羅東站，耕種面積 5 分地，參與人數計有 220 人（滿額）。

(4) 開辦長青食堂

99 年起於各鄉鎮市社區推動設立「長青食堂」服務，至 105 年 9 月止，12 鄉鎮市共設置 96 處服務點數，老人營養餐飲服務計服務 138 村里，村里涵蓋率為 59%，受益人數約 4,178 人。

2、成立村里幸福將

透過「村里幸福將」與本府及各戶政事務所共同對發掘生活陷困的邊緣家庭，進行聯合訪視、評估及轉介，以 3 個月為週期定期關懷，除配送愛心物資「村里平安箱」、「村里幸福袋」外，也轉介輔導就業、職訓、就學課後輔導等行政協助。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已訪視關懷 2,442 家次。

3、婦女安心服務計畫

(1) 婦女支持

甲、兒童托育津貼：縣府為落實學齡前照顧，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提供多元化之家庭托育津貼。0 至 2 歲保母托育費用補助，105 年 4 月至 8 月計 1,690 人次受益，補助金額計 1,094 萬 6,935 元；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計畫，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4,326 人受益，補助 3,844 萬 6,784 元（註：9 月補助是 10 月底撥款）。

乙、婦女生育津貼：為獎勵生育並促進新生兒家庭之福祉，本府自 99 年 1 月 1 日起開辦「宜蘭縣婦女生育津貼」，每生育一胎補助 1 萬元，105 年 4

月至 9 月計 1,515 人受益，補助 1,515 萬元。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增訂補助產檢交通費，每人每胎次補助 1,000 元，105 年 4 月至 9 月補助 1,448 胎次，計 144 萬 8,000 元。

丙、弱勢家庭照顧網：縣府為全面性照顧縣內弱勢家庭的需求，自 102 年 10 月起推行「宜蘭縣弱勢家庭照顧網」，整合公、私部門資源，促使各單位介入案家積極提供專業服務，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提供弱勢家庭照顧網關懷與訪視服務，計服務家庭案數 468 案，兒童及少年 2,402 人次。

丁、開辦公共托嬰中心：為提供縣民平價、優質托育服務，分擔家庭照顧責任，使家長安心就業，於宜蘭市、羅東鎮、礁溪鄉、冬山鄉共設置六處公共托嬰中心，105 年 4 月至 9 月總計收托 190 名幼兒。

戊、公共托育資源中心：托育資源中心每月辦理嬰幼兒適齡相關課程，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分別於宜蘭、羅東及蘇澳設置三處公共托育資源中心，辦理嬰幼兒課程（爬行兒、學步兒、閱讀、親子律動、勞作等）300 場次，計 5,330 人次受益；巡迴宣導 20 場，計 997 人次受益；教玩具借用計 3,208 人次受益。

(2) 婦女成長—開辦婦女學苑

自 102 年 7 月開辦，為營造縣內婦女優質生活並落實婦女政策綱領，以生活、資訊、知能、家庭及法律等五大面向。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辦理 11 堂課，

每堂課程為 2 小時，共 194 人受惠。整體規劃縣內婦女相關課程並結合民間資源辦理，讓一般婦女及弱勢族群婦女都能享有完善訓練課程，藉此提升自我價值及能力，營造一個屬於宜蘭女人的幸福城市。105 年 4 月至 9 月辦理 9 場（含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共 299 人次受惠。

（五）扶助關懷弱勢

1、經濟扶助關懷弱勢計畫

（1）強化急難救助體系扶助近貧家庭

為落實政府扶窮濟急政策，運用村（里）在地化通報系統，即早發現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眾，透過社會救助金專戶，提供即時經濟紓困。自 105 年 4 月至 9 月，救助個案 89 人，核發 92 萬 9,000 元。另對於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辦理中央「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提供 1 至 3 萬元的關懷救助金，自 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共補助 79 人，計核發 133 萬 2,900 元。

（2）遊民關懷服務

建立全面性之關懷網絡，結合警政、衛政、民間等單位，定期召開聯繫會報進行業務整合及個案、方案之討論，並持續推展行動式遊民沐浴關懷服務，並提供遊民醫療照顧服務，於 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服務 366 人次，補助 318 萬 5,589 元。

（3）推動資產累積創新脫貧方案

甲、儲蓄脫貧計畫：縣府為照顧縣內弱勢家庭經濟問

題、扶助近貧家庭，推動「宜蘭縣幸福青年啟航計畫」，結合民間捐款、公益彩券回饋金與社福機構團體等資源，以資產累積發展帳戶方式，提升其子女之競爭潛力，激發家戶主動性與自發性脫離貧窮，截至 105 年 9 月止，有 298 戶家庭加入此項計畫，共儲蓄 2,740 萬 5,000 元整（含相對提撥 1,827 萬元）。

乙、暑期工讀脫貧計畫：推動「脫貧方案弱勢家庭子女暑期工讀計畫」，協助縣內低收、中低收入戶及弱勢家庭子女脫離貧窮並培養自信心，105 年暑假已招募 50 名工讀生，每位工讀生工讀時數 320 小時，並發給每人 3 萬 8,400 元工讀津貼，在「做中學」過程中，體會助人為樂精神，養成取之於社會，回饋社會的生活態度。

丙、失業弱勢家庭就業脫貧計畫：針對本縣弱勢家庭因非自願性失業、取得重大傷病卡證明等且無法工作或因其他原因致無法工作者，經評估有就業能力及意願後，轉介協助就業媒合，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協助轉介就業計有 34 人次。

2、建構資源盤點推動物資銀行

99 年 9 月 1 日成立「宜蘭縣政府物資銀行」，整合各界捐贈物資，105 年賡續推動建置社福資源整合平台，減少民眾申辦社會福利程序及時間，並持續與民間 7 個機構團體連結，就近方便取得全縣社會福利資源津貼發放資訊及緊急物資救濟。105 年 4 月至 9 月止，已發放弱勢個案關懷物資計 572 個案次。

3、非營利組織活化計畫

(1) 辦理非營利組織育成服務

105年4月至9月輔導10個非營利組織(人民團體)及16個社區，協助4單位進駐育成中心輔導；辦理非營利組織幹部研習2場次，結訓人數97人及協助成立1隊社區志願服務隊。另規劃青年志工進入非營利組織協作計畫，期望將青年志工引導至組織協助組織推動及運作。

(2) 推動高齡者從事志工

鼓勵長者參與志願服務，目前本縣已有117個社會福利祥和計畫志工隊，志工人數達2,746人，其中有57個祥和計畫志工隊於各個社區從事長者關懷、陪伴就醫、居家環境清潔及居家陪伴等服務；並持續推動高齡者從事志願服務，目前高齡志工比率約5%，高齡志工136位，將持續鼓勵高齡者從事志願服務。

(3) 持續辦理社區人才培力

辦理初階課程「宜蘭縣社區營造員培訓」計畫，105年7月完成第1階段培訓共55人，目前進行第2階段實作計畫課程，計53名學員參與；進階課程為「宜蘭縣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105年8月29日開始培訓課程，預計進行10次課程，共59名學員參與，藉由培訓課程，可使知識化為具體行動，帶動居民對社區事務關心及參與熱情，以營造優質人文社區環境。

(六) 建構醫療照護

1、緊急醫療救護計畫

(1) 辦理 CPR+AED 訓練及 AED 安心場所認證

持續辦理一般民眾心肺復甦術（CPR）與自體外電擊器（AED）急救訓練之推廣，至 105 年 9 月本縣 AED 設置並登錄系統 214 處，公共場所設置 AED 之普及，提高猝死個案之存活率，另 AED 安心場所認證計 135 處，辦理 CPR+AED 訓練計 184 場次，認證 3,860 人次。

(2) 建置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機制，並爭取中央補助本縣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改善計畫經費

因應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需求，由礁溪杏和醫院、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頭城及礁溪衛生所醫護人員團隊協助救護工作，建置國道 5 號雪山隧道緊急醫療「後送醫院」加護病床能量及大量傷病患緊急醫療後送支援機制，爭取中央補助「衛生福利部醫療發展基金獎勵提升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改善計畫」由羅東聖母醫院承作支援杏和醫院之夜間及假日急診之緊急醫療救護業務，保障縣民及遊客生命安全。

(3) 督導地區災難醫療救護隊運作，以因應大量傷患醫療處置作為

為提升大量傷患時之緊急救護能力，整合本縣醫療救援資源，分別由羅東博愛醫院、羅東聖母醫院及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擔任溪南地區、山地地區及溪北地區災難醫療救護隊責任醫院，每年各院配合本府消防局災害防救之大量傷患演練。

(4) 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

104-105 年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本縣「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由羅東博愛醫院為基地醫院，本縣其他 6 家急救責任醫院代表，成立本縣轉診網絡委員會，本案會議固定 2 個月召開 1 次，針對本縣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運作、特定緊急傷病患轉診作業流程及全天候五官科、產科、兒科醫療服務輪班機制進行協調，建構完整緊急傷病患照護網絡。

(5) 建置災害前醫療作業整備作業

配合本縣災害應變中心之訊息發佈，於天然災害來襲前調度本縣 5 家急救責任醫院（羅東聖母醫院、羅東博愛醫院、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台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員山分院）及 12 家衛生所醫護人力進駐易形成孤島部落（大同鄉四季村、南山村、南澳鄉澳花村），98 年迄今提供山地偏遠部落民眾即時醫療服務計 1,103 人次，其中 105 年度迄今提供醫療服務計 72 人次。

2、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提升為醫學中心計畫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基地位於校舍路以南，面積約 9.3 公頃，已於 105 年 9 月起進行試營運，設有一般急性病床 400 床、特殊病床 122 床及其他醫療服務設施，為了讓宜蘭鄉親於需要醫療時，在宜蘭本地得到完善優質的在地醫療，避免一人住院，全家都需舟車勞頓至外地陪伴之苦，設立一整合且高品質之醫療體系，是本府一貫之主張及立場，宜蘭尚欠缺

處理重大傷病醫療需求，本府持續敦請教育部督促國立陽明大學儘速提出蘭陽院區二期興建計畫，二期計畫應包含一般急性病床 200 床、急性精神病床 30 床、慢性精神病床 50 床、特殊病床 150 床及教學大樓、停車場、重症病房、腫瘤醫療設施、心臟醫療設施、腦疾病醫療設施、重大燒燙傷處理設施、核子醫學等，醫學中心所需具備之設施設備，將緊急及重症醫療服務集中於同一區域，並請教育部編列第二期預算擴建蘭陽院區。

另有關新民院區，應作為長期照護服務之據點，提供宜蘭縣銀髮族優質的醫療保健照護。

3、醫療品質提升計畫

(1) 提升病人安全及建構以病人為中心之照護計畫

「病人安全」是醫療品質的根本，也是醫療照護提供者和病人之間最基本的共同目標，為提升本縣醫療照護品質，依衛生福利部委託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訂定 105 至 106 年病人安全目標，每年特聘病人安全專家及委員進行實地訪查，於 105 年 5 月至 9 月進行基層診所訪查及 9 家醫療院所督導考核，對於未符合規定者予以輔導改善，以提升本縣基層診所之「以病人為中心」醫療服務品質。

(2) 提升醫事放射機構品質計畫

藉由專家之查核，提供醫院、衛生所、醫事放射所等機構放射作業之相關建議，本府訂定 105 年度「基層醫事機構游離輻射防護品質輔導」指標，聘請專

家於 105 年 9 月針對轄內 8 家醫院進行醫事放射品質查核，另於 6 至 7 月對 10 家牙醫診所進行放射品質訪查，以保障病人就醫的權益與安全及提供醫院同仁安全的工作環境。

(3) 輔導醫院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

依據臺北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輔導縣內 4 家醫院（博愛醫院、聖母醫院、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仁愛醫院）建置「跨專業領域團隊成員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計畫」模式，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之服務模式。

(4) 提升基層醫事機構檢驗品質計畫

藉由醫學檢驗專家委員實地輔導訪查建議改善，提升縣內基層社區醫療檢驗機構品質及使專業檢測技術達國際水準，提供縣民優質檢驗服務品質。於 105 年 9 月針對本縣診所委託代檢之 3 家醫事檢驗所、2 家其他醫療機構附設檢驗室，及 12 家縣內衛生所等，依循 ISO15189 檢驗品質管理指標及標準化作業機制，邀請專家學者進行 17 家基層醫事機構之檢驗品質查核，加強輔導正確的品管程序、危急值通報處理、落實矯正預防改善流程等，確保檢驗程序品質系統符合標準化要求，提供具有臨床醫療診斷價值的檢驗服務，保障縣民就醫之品質。

4、推動醫療機構參與社區整合性服務

(1) 基層診所參與老人整合性照護計畫（不老診所）

以本府衛生局為整合平台，醫師公會、中醫師公會、牙醫師公會、營養師公會及物理治療師公會為操作

中心，建立基層院所之合作及輔導模式，並建立標準作業流程，已招募 102 家基層診所提供老人整合性照護，並於診所懸掛「不老診所」LOGO 辨識圖樣，以利縣內老人辨識診所具有此項服務。

103 年 1 月至 105 年 9 月共篩檢 1 萬 1,343 人次，篩檢率已達本縣老年人口數 16.93%，另達長期照護風險總人數共計 1,310 人次（27.97%），針對高風險個案協助轉介服務，另介紹使用「健康促進與照護地圖」，包括：宜蘭縣樂齡學習網地圖、長青食堂地圖等。透過基層照護服務的普及與社區照護的可近性，落實「社區化」與「在地化」的目標，提供轄內老人整合性及連續性照護服務。

(2) 社區安寧緩和醫療推動計畫

為提升本縣民眾對安寧緩和醫療的認知，已輔導本縣 9 家醫院設立安寧緩和醫療服務專區，提供民眾免費索取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及相關諮詢服務窗口。

另於 12 鄉鎮市衛生所設立安寧緩和醫療簽署窗口，辦理安寧緩和醫療宣導活動。為推動社區安寧服務，本縣已招募 50 家基層診所加入生命末期之社區安寧療護之推動，並以本縣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博愛醫院及聖母醫院作為後援醫院，制定工作指標及轉介作業流程，藉由基層診所醫師對安寧緩和療護有所認識，願意投入生命末期照護，才能真正成為在地民眾守護者，進而提供末期病人全人化照顧，維護病人和家屬最佳品質。

5、傳染病防治計畫

(1) 強化各項傳染病防治工作計畫

縣府積極投入各項傳染病防治工作，充實各項防疫物資，建立社區防疫機制，強化各項急性或新興傳染病防治措施，如流感、新型 A 型流感(H5N1、H7N9)、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腸病毒與登革熱防治工作，尤其 104 年度南高屏地區登革熱狀況嚴峻，本縣自 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通報 6 例疑似登革熱個案，其中 1 例為境外登革熱確診個案(菲律賓)，衛生局已在第一時間完成相關疫調及噴藥等防治工作，另因應國際間茲卡病毒疫情蔓延，本縣亦嚴加戒備中，除強化民眾衛教資訊外，並結合登革熱防治工作落實孳生源清除；再則推動結核病防治及愛滋病防治等慢性傳染病防治計畫，加強高危險族群篩檢、個案管理及衛生教育宣導等防治工作，以有效防治各項傳染病，保障縣民的健康。

(2) 預防接種計畫

就疾病預防之「三段五級」理論，預防接種是屬於第一階段的預防工作，而就傳染病防治的實務面，預防接種則是最有效且具經濟效益的防治方法，本縣 100 年至 105 年 9 月統計各項預防接種，除山地鄉 A 型肝炎疫苗接種完成率 90%外，其餘完成率均達 95%以上。

(3) 結核病防治計畫

甲、辦理本縣結核病個案管理及潛伏結核感染治療(LTBI)個案管理分別為 177 及 155 人，加入直

接觀察治療計畫（DOTS 及 DOPT）分別為 161 人及 151 人，以「送藥到手、服藥入口、吞下再走」為方針，確保每位病人服下每劑藥物，陪伴病人如期完成治療。

乙、為加強結核病高風險族群主動發現，進行胸部 X 光巡迴篩檢，105 年 4 月至 9 月已完成包含山地鄉在籍 12 歲以上民眾篩檢 1,100 名、弱勢族群（遊民、中低收入戶）1,582 名、特殊族群（糖尿病、洗腎、HIV 等）607 名、結核病接觸者檢查 1,630 人，主動發現 13 名確診結核病個案。本府持續積極追蹤高風險族群發病情形，以期有效杜絕社區傳染源。

(4) 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

為有效整合及啟動本縣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各單位成員，除賡續辦理疫情監視、疫苗接種、衛生教育、抗病毒藥劑使用、防疫物資儲備及管控、醫療體系整備因應等措施，並定期更新本縣準備計畫之修訂、執行與演練，同時積極辦理流感疫苗接種工作，依計畫對象執行高危險族群及高傳播者接種工作，維持疫苗採購總量之 70% 完成率，以維護縣民健康。

6、癌症防治計畫

癌症自民國 71 年開始，已連續 34 年高居國人十大死因首位，因此，藉由早期介入的癌症篩檢服務與健康生活型態衛教指導，期以早期發現，以達早期治療，並降低死亡率。

本縣除了積極推展中央政策四癌篩檢（口腔癌、大腸

癌、子宮頸癌、乳癌)之外,自 101 年增加胃癌篩檢,並鼓勵基層醫療院所開辦癌症篩檢,讓癌症篩檢預防工作成為醫療院所之常規,持續輔導及鼓勵醫療院所改善篩檢流程及服務機制,建構一個由公共衛生、基層醫療院所與醫院共同合作網絡,以強化癌症防治工作。105 年 4 月至 9 月合計篩檢 4 萬 9,274 人次。

(1) 口腔癌防治計畫

口腔癌與嚼食檳榔及吸菸有關,自 99 年起全面提供 30 歲以上有嚼檳榔(含已戒)或吸菸習慣的民眾每 2 年 1 次口腔黏膜檢查,102 年 6 月 1 日起服務對象增加 18 歲以上有嚼檳榔習慣的原住民,期能早期發現口腔黏膜癌前期病變,減少口腔癌症的發生。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篩檢 8,341 人,陽性個案 634 人,後續轉介追蹤發現癌前病變 25 人,癌症 11 人,105 年本縣 12 鄉鎮市衛生所賡續結合勞工健檢辦理高危險族群(如卡車司機、水泥廠、清潔隊)提供職場到點口腔黏膜檢查,同時將營造部落及社區不嚼食檳榔支持環境及推動無檳職場列為本年度重點工作目標。

(2) 大腸癌防治計畫

105 年度賡續針對 50 至 74 歲民眾加強宣導及提供民眾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服務。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篩檢 1 萬 2,253 人,陽性個案 770 人,後續轉介追蹤發現癌前病變 381 人,癌症個案 25 人,105 年 4 月至 9 月辦理宣導活動 105 場次,參與人數 2 萬 2,471 人。

(3) 子宮頸癌防治計畫

子宮頸癌為女性十大癌症之一，其發生率為國內女性好發癌症第八位，「子宮頸癌疫苗＋定期子宮頸抹片檢查」能有效預防子宮頸癌發生。本縣歷年來致力於子宮頸癌防治工作，並結合縣內醫療院所辦理子宮頸抹片檢查服務，本縣子宮頸癌發生排名已排除在本縣十大女性癌症發生之外。持續積極推廣子宮頸抹片檢查工作，目前針對 30 歲以上婦女，提供每年 1 次免費子宮頸抹片檢查，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篩檢 2 萬 397 人，陽性個案 463 人，後續轉介追蹤發現癌前病變個案 135 人，癌症 46 人。另配合國民健康署補助山地原住民族地區國一女生，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之國中女生計 91 人，接種人類乳突病毒疫苗。

(4) 乳癌防治計畫

乳癌是目前國人女性好發癌症的第 1 位，對婦女健康影響甚鉅，故目前提供 45 至 69 歲婦女，及 40 至 44 歲且其二等親曾罹患乳癌之婦女，每 2 年 1 次乳房攝影檢查，本縣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羅東博愛醫院及羅東聖母醫院持續提供免費乳房攝影檢查服務，以照護更多婦女。另本府於 99 年完成打造之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亦持續深入社區及職場服務；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篩檢 6,651 人，陽性個案數 712 人，後續追蹤轉介發現癌症 30 人。

(5) 胃癌防治計畫

101 年度於健康久久健康照護計畫辦理胃癌防治試

辦計畫，於各衛生所提供設籍本縣 50 至 69 歲民眾糞便幽門螺旋桿菌檢測，102 至 105 年度持續並擴大辦理胃癌防治計畫，105 年 4 月至 9 月提供篩檢服務共計 1,632 人，陽性個案 624 人，後續追蹤轉介發現胃潰瘍 82 人，十二指腸潰瘍 40 人，目前(104 年)本縣胃癌死亡率排名十大癌症死亡原因第 5 位。

7、健康好 young 整合性篩檢計畫

103 年開辦免費的「健康好 Young 整合性篩檢計畫」，比健保提早 10 年照護縣民的健康，提供本縣 30~39 歲鄉親基礎完善的社區預防保健服務與健康篩檢。105 年度共計 2,350 位民眾接受篩檢，檢查結果異常民眾，衛生所仍持續追蹤中。

(七) 促進縣民健康

縣府以促進縣民健康、建構醫療照護為策略，朝「健康安心」、「醫療安心」目標，持續為鄉親提供全人之健康照護，以達到「幸福宜蘭」之願景。

1、社區保健計畫

(1) 預防保健工作

甲、孕產婦管理

針對產前孕婦及產後婦女，提供母乳諮詢衛教人數，計有 1,561 人次；落實孕婦產前遺傳診斷檢查及新生兒代謝篩檢，同時建置完善的優生保健異常個案管理流程，計服務 910 人，其中發現異常個案有 29 人，並列冊管理，持續追蹤關懷。提供新住民、外籍及大陸配偶中，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的產前檢查補助，計服務 118 人次補助金額

6 萬 6,125 元；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醫院認證計有 3 家，為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羅東博愛醫院及羅東聖母醫院；輔導並稽查麗晶產後護理之家、藍田產後護理之家，提供優質產後護理照護；輔導設置哺（集）乳室，計有 61 家，以建置優質哺乳環境及提升母乳哺育率，103 年 4 月 1 日起為營造更友善哺（集）乳環境，本縣首創「友善哺（集）乳場所」設置，提供哺乳巾及舒適靠背椅，供哺乳媽媽們使用，計有 41 處，另辦理優良哺集乳室評選，共同支持及協助母乳哺育之推廣。

乙、嬰幼兒保健業務計畫

本縣 105 年 4 月至 9 月系統通報出生嬰兒數 1,448 人，接受新生兒聽力篩檢服務有 1,372 人，篩檢率達 94.75%，其中發現異常數 43 人，異常率 3.13%，完成轉介人數 32 人；105 年 4 月至 9 月幼兒園及小學辦理打擊惡視力校園巡迴宣導共 101 場次，共計 6,866 人參加。另為讓疑似發展遲緩兒，儘速接受聯合評估及早期療育，於溪北設有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溪南設有聖母醫院等 2 家聯合評估中心，落實「早期診斷、早期治療」，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計服務總收案數為 189 人，確診為遲緩個案人數有 110 人，已轉介接受療育。另為提供更優質早期療育服務，103 年於本縣壯圍鄉衛生所設置早期療育復健中心，105 年 4 月至 9 月收案服務人數計 102 人（現有服務

人數 54 人，已結案服務人數 48 人)，治療總服務人次計 1,886 人次，期望藉由各單位資源整合，提供更完善早期療育服務。

丙、65 歲以上長者裝置全口假牙計畫

近年來隨著人口結構的改變，老年人口所佔比例越來越高，其牙科疾病及缺牙問題，為世界性關注議題。根據內政部戶政司統計資料顯示，截至 105 年 7 月止本縣老年人口數 6 萬 6,569 人。另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研究發現，臺灣地區 65 歲以上長者全口無牙率高達 21.5%，以此數據推算，本縣 65 歲以上長者全口無牙人數估計達 1 萬 4,312 人。

本縣自 100 年起開辦補助 65 歲以上長者裝置假牙計畫迄今，已邁入第 6 年，100 年至 105 年共計編列預算經費 1 億 2,534 萬元，截至 105 年 9 月止，計已提供 3,096 名長者完成假牙裝置，裝置率約達 21.6%，滿意度平均為 89.3%。

105 年核定補助案數為 539 案，105 年 3 月 1 日開放申請迄今，已受理裝置申請案件計 534 件。

(2) 成人及中老年保健

賡續辦理健康老化宣導與健康促進介入活動，參與一項健康促進議題長者計超過 17.4% 以上，達 1 萬 1,611 人以上，透過 12 鄉鎮市衛生所招募 61 個運動團隊，計 1,950 位長者參與，於環縣健走或縣（鄉）相關節慶活動進行表演，105 年度邀請 12 鄉鎮市計 12 個團隊參加 2016 宜蘭不老節-不老活力秀表演賽

活動。

105 年度結合本縣 13 個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及社區關懷據點共計 14 班，辦理銀髮平衡運動班，強化老人肌肉耐力與活動平衡之能力，降低社區長者發生跌倒之比例或減輕跌倒所造成的傷害程度，以獲得更好的體適能與平衡能力。

持續深入各社區關懷據點，並與醫療院所結合，針對社區 65 歲以上長者辦理健康促進活動，健康促進宣導講座包括三高、慢性腎臟病防治及相關議題，如：健康飲食、規律運動、老人防跌、健康檢查、健康服務、用藥安全宣導、慢性病衛教宣導與訊息提供、老人心理社會健康促進等，計辦理 146 場次，共計 1 萬 4,500 人參加。

為持續建立優質便利的慢性病醫療網絡，並提升醫事人員專業知能，辦理醫事人員繼續教育共 12 場計 964 人次參與，藉以全面提升預防及照護品質。105 年迄今，本縣糖尿病病人加入全民健康保險「糖尿病品質支付服務」之照護方案比率為 52.46%，為全國之冠，並持續協助各鄉鎮市糖尿病支持團體之運作，促使糖友能藉以互相扶持及經驗分享，透過至社區、學校等進行宣導，持續推廣慢性病防治工作。

(3) 健康體能及肥胖防治

105 年持續於各鄉鎮（市）進行致胖環境評估，建立友善的健康支持環境，辦理「猴年行好運 減重舞健康」鼓勵民眾持續參加健康減重競賽獎勵活動，為自己找回健康、增加活力自信，截至 105 年 9 月共

計號召 1 萬 7,321 人參加健康減重管理活動，共同減重 2 萬 2,079 公斤。此外，結合縣內 6 家推動健康照護機構之醫療院所參與健康減重計畫，號召 1,193 人參加健康減重管理活動，減重 1,877.3 公斤，並輔導新增縣內 12 家員工超過 50 人以上之大型職場通過 105 年健康職場自主認證。

另為提升本縣運動人口，持續推動健康體能活動，每月於各鄉鎮（市）辦理『環縣健走「集點」遊～快樂、健康通通有』健走活動，鼓勵鄉親健走健身，105 年 4 月至 9 月計辦理 6 場，計有 6,044 人次參加。此外，透過媒宣等多元管道，宣傳「每日一萬步、健康有保固」，帶動鄉親運動之風氣，營造全民動起來氛圍。

(4) 事故傷害防制

持續針對育有 6 歲以下子女之新住民、原住民等族群及社政單位轉介高風險家庭等進行居家設施或環境檢核及輔導，協助不安全環境點改善及預防，降低事故傷害發生率，計完成 340 案，包括原住民 167 案及新住民 173 案。

(5) 菸害防制計畫

為降低本縣吸菸率，維護縣民健康，縣府落實菸害防制執法與宣導，辦理社區、職場及校園宣導有關「禁止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青少年」，共計辦理 190 場宣導活動，合計參與人數為 2 萬 189 人次。

辦理「菸害防制執法稽查」共計稽查 6 萬 418 件，另加強販售菸品商家有關「禁止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青少年」之宣導及稽查共計 8,066 家次。

結合本縣警察局少年隊、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及社區資源，共同針對校園周遭青少年易聚集之場所，如網咖、電子遊戲場所，加強吸菸行為之稽查，105 年 4 月至 9 月裁罰青少年吸菸行為計 40 案，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青少年計 4 案。

辦理二代戒菸服務，建構戒菸服務網絡，提供吸菸民眾可近性、便利性及專業性的多元化戒菸服務，鼓勵醫療院所及社區藥局參與戒菸共同照護網，提供民眾多元化戒菸服務，計有 14 家社區戒菸藥局、58 家戒菸醫療院所提供二代戒菸服務，受惠民眾計 1,187 人。

2、推動社區（部落）健康營造計畫

在社區健康營造社區參與基礎，及本縣協力夥伴社區衛生促進會之合作，依鄉鎮屬性、資源連結性、健康需求等，導入社區健康營造家族概念，透過陪伴互助機制，及在地協力健康組織社區衛生促進會的聯盟合作，持續推動「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包括菸酒檳榔防制、健康飲食、肥胖防治、健康體能、安全促進等健康議題，運用跨部門、跨機關合作，及縣府社區營造中心推動平台，透過每月召開之推動小組工作會議，藉由轄區內公、私資源之媒合，行銷健康議題實際作為，以激發社區民眾主動參與，促進民眾實踐健康生活，營造健康社區。

3、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為因應高齡化趨勢，建構本縣高齡者照護政策，積極

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依據「WHO 全球高齡友善城市網絡」5 年執行計畫，規劃本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進程，102 年參照世界衛生組織揭示之高齡友善城市八大面向「無障礙與安全的公共空間」、「交通運輸」、「住宅」、「社會參與」、「敬老與社會融入」、「工作與志願服務」、「通訊與資訊」、「社區及健康服務」，透過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指標行動計畫撰寫工作坊等，形成 34 項指標並規劃 35 個行動方案。104 至 105 年應社區化需求透過整合縣府各局處、專家學者以及 NGO 夥伴能量，推動社區化高齡友善城市～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將社區營造成一個符合「老人友善城市」八大面向的健康社區，促進在地老化。

(1) 建立跨局處工作小組合作模式

應社區化高齡友善城市～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之推動，以長者需求為主軸透過資源整合，跨局處檢視推動社區化高齡友善城市計畫之可行性與適切性，建立推動的模型與標準。於 105 年 7 月 11 日召開第一次委員會推動小組工作會議。

(2) 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3 年行動計畫-居家安全防跌計畫

進行長者居家安全評估及生理功能評估調查，105 年預定完成全縣 5% 的 65 歲長者人數約 3,150 人，以長者需求為基礎之介入措施及跨部門合作，提供長者安全無障礙之居住環境及相關健康照護服務。目前計完成 1,953 位之長者居家安全評估問卷，並提供小夜燈 1,953 個，扶手裝置 217 支，目標完成率為 62%。共同營造幸福宜蘭高齡友善，讓長者安居

我們放心。

(3) 結合輔導團隊實施行動計畫並監測成效指標

依據八大面向指標研擬行動方案並訂定年度執行策略、成效指標，透過召開跨部門工作小組會議共同討論，訂定高齡友善城市指標行動計畫執行管考表建立監測與回饋機制，以檢視行動計畫確定計畫之完成度並呼應高齡友善之目標。為持續建立及整合跨局處、跨領域專家學者及民間社區組織的夥伴關係，於 105 年 5 月 4 日假員山鄉結頭份社區、105 年 8 月 9 日假宜蘭縣政府衛生局，辦理「高齡友善城市社區組織領導人共識營」，由縣政府擔任整合的媒介角色，結合民間社區組織的力量，提供合作討論平台，依長者的實際需求調整施政計畫的執行策略。

(4) 成立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

為具體落實健康老化、活躍老化及在地老化，陸續成立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三星鄉尾塹站、壯圍鄉順和站、員山鄉結頭份站、冬山鄉順安站、蘇澳鎮聖湖站、頭城鎮龜山島站、羅東鎮樹林站、五結鄉三興站、南澳鄉東岳站、大同鄉寒溪站、礁溪鄉玉光站及宜蘭市七結站，完成第一階段 12 鄉鎮市各有一處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並於 105 年 9 月於壯圍鄉後埤社區成立第二階段第 1 站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透過以社區發展協會、衛生促進會等組織，結合社區總體營造、社區關懷據點、長青食堂、日間照護中心、失智症照護服務、不老診所等不同方案，將社區營造成一個符合「老人友善城市」八大

面向的健康社區，達到在地健康老化的目標。

4、建立綜合性的長期照顧服務

結合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本縣提供失能長者的社區化照顧服務項目，以「在地老化」為本縣照顧長者之目標，發展在地服務資源，讓民眾能夠就近獲得服務。

因應「長照」雙法，率全國之先成立「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本所以兼顧失能、失智、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等四大對象，同時揉合便利、就近、多元及整合的4大特性，以單一窗口「一站式」的服務，提供包含長期照護服務、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服務、輔具資源服務、優質的安養護及護理機構服務管理等，使鄉親獲得符合需求的資源與福利服務，降低民眾舟車奔波於數個行政單位間尋求服務的窘境。

(1) 在宅醫療服務

為解決社區獨居、失能長者之就醫困難，提供醫師主動到家在宅醫療服務，免於失能長者就醫之舟車勞頓，並使慢性疾病得以有效控制，提高個案及家屬之生活品質。105年4月至9月實際使用人數49人、118人次。

(2) 居家護理

由專業居家護理師到家提供護理服務及衛教，減輕民眾出入醫院的奔波勞累，並提升民眾自我保健與照顧技巧之能力。105年4月至9月實際使用人數523人、614人次。

(3) 居家復健

為促進長期照顧個案基本生活體能與日常功能獨立自主之能力，協助個案回歸社區生活，增進生活品質，由本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轉介物理治療師至個案家庭提供居家物理治療及復健指導。105年4月至9月實際使用人數323人、761人次。

(4) 喘息服務

提供縣內家中有長期照顧個案的主要照顧者獲得短暫休息，緩解照顧壓力，讓受照顧者在護理之家或養護機構暫托，由機構工作人員提供24小時照護服務。105年4月至9月實際使用人數66人、1,306天。

(5) 居家服務

照顧服務員定期至家中提供日常生活及身體照顧等服務，減輕照顧者壓力，提升照護品質。105年4月至9月實際使用人數4,681人、4萬8,555人次。

(6) 日間照顧服務

提供失能者於白天到日間照顧中心接受照顧，晚上返回家庭照顧。105年4月至9月實際使用人數600人、1萬1,213人次。

(7) 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照顧行動不便或需要特別照顧之獨居老人的飲食照顧，提供送餐服務。105年4月至9月實際使用人數1,077人、2萬1,387人次。

(8) 交通接送服務

協助居住於家中患有中、重度失能長者，藉由交通接送服務協助至醫療院所就醫。105年4月至9月實

際使用人數 1,382 人、7,746 人次。

(9) 長期照顧機構服務

針對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一點五倍以下且重度失能者，將行動不便或需要特別照顧的失能者安置於機構，接受機構生活上的照護。105 年 4 月至 9 月實際使用人數 116 人、3,480 人次。

(10) 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為增進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生活無障礙之安全及便利性，以提高生活品質。105 年 4 月至 9 月長照輔具補助實際使用人數 116 人、182 人次。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補助之申請受理人數 691 人、1,064 人次。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之申請受理人數 47 人、60 人次。

(11) 長青友善關懷計畫

採個案管理方式，每月定期關懷訪視本縣近 800 名獨居長者及特殊需求照護者。協助轉介及提供醫療照護、生活照顧及其他社會福利等服務資源。105 年 4 月至 9 月關懷獨居長者共計 1 萬 643 人次。

(12) 宜蘭縣失智症早期介入照護計畫

為辦理早期失智症篩檢服務，使用「極早期失智症篩檢量表」(AD-8) 篩檢社區 65 歲以上長者，建立社區單位失智症防護網，預防長者老化，增進健康活化，減低醫療成本。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篩檢 5,398 人。經篩檢後就醫 48 人，確診為失智症患者為 8 人，達早期診斷、即早就醫之目標。

(13) 機構管理業務

整合相關輔導及管理機制，以提升機構照護服務之品質。105年4月至9月辦理本縣財團法人老人福利機構評鑑10家、護理機構評鑑3家及機構輔導查核62家（含夜間輔導）。辦理機構教育訓練15場次、計有762人次參加。辦理機構連繫會議3場次。

5、職場健康飲食推廣計畫

「健康的員工是企业永續發展的基石」，輔導本縣職場之員工餐廳推出低卡健康餐，若為外訂餐盒之企業可參考本縣推廣低卡健康餐盒之店家計60家，藉此讓員工吃得更健康，並且辦理職場「天天五蔬果」議題推廣，以提升吃蔬菜水果的比例，減低油脂的攝取，共辦理職場宣導19場，宣導人數327人。

6、食品藥物消費者保護計畫

(1) 食品源頭管理

甲、推動食品業者登錄制度及食品追溯追蹤制度

為即時列管、稽查與輔導食品業者，本縣配合衛生福利部推動食品業者登錄政策，督導指定業別業者確實登錄產品資訊，除讓食品安全管理更為周全外，同時提供消費者更透明化的業者資訊，營造更安全的食品環境。本縣105年迄今已輔導本縣相關食品業者完成登錄計1萬353家，並持續查核已完成登錄業者確認其登錄資料內容之完整性，以強化管理機關對食品安全之管理機制。同時積極推動19類食品業者建立食品追溯追蹤制度，105年4月迄今已完成本縣80家食品業者輔導查核，以掌握業者原料供應商來源資

料，建立產品販售流向，加強食品業者自主管理，以確保民眾飲食安全。

乙、推動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

為確保食品安全衛生，同時要求高風險食品業者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105年4月迄今已完成4家餐盒食品工廠、7家水產食品業、4家肉品加工業、1家乳品加工業及3家國際觀光飯店符合性稽查工作，以預防食品危害的發生。

丙、加強食品添加物管理

食品添加物多由化學及化工廠製造或兼製，為避免非食品級原料混入食品供應鏈，本府業已輔導本縣2家業者完成食品添加物工廠分廠分照政策。另針對本縣7家食品添加物製造及輸入業者，對其產品進行重金屬與其不純物之強制檢驗，並建立原材料之追溯追蹤管理制度，輔導業者自106年1月1日起應強制上傳非追不可（電子申報），以有效掌握供貨資訊，防堵不當化學物質流入食品鏈。

丁、強化食品製造業者管理

本縣多數食品製造業者，以小型或家庭式製造之食品業者居多，為維護國人飲食健康安全，強化食品業者對產品衛生安全及品質之自主管理，105年4月迄今已完成食品製造業輔導查核計537家，強化業者正確使用食品容器具及食品添加物、建立食品追溯追蹤管理制度、落實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及其製程之衛生安全觀念，建立

製程管控、安全確認及產品流向等管理機制，以確保民眾飲食健康。

戊、強化食品輸入業者管理

輸入食品因其產品特性或查驗時間等特殊條件，得申請具結先行放行於特定地點存放，105年迄今辦理輸入食品具結先行放行案件計4件，均依法前往稽查及確認，經查均與規定相符；其輸入食品之中文標示補正案件計4件，經複查均與規定相符。另針對輸入食品業者之追溯追蹤管理系統輔導查核計59家，以有效掌握原材料產品來源及流向進行勾稽比對，落實業者自主管理。

(2) 食品安全鏈監測

甲、執行食品專案稽查及啟動食品安全聯合稽查機制

為強化流通產品監管機制，提升食品從業人員衛生觀念，配合中央食品專案加強縣內食品製造業（包括食品工廠、小型食品製造業）及食品販售業等食品業者查核，105年4月迄今辦理專案計畫達21項，已稽查之食品業者共122家次，開立限期改善共58家次，經查察已完成改善，裁罰2家；另為維護食品安全並捍衛消費者權益，本府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持續執行稽查取締行動，每月依節令、本縣四季之旗艦活動及提供每日生活必需且影響健康重大之食品相關業者展開稽查，105年迄今已啟動7次聯合稽

查，計查核本縣 177 家食品業者，其中查獲 2 家業者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業已依法處辦，藉此查緝機制結合本府相關權責機關之能量，強化稽查量能，主動出擊打擊不法，以維護縣民之食品安全。

乙、流通產品衛生抽驗與管理

為有效管理市面上食品的品質、衛生與安全，保障消費者的健康及權益，衛生局訂定後市場產品監測計畫，包含源頭抽驗、市售產品標示及食品廣告稽查等 3 大面向，執行專案稽查與查驗，105 年 4 月迄今共抽驗 879 件市售食品及 120 件農產品，有 73 件不合格（違規率 7.3%），查核食品標示 6,623 件，有 60 件不合格（違規率 0.9%），辦理食品廣告監控共監控 1,633 件，其中違規食品廣告計 310 件（違規率 19.0%），不合格共計 443 件，行政處分 25 件、行政輔導 37 件、限期改善 37 件，其餘違規行為者皆為外縣市業者，皆已移案至外縣市主管機關處辦。並於本局網頁公布相關專案稽查與抽驗結果，提供消費者監測結果之相關資訊，以降低影響民眾健康之食品危害。

(3) 餐飲安全衛生

現今餐飲業蓬勃發展，且餐飲業業態多樣，其衛生狀況參差不齊，為提升本縣餐飲衛生水準，持續建立本縣餐飲業者食材來源及業者基本資料，迄今共計登錄 4,177 家業者資料，稽查餐飲業者計 1,330

家次。另為確保民眾食的安全，輔導轄內餐飲業者申請登錄，並做好食材源頭管理，持續推動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活動，105年並評選出121家優良餐盒、餐廳及烘焙業者，藉由分級制度以激勵業者，提升衛生管理能力，建立食在安心的消費環境，並提供消費者選擇之參考。

(4) 推動飲食健康權

為賡續本縣飲食健康權之推動，透過該委員會以「食農」、「食育」及「食安」之架構，並以飲食教育為主軸，積極推動食農教育。另考量其推動之周延及完備性，本府已訂定「輔導宜蘭縣在地農產品履歷實施計畫（草案）」、「宜蘭縣校園健康飲食管理辦法（草案）」、推動「食品業者衛生管理分級評核辦法」及訂定「宜蘭縣促進飲食健康獎勵辦法」，並已制定宜蘭縣飲食教育推動計畫，推動農事及食育教育，以落實飲食健康權及保障縣民食之安全。

(5) 加強不法藥物及化粧品管理

甲、加強市售藥品之管理

辦理藥事機構管理，加強查處不法藥品（偽、劣、禁藥），及加強違規藥品廣告監控與查處，防杜廣告誇大不實，以維護民眾用藥安全，並保障消費者消費權益，105年4月迄今，共計取締違規70件，均依相關法規處辦。

乙、加強醫療器材產品上市後之品質監控及管理

執行醫療器材不良事件（含不良反應及不良品）通報，並加強查處未經核准擅自製造或輸入醫療

器材與標示管理。105 年 4 月迄今，共計取締違規 16 件，均依相關法規處辦。

丙、強化市售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

落實稽查市售化粧品廣告及標示管理，並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監測計畫抽驗製造廠及市售化粧品，105 年 4 月迄今，共計取締違規 100 件，均依相關法規處辦。

(6) 強化食品安全實驗室網絡

為落實食品安全衛生檢測制度及維護民眾健康，須確保實驗室的檢驗程序符合國際標準，才能提供可靠、公信力的檢測結果，找出黑心食品是衛生檢驗單位的首要任務，更是食品安全管理主要核心目標，為確保檢驗數據及技術能力，積極參與食品藥物管理署、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及國內外能力試驗，已參加多重農藥殘留、殺菌劑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生菌數防腐劑及甜味劑等測試結果均為滿意，確認本局檢驗品質及技術與國際同步。

(7) 食品安全的範圍包括產品新鮮度、使用添加物及藥物殘留等，為提供消費者安全衛生的食品，自生產至消費的每個階段都必須加以把關，除加強源頭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稽查外，更加强辦理飲冰品店、超市、早午餐店及學校營養午餐等衛生檢驗，檢測食品中微生物（大腸桿菌群、大腸桿菌、金黃色葡萄球菌及仙人掌桿菌）共 474 件；另辦理食品加工業者、傳統市場及超市等地點市售產

品之安全品質（包括動物用藥、防腐劑、甜味劑、著色劑、保色劑、漂白劑、殺菌劑、非法添加物（硼砂、甲醛、順丁烯二酸及二甲（乙）基黃）等監測，共檢驗 530 件，及加強辦理果菜市場、超市及有機商店等蔬果殘留農藥共 123 件，以杜絕不合格產品流入市場，確保食品衛生安全。

7、毒品危害防制計畫

(1) 強化藥癮者追蹤輔導處遇計畫

辦理即將出監及勒戒所毒癮個案銜接輔導暨出監毒癮個案追蹤輔導 2 年，運用電訪、面訪及家訪等方式，進行個案關懷輔導及提供中心資源，期藉由延續性的關懷服務，協助毒癮者順利復歸社會，另針對本轄施用三級毒品（K他命）5 年內遭警查獲 3 次以上施用毒品個案開案列管追蹤，並整合本縣藥癮戒治機構提供是類個案醫療戒治服務資源，本縣 105 年 4 月至 9 月實際列管輔導人數 374 人，列管率 100 %。

(2) 藥癮戒治計畫

甲、本縣已設置 34 處藥癮愛滋諮詢站，執行衛教、諮商、轉介提供相關衛教諮詢服務，另計有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羅東聖母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及蘇澳分院等 5 家醫院成為替代療法執行機構，105 年 4 月至 9 月轉介美沙冬服藥人數為 45 名。

乙、100 年 5 月份起，開辦「二級毒品戒治計畫」協助提供二級毒品使用者進行戒治二級毒品戒治

計畫轉介藥癮個案至衛生福利部指定醫療院所或民間公益、宗教戒毒機構，實施戒治及追蹤輔導。105年4月至9月共有67名接受二級毒品心理戒治。另統計本府查獲違反三、四級毒品案件顯示105年4月至9月共計180人次。

丙、而女性毒癮受保護人戒治中途之家渡安居築夢家園是全國第一家整合司法（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行政機關（縣府）、第三部門（宜蘭縣渡安居女性關懷協會）針對女性毒癮受保護人提供安置處所，以家庭式住宿生活模式幫助女性戒毒者，穩定就業復歸社會，105年4月至9月共有3人入住渡安居。

(3) 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計畫

建構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系統，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的全面性、支持性服務，藉由同質性成員的互相激勵、關懷與支持，減輕毒品成癮者家屬之身心壓力及提升自我形象。105年度業予辦理藥癮者支持團體統計105年4月至9月共計辦理2個團體、聚會12次、240人次參與。

8、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計畫

(1) 本縣12鄉鎮（市）衛生所及羅東聖母醫院均提供免費匿名愛滋病毒篩檢及諮詢服務，並辦理愛滋病個案每3個月定期就醫、諮商服務及校園愛滋防治宣導，以有效控制愛滋病新感染者增加並降低愛滋感染者發病。

(2) 105年4月至9月愛滋病防治藥癮愛滋清潔針具發放

數量計 2 萬 5,043 支，回收數量計 2 萬 3,920 支，回收率達 95.5%；辦理各類族群衛教宣導共計 404 場次、2 萬 5,111 人參加，各類族群衛教宣導篩檢共計 2,013 人。

9、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

(1) 心理健康促進

甲、為守護社區民眾之心理健康，主動積極全面宣導民眾之心理健康照護，並廣為宣導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 0800-788995、生命線 1995、張老師 1980，讓社區民眾面對壓力或負面情緒時，可以立即使用免費諮詢專線，即時提供社區民眾心理支持並增進面對壓力的調適能力，避免憾事的發生，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提供 176 人次心理諮商。

乙、篩檢長者 TGDS（臺灣長者情緒量表）105 年 4 月至 9 月共計篩檢 5,230 人。

丙、105 年度辦理幸福列車到社區—逗陣來作伙老朋友成長團體 2 梯次，共計參與 224 人次；另提供八仙塵暴事件後續個案關懷計 11 人。

(2) 自殺防治計畫

監督本縣各緊急醫療處置中心完成自殺個案之系統通報，並將自殺通報單掛設縣府衛生局網站便利民眾及本縣各單位進行紙本通報，針對通報個案派請轄區衛生所護士或自殺關懷訪視員進行個案關懷輔導，並依個案需求轉介心理師提供免費之心理諮商或轉介精神科專科醫師給予醫療診治，或給予其他相關資源之轉介，以降低其再自殺率。

105 年 4 月至 9 月自殺通報關懷個案人數為 448 人，本縣提供自殺防治關懷計 3,382 人次。另增聘諮商心理師，於本縣各鄉鎮增設社區心理諮商據點，提供就近便利之心理諮商服務，強化心理健康服務。

10、精神疾病防治及特殊族群處遇工作

(1) 辦理精神疾病防治業務

105 年追蹤關懷精神病患共 4,191 人，一級關懷個案 637 人；二級關懷個案 614 人；三級關懷個案 1,397 人；四級關懷個案 1,520 人；五級關懷個案 23 人；105 年 4 月至 9 月關懷總訪視共計 1 萬 59 人次。

(2)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工作

辦理本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講座；每 2 個月定期召開性侵害評估小組委員會議；辦理家庭暴力相對人審前鑑定會議；督導委託執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機構或人員，落實執行處遇計畫與社區監督處遇無縫接軌機制，105 年 4 月至 9 月家暴處遇新案 27 件；性侵處遇新案 40 件。

(3) 辦理酒癮治療服務方案，督導所轄執行該方案之醫療機構精進各項酒癮治療服務，促其建立並提供完整酒癮治療服務，及發展並落實酒癮個案之個案管理機制 105 年 4 月至 9 月酒癮戒治新案 11 件。

十一、實現青年圓夢，協助青年創業創新

為了讓宜蘭縣升學至縣內各國立高中職的「青年」們，能有繼續和縣政府對接的機會，過去4年來，我們透過青年事務委員會統合勞工、工商旅遊、衛生、社會、文化、教育、計畫、環保等部門，透過遴聘縣內優秀青年參與，使各單位在政策研擬上能反應此一年齡區間青年的各種需求。

基於整合就業安定基金的資源挹注，有條件即時回應並處理有關青年失業、青年返鄉發展等議題，過去這些年來，青年事務的主政單位置於勞工處，希望勞工處能結合自身關於職業訓練、促進就業、勞資爭議等業務處理的專長，並彙整青年事務委員會相關局處的政策提案，發揮青年事務綜效。主要施政重點如下：

(一) 提升能力，自我加值：

- 1、**青年交流中心**：設置宜蘭青年交流中心實體空間於宜蘭行口，凝聚本縣青年，協助青年創意發想、展現自我，以及輔導職涯觀念與國際經驗交流等。104年度1月至12月於中心場地共辦理217場(次)活動，參與人次共6,238人，104年度場地使用滿意度為98.69%。105年度1月至9月共辦理90場(次)活動，參與人次共5,171人。
- 2、**夢想種子創意競賽**：105年度第三屆的「夢想種子」企劃大賽，除了邀請青年撰寫計畫，更提供入圍的參賽者，每組有4,000元的執行經費，在青年交流中心完成企劃書的活動，鼓勵青年人不只要有創意力，更要有超強執行力！本屆徵件自105年6月2日起至7月31日止，經過初選後，入圍的專案有「水喔，運

動會」、「照亮宜蘭」、「音樂精靈·打擊霸凌」、「童在一起讀好書」、「閩南語英語會話歌仔戲」、「銀向夢想」、「Scanning Views-宜蘭景點趣」、「紙醉金迷·金銀紙特展」、「次·青文化」、「青年夢想的交流聖地-以角色扮演體驗遊戲系統構建跨領域交流平台」等 10 個企劃專案。105 年 9 月 3 日為「夢想種子」企劃比賽的最終選拔，金獎提案為「音樂精靈·打擊霸凌」，銀獎提案為「童在一起讀好書」，銅獎提案為「紙醉金迷·金銀紙特展」，另佳作 2 名提案分別為「銀向夢想」與「青年夢想的交流聖地-以角色扮演體驗遊戲系統構建跨領域交流平台」，本活動以鼓勵宜蘭青年勇於展現自我、實現夢想、共同為宜蘭創造美好的願景為主。入圍專案於宜蘭青年交流中心以看版方式持續展出。

- 3、**職場體驗**：由就業前、中、後不同階段的需求，規劃青年就業協助方案，內容包括職涯探索，強化產學合作。縮短學用落差。透過職場參訪，認識宜蘭各行各業達人技藝，讓青年及早進行生涯規劃，釐清未來升學或就業方向。105 年度 1 至 9 月共辦理 5 場次職涯研習活動，分別結合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學生、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及本府屆退役男，另依據不同科系，邀請職涯顧問及業界達人講授「職場新趨勢及自我行銷要領」，並帶領學員參訪桑克服飾企業有限公司、東森海洋溫泉酒店、喜互惠股份有限公司、拜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由該公司之管理部人員為學員介紹該

企業宗旨與職場工作內容，總計參加人數達 213 人。

4、**綠色工作研習**：著眼於綠色產業發展潛力，鼓勵青年世代關懷土地，培育農二代、農三代友善耕作技能，投入新農業。103 年起執行夢想新農專案，104 年起整合員山鄉內城村公私有耕地闢建實習農場，105 年辦理第三屆夢想新農友善耕作水稻班及蔬菜班各 1 班次，合計 2 班次，參訓學員 70 人，40 歲以下學員 28 人。此外，以「農地銀行」提供平台整合閒置農地，並且透過政策輔導協助有意從事農業的青年返鄉投入有機農業或友善耕作。同時，於綠色博覽會期間設置農林祕境—農青驛站，辦理見習農場換工假期活動，並聘請本縣青年農民參與農事講座及經驗分享座談會，協助解決新農之實務問題。

5、**青年職涯論壇**：規劃 105 年 12 月試辦青年職涯論壇，邀請各行各業人士來宜蘭分享職涯經驗，預期對於有意投入創意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之宜蘭青年甚有幫助。本案若成效良好，將賡續於 106 年辦理，並邀請各行各業知名人士前來宜蘭進行演講或分享。

(二) 耕耘地方，扮演社會革新觸媒

1、**青年事務委員會**：為促進青年代表與各局處委員及代表集思廣益、互動交流，展現本縣青年對公共事務的熱情創意，促進施政計畫多元思考，本府於 102 年起成立青年事務委員會，以作為推行青年政策之核心組織，成立迄今已遴選出兩屆委員。105 年 4 月至 9 月間，共召開 2 次工作小組聯繫會議及 1 次委員會議，研擬宜蘭縣同志公民活動，推動宜蘭成為同志友善城

市。

- 2、**宜蘭縣青年學院**：以參與、認同、創造力開辦的青年學院，希望透過充實在地知識及參與式課程規劃，讓更多年輕人看到宜蘭和臺灣的未來，鼓勵青年在宜蘭開創出新的可能。第 4 期課程期間為 105 年 3 月 19 日至 7 月 2 日，計 118 名青年參與，並有 32 名青年參與 8 堂以上課程，順利結業。本期課程以「打造綠活新城市」為主題，讓參與青年們分組共同規畫課程內容，結業式於 105 年 7 月 2 日舉辦，地點開拔至大南澳朝陽社區活動中心，邀請學員分享創業思考，透過學院課程薰陶後，規劃創立富有友善綠活精神的商業/社會企業/農創品牌。
- 3、**成年禮暨國際青年服務日活動**：宜蘭縣政府於 104 年 1 月申請成為「國際青年服務日」(Global Youth Service Day, GYSD) 社群夥伴，辦理國際青年服務日活動，不僅創下全國縣市先例，更因臺灣及宜蘭被標示在世界地圖上，提高國際能見度。105 年為擴大辦理本活動，增加青年參與志願服務人數，於 4 月 8 日邀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宜蘭縣青年志工中心及本縣 11 所高中職於草嶺古道共同辦理成年禮暨國際青年服務日活動，期望透過登山、淨山，傳達青年挑戰自我邁向成年的意念及動手做服務的精神，並宣達愛護自然環境之理念，本活動共計 265 名青少年參與。
- 4、**青年關心縣政說明會**：回應 104 年宜蘭青年論壇高峰會活動與會青年提案，經由蘇澳在地青年夥伴協力合作，105 年 8 月 27 日於蘇澳海事學校辦理「蘇花改通

車對宜蘭縣及蘇澳地區交通及城鄉發展衝擊影響說明會」，吸引地方鄉親及青年朋友共同關心參與。

- 5、**青年參與—宜蘭社區小旅行**：為鼓勵宜蘭青年走入社區，認識鄉土，徵選大專院校蘭友會組隊進入社區實地體驗，以新世代的觀點，從社區文化、歷史、產業及傳統表演藝術等各主題切入，撰寫報導文章及影像紀錄，並設置「宜蘭社區小旅行」臉書粉絲專頁，供人瀏覽，讓大家看見宜蘭社區發展的各種面貌。共有6所學校的蘭友會合作辦理。

十二、增進原民權益，協建新住民好家園

我們將「公平正義」的實現，視為地方治理的核心價值；我們致力於維護人民受憲法保障之自由諸權利，不受侵犯；我們亦戮力於平等的實現，特別是針對新住民、原住民等弱勢族群在經濟、社會及文化機會的平等。

改善原鄉的產業競爭力，我們推行原住民產業深耕及行銷推廣計畫，提供新興農作物生產，及推動有機蔬果種植，以多元行銷策略推動部落產業；我們透過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改善部落空間；我們設立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建構部落知識系統、促進部落組織與發展；我們加強原住民語言、文化及藝術之保存與發展，透過辦理各族群語言文化及藝術活動，以期瞭解、學習與欣賞各族群語言文化與藝術之美。

為友善新住民之環境適應，我們輔導新住民之國民教育、職業技能、語文之補習與強化。此外，我們亦積極建立新住民子女母語學習的支持系統，刻正分別從生活輔導與協助面、健康與生活照顧面、子女教育面以及就業輔導面向併進，以期建構新住民友善和諧的幸福家園。

(一) 原民權益發展綱要

1、提升原鄉地區關懷站資源使用率，強化推動文化健康照顧及社會福利服務

- (1) 持續結合部落教會、民間團體、社會福利機構設置都市原住民服務站、原鄉地區關懷站、文化健康站及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共同推動家庭照顧服務。
- (2) 利用閒置空間設置關懷站共 7 處（大同四站—四方林部落、碼崙部落、茂安部落、松羅部落；南澳兩站—金洋部落、金岳部落；都會區一站—都市原住

民服務站) 提供長者送餐、長者健康促進課程、婦女培力課程及學童課後輔導，服務人數逾 110 人。

- (3)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計畫共同推動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照顧計畫成立文化健康站共 5 站(大同 3 站寒溪部落、南山部落、樂水部落、南澳 2 站東岳部落、碧候部落)，提供長者用餐、促進心靈健康文化等課程及居家關懷服務，目前服務人數逾 209 人。

2、原住民產業深耕及行銷推廣計畫

本案係原住民族委員會為推動部落產業發展，補助地方政府或團體推廣部落產業之計畫，105 年度辦理三項計畫，分別為：

- (1) 2016 綠色博覽會中設置原住民族產業推展專區，藉由設置各類體驗活動、文化講座、部落廚房及部落旅遊資訊宣導，藉以提高部落產業之能見度。
- (2) 補助大同鄉公所辦理 105 年度大同鄉七夕情人節暨泰雅傳統文化系列活動。
- (3) 補助宜蘭縣門諾漾文化發展協會辦理被遺忘的部落 kbanun—樂水產業行銷活力計畫，目前各項子計畫均辦理完成。

3、推動原住民地區溫泉示範區計畫-南澳碧候溫泉秘湯型示範區暨溫泉教育解說中心新建工程

本案係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展之中長程五年計畫，共核定補助 4,380 萬元；由南澳鄉公所委託本府工商旅遊處代辦本計畫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作，工程分建築及水電 2 部分施工，並分別於 105 年 3 月 3 日及 5 月 31 日竣工，正辦理結辦及移交南澳鄉公所執行後續計

畫。

4、四季南山地區多元產業轉型

大同鄉四季、南山村種植高冷蔬菜，長年以來以生雞糞做為肥料，產生臭味、滋生蒼蠅，嚴重影響環境衛生及造成生態污染，縣府農業處、環保局介入環境衛生及產業轉型，以提高農民收入，為設置產業轉型公共設施，爭取中央補助。近期於 105 年 8 月 9 日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召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原住民族委員會業務合作平臺第 3 次會議」中提案依上開平台會議之審查意見，爭取補助四季、南山村設置農產品產銷中心規劃經費 440 萬元，並提出說明。另依原民會要求於 105 年 8 月 19 日召開部落說明會議，亦於 105 年 9 月 12 日提送修正計畫書，目前尚待中央核定。

5、大南澳地區整體發展規劃

南澳鄉為泰雅族 klesan 群之原鄉，同時因空間環境與鄰近市區（如蘇澳市區）有所隔離，復加本地無污染產業，因此生態與環境均極為優良，近年來許多人移居本地，甚至企業來此投資，發展有機農業。因此，面對蘇花改通車後，如何串聯周邊部落、有機產業及觀光景點，能發揮在地服務資源的窗口特性，使南澳鄉特有之文化與環境得以成為旅遊特色。

整體而言，泰雅傳統文化是最主要的核心價值，透過體驗原住民的生活、狩獵、儀式、飲食等，使觀光產業能具有實作與在地特性。同時，結合良好生活環境，發展在地特色居住生活空間營造，使用在地生產食材，以友善環境作為在地觀光發展之特色。

6、培植原民地區有機勞動力

與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地區農會及原民所等相關單位，共同協助大同鄉樂水、英士部落、南澳東岳部落，提升原民地區從事有機農業之能量。

7、宜蘭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實施計畫

- (1) 為提供原住民族終身學習的機會、拓展原住民族的視野、貼近族人的期待，整合各項資源，營造原住民部落的學習環境，爰制定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執行計畫，設立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成員來自本縣原住民籍校長、佛光大學原住民族文化與傳播研究中心等，負責課程規劃、審查及輔導部落大學評鑑。
- (2) 本年度共開設 28 門原住民文化技藝、族語及產業相關課程，特別規劃於綠色博覽會辦理泰雅獵人體驗活動，讓民眾認識傳統泰雅文化，及於大同鄉樂水村與在地民間團體及族人辦理公共議題探討，激發社區意識解決社區問題，另將完成宜蘭縣泰雅族部落史，以部落為單位紀錄部落遷徙史、習俗及婚姻制度等建構部落知識系統、彰顯部落的主體性、促進部落組織與發展及營造以部落觀點出發的部落教育，並結合就業與產業發展的部落大學教學構想。

8、強化都市原住民服務

- (1) 103 年 8 月 1 日成立宜蘭縣平地原住民活動中心(原五結孝威派出所)，提供平地原住民辦理學習活動、會議及聚會之場所。
- (2) 104 年 8 月 1 日成立「都市原住民服務站」(原宜蘭市舊警廣廳舍)，協助就業、法律、社會福利諮詢

及轉介，目前諮詢量逾 80 人次。

- (3) 106 年預定設置都會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除提供都會區原住民家庭陷困之扶助，亦提供兒少、老人、婦女個案保護與照顧，以提升生活品質。

(二) 營造多元族群和諧幸福之城市—新住民生活照顧輔導

- 1、於本縣各戶政事務所設置新住民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包括歸化國籍、設立戶籍、法令諮詢、生活輔導、跨局處個案轉介等全方位的服務。
- 2、為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提升在臺生活適應能力，與國人組成美滿家庭，避免因適應不良衍生之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105 年於礁溪鄉、三星鄉開設「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課程內容有食品安全及電腦學習，讓新住民得以融入我國生活環境並能順利適應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和諧安樂多元文化社會。
- 3、本府為辦理新住民照顧服務工作特整合民政、衛生、勞工、教育、社會、警察、秘書等 7 個單位成立照顧服務小組，分別依單位性質提供生活適應輔導、醫療生育保健、保障就業權益、提升教育文化、協助子女教養、人身安全保護、健全法令制度、落實觀念宣導等 8 大工作項目，並定期邀集相關單位召開工作會議提升服務效能。

參、結語

宜蘭財政長期困窘，自有財源不足以支應財政基本支出，我們除了持續促請中央儘速完成已 17 年未修的財政收支劃分法，以紓解地方政府財政困境；而鑑於自籌財源有限，為順利推動本縣縣政建設，我們覈實編列預算，精實審查預算，依法償還債務，透過都市計畫、健全公共設施，提升土地利用價值，從而挹注土地增值、地價及房屋等稅收，同時強化公共造產經營效益。此外，藉由新政府上任之時機，不論是拜訪中央亦或是中央各級官員來宜交流，聰賢已多次親率縣政團隊，把握每一次交流機會，直接與中央面對面溝通，爭取中央資源挹注與行政協助。

另一方面，因聰賢 105 年接任臺灣琉球協會第四屆理事長一職，多了許多台日交流之機會，藉著互訪交流行銷宜蘭，並洽談觀光、文化、產業等面向交流合作，此外我們也積極透過與其他國際城市交流，提升宜蘭在國際上的可見度，並取經各國的治理經驗，作為宜蘭的他山之石，更能突破既定思考框架。宜蘭在面對全球性、全國性乃至於社會面之新時代課題挑戰，聰賢與縣政團隊無時不在思考如何在其中把握機會，趁勢破繭而出，我們堅守宜蘭價值，以永續發展為最高行政指導原則，彰顯在地特色，發揚在地精神，尚希在座議員先進及鄉親鼎力支持，相信在府會同心，齊心努力下，必定能將宜蘭打造成為一座宜居、幸福的理想家園。

以上報告，敬請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先進、媒體朋友，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編按：

《縣長施政總報告》涉及數字的表述原則說明

本報告涉及數字的文字表述通則有二：

- (1) 凡表述數量者，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10 年」、「每年 150 萬元」。
- (2) 凡表述次序而非數量者，以國字表述之，如「週一」、「正月初五」。

通則的例外：

- (1) 凡年月日概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99 年 10 月 20 日」、「2010 年」、「9 月」等。
- (2) 凡超逾十次以上的次序或號序，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第 25 號道路」、「都委會第 257 次會議」。
- (3) 概括性數字的表述，以國字為之，如「六大面向」、「鐵人三項」。
- (4) 作為定冠詞屬性的「一」字，以國字表述，如「一座幸福城市」、「一段共同的回憶」。